

現代作家叢文

魯迅文集



上海春明書店印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1 9934B

魯迅文集

現代作家叢書第一集



上海春明書店印行

關於刊行現代作家文叢

本文叢原來定名為新文學叢書的，這是比較大方的一種名稱；但書店方面因為刊行了今文學叢刊，恐怕混同，要求改爲今名。考慮結果，覺得沒有什麼不方便，就決定了下來。

關於本文叢的編選和刊行，其主要原因，不外爲了街坊間盜印作家的著作過多，損害了作家的版權，影響了作家的版稅；其次，那些盜印書又大抵非常不負責任，不得作家同意，隨意竊編，隨意閹割；而封面的庸俗，印刷的惡劣，尤其餘事。但偏偏以「代表作」「傑作選」欺騙讀者。爲消除這一唯利是圖的惡劣風氣，爲保障作家權益，以及爲使讀者不再受欺騙，本會乃於本年夏季代表作家向各盜印書商交涉，同時代表作家版權，在春明書店刊行了這一套文叢。

這是一樁頗爲艱辛的工作，盜印書商之所以敢於公然盜印作家著作，有其歷史的原因；但交涉結果卻相當圓滿。盜印書商知道盜印作家著作於情於理於法均有未合，是有背良知並且犯罪的行爲，大抵都在本會所提出的最低條件之下合情合理的解決了。自然，街坊間還有若干盜印書商在，但事實會告訴他們，肆無忌憚地吮吸作家的腦汁心血，在人情法理都不容許的情形之下會有怎樣的結果的。

作家與出版家是站在一條線上的友伴，他們的使命與目的是共同的，應該親密地合作。因此，現代作家文叢的刊行，算是本會作家與春明書店正式合作的開始。

中華全國文藝協會

民國三十六年十月十日。

805.8
263302
33

目次

• 第一輯 •

一九一九年

藥

一九二一年

故鄉

阿Q正傳

一九二四年

祝福

在酒樓上

一九二六年

奔月

一九三四年

非攻

八五

七五

六六

五二

一八

九

一

~~流 125258~~

一九三五年

出關

九六

• 第二輯 •

一九一八年

隨感錄二十五

一〇五

三十六

一〇六

三十七

一〇七

四十九

一〇八

五十七 現在的屠殺者

一〇九

五十九 「聖武」

一一〇

六十二 恨恨而死

一一二

六十四 有無相通

一一二

一九二二年

無題

一一三

一九二七年

文學和出汗

一一四

• 第三輯 •

一九二七年

革命時代的文學.....一六

讀書雜談.....二〇

• 第四輯 •

一九三三年

我怎麼做起小說來.....二六

沙.....二八

上海的少女.....三〇

世故三昧.....三一

關於婦女解放.....三三

作文祕訣.....三四

夜頌.....三七

推.....三八

二丑藝術.....三九

談蝙蝠·····	一四〇
豪語的折扣·····	一四一
爬和撞·····	一四三
各種捐班·····	一四四
新秋雜識·····	一四五
看變戲法·····	一四六
一九三三年	
辯「文人無行」·····	一四七
一九三四年	
做「雜文」也不易·····	一四八
後記（許廣平）·····	一五〇

第

一

輯

秋天的後半夜，月亮下去了，太陽還沒有出，只剩下一片烏藍的天；除了夜遊的東西，什麼都睡着。華老栓忽然坐起身。擦着火柴，點上遍身油膩的燈盞，茶館的兩間屋子裏，便瀰滿了青白的光。

「小栓的爹，你就去麼？」是一個老女人的聲音。裏邊的小屋子裏，也發出一陣咳嗽。

「唔。」老栓一面聽，一面應，一面扣上衣服；伸手過去說：「你給我罷。」

華大媽在枕頭底下掏了半天，掏出一包洋錢，交給老栓，老栓接了，抖抖的裝入衣袋，又在外面按了兩下；便點上燈籠，吹熄燈盞，走向裏屋子去了。那屋子裏面，正在窸窸窣窣的響，接着便是一通咳嗽。老栓候他平靜下去，纔低低的叫道：「小栓……你不要起來……店麼？你娘會安排的。」

老栓聽得兒子不再說話，料他安心睡了；便出了門，走到街上。街上黑沈沈的一無所有，只有一條灰白的路，看得分明。燈光照着他的兩腳，一前一後的走。有時也遇到幾隻狗，可是一隻也沒有叫。天氣比屋子裏冷得多了；老栓倒覺爽快，彷彿一旦變了少年，得了神通，有給人生命的本領似的，跨步格外高遠。而且路也愈走愈分明，天也愈走愈亮了。

老栓正在專心走路，忽然喫了一驚，遠遠裏看見一條丁字街，明明白白橫着。他便退了幾步，尋到一家關着門的鋪

子，雙進簷下，靠門立住了。好一會，身上覺得有些發冷。

「哼，老頭子。」

「倒高興……」

老栓又吃一驚，睜眼看時，幾個人從他面前過去了。一個還回頭看他，樣子不甚分明，但很像久餓的人見了食物一般，眼裏閃出一種攫取的光。老栓看看燈籠，已經熄了。按一下衣袋，硬硬的還在。仰起頭兩面一望，只見許多古怪的人，三三兩兩，鬼似的在那裏徘徊；定睛再看，卻也看不出什麼別的奇怪。

沒有多久，又見幾個兵，在那邊走動；衣服前後的一個大白圓圈，遠地裏也看得清楚，走過面前的，並且看出號衣上暗紅色的鑲邊。——一陣脚步聲響，一眨眼，已經擁過了一大簇人。那三三兩兩的人，也忽然合作一堆，潮一般向前趕，將到了字街口，便突然立住，簇成一個半圓。

老栓也向那邊看，卻只見一堆人的後背；頸項都伸得很長，彷彿許多鴨，被無形的手捏住了的，向上提着。靜了一會，似乎有點聲音，便又動搖起來，轟的一聲，都向後退；一直散到老栓立着的地方，幾乎將他擠倒了。

「喂！一手交錢，一手交貨！」一個渾身黑色的人，站在老栓面前，眼光正像兩把刀，刺得老栓縮小了一半。那人一隻大手，向他攤着；一隻手卻撮着一個鮮紅的饅頭，那紅的還是一點一點的往下滴。

老栓慌忙摸出洋錢，抖抖的想交給他，卻又不敢去接他的東西。那人便焦急起來，嚷道：「怕什麼？怎的不拿！」老栓還躊躇着；黑的人便搶過燈籠，一把扯下紙罩，裏了饅頭，塞與老栓；一手抓過洋錢，捏一捏，轉身去了。嘴裏哼着說：「這老東西……」

「這給誰治病的呀？」老栓也似乎聽得有人問他，但他並不答應；他的精神，現在只在一個包上，彷彿抱着一個十世單傳的嬰兒，別的事情，都已置之度外了。他現在要將這包裏的新的生命，移植到他家裏，收穫許多幸福。太陽也出來

了在他面前，顯出一條大道，直到他家中，後面也照見了字街窮塊破匾上「古口亭口」這四個黯淡的金字。

二

老栓走到家，店面早經收拾乾淨，一排一排的茶桌，滑溜溜的發光。但是沒有客人；只有小栓坐在裏排的桌前喫飯，大粒的汗，從額上滾下，夾襖也貼住了背心。兩塊肩胛骨高高凸出，印成一個陽文的「八」字。老栓見這樣子，不免皺一皺展開的眉心。他的女人，從竈下急急走出，睜着眼睛，嘴唇有些發抖。

「得了麼？」

「得了。」

兩個人一齊走進竈下，商量了一會；華大媽便出去了，不多時，擎着一片老荷葉回來，攤在桌上，老栓也打開燈籠罩，用荷葉重新包了那紅的饅頭。小栓也喫完飯，他的母親慌忙說——

「小栓——你坐着，不要到這裏來。」

一面整頓了竈火，老栓便把一個碧綠的包，一個紅紅白白的破燈籠，一同塞在竈裏，一陣紅黑的火燄過去時，店裏散滿了一種奇怪的香味。

「好香！你們喫什麼點心呀？」這是駝背五少爺到了。這人每天總在茶館裏過日，來得最早，去得最遲，此時恰恰蹺到臨街的壁角的桌邊，便坐下問話，然而沒有人答應他。「炒米粥麼？」仍然沒有人應。老栓匆匆走出，給他泡上茶。

「小栓進來罷！」華大媽叫小栓進了裏面的屋子，中間放好一條凳，小栓坐了。他的母親端過一碟烏黑的圓東西，輕輕說——

「吃下去罷，——病便好了。」

小栓擡起這黑東西，看了一會，似乎拏着自己的性命一般，心裏說不出的奇怪。十分小心的拗開了，焦皮裏面竄出一道白氣，白氣散了，是兩半個白麵的饅頭。——不多工夫，已經全在肚裏了，卻全忘了什麼味；面前只剩下張空盤。他的旁邊，一面立着他的父親，一面立着他的母親，兩人的眼光，都彷彿要在他身裏注進什麼，又要取出什麼似的，便禁不住心跳起來，按着胸膛，又是一陣咳嗽。

「睡一會罷，——便好了。」

小栓依他母親的話，咳着睡了。華大媽候他喘氣平靜，纔輕輕的給他蓋上了滿幅補釘的夾被。

三

店裏坐着許多人，老栓也忙了，提着大銅壺，一趟一趟的給客人沖茶；兩個眼眶，都圍着一圈黑線。

「老栓，你有些不舒服麼？——你生病麼？」一個花白鬍子的人說。

「沒有。」

「沒有？——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花白鬍子便取消了自己的話。

「老栓只是忙，要是他的兒子……」駝背五少爺話還未完，突然闖進了一個滿臉橫肉的人，披一件玄色布衫，散着鈕扣，用很寬的玄色腰帶，胡亂紮在腰間。剛進門，便對老栓嚷道：——

「吃了麼好了麼？老栓，就是運氣了你！你運氣，要不是我信息靈……。」

老栓一手提了茶壺，一手恭恭敬敬的垂着，笑嘻嘻的聽。滿座的人，也都恭恭敬敬的聽。華大媽也黑着眼眶，笑嘻嘻的送出茶碗茶葉來，加上一個橄欖，老栓便去沖了水。

「這是包好！這是與衆不同的。你想，趁熱的拿來，趁熱喫下。」橫肉的人只是嚷。

「真的呢，要沒有康大叔照顧，怎麼會這樣……」華大媽也很感激的謝他。

「包好，包好！這樣的趁熱喫下。這樣的人血饅頭，什麼癆病都包好！」

華大媽聽到「癆病」這兩個字，變了一點臉色，似乎有些不高興；但又立刻堆上笑，搭讪着走開了。這康大叔卻沒有覺察，仍然提高了喉嚨只是嚷，嚷得裏面睡着的小栓也合夥咳嗽起來。

「原來你家小栓碰到了這樣的好運氣了。這病自然一定全好；怪不得老栓整天的笑着呢。」花白鬍子一面說，一面走到康大叔面前，低聲下氣的問道：「康大叔——聽說今天結果的一個犯人，便是夏家的孩子，那是誰的孩子？究竟是什麼事？」

「誰的？不就是夏四奶奶的兒子麼？那個小傢伙！」康大叔見衆人都聳起耳朵聽他，便格外高興，橫肉塊塊飽綻，越發大聲說：「這小東西不要命，不要就是了。我可是這一回一點沒有得到好處；連剝下來的衣服，都給管牢的紅眼睛阿義拏去了。——第一要算我們栓叔運氣；第二是夏三爺賞了二十五兩雪白的銀子，獨自落腰包，一文不花。」

小栓慢慢的從小屋子走出，兩手按了胸口，不住的咳嗽；走到籬下，盛出一碗冷飯，泡上熱水，坐下便吃。華大媽跟着他走，輕輕的問道：「小栓你好些麼？——你仍舊只是肚餓……」

「包好，包好！」康大叔瞥了小栓一眼，仍然回過臉，對衆人說：「夏三爺真是乖角兒，要是他不先告官，連他滿門抄斬。現在怎樣？銀子——這小東西也真不成東西！關在牢裏，還要勸牢頭造反。」

「阿呀，那還了得。」坐在後排的一個二十多歲的人，很現出氣憤模樣。

「你要曉得紅眼睛阿義是去盤盤底細的，他卻和他攀談了。他說：這大清的天下是我們大家的。你想：這是人話麼？紅眼睛原知道他家裏只有一個老娘，可是沒有料到他竟會那麼窮，榨不出一點油水，已經氣破肚皮了。他還要老虎頭上搔癢，很給他兩個嘴巴！」

「義哥是一手好拳棒，這兩下，一定够他受用了。」壁角的駝背忽然高興起來。

「他這賤骨頭打不怕，還要說可憐可憐哩。」

花白鬍子的人說：「打了這種東西，有什麼可憐呢？」

康大叔顯出看他不上的樣子，冷笑着說：「你沒有聽清我的話；看他神氣，是說阿義可憐哩！」

聽着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滯；話也停頓了，小栓已經喫完飯，吃得滿身流汗，頭上都冒出蒸氣來。

「阿義可憐——瘋話，簡直是發了瘋了。」花白鬍子恍然大悟似的說。

「發了瘋了。」二十多歲的人也恍然大悟的說。

店裏的坐客，便又現出活氣，談笑起來。小栓也趁着熱鬧，拼命咳嗽；康大叔走上前，拍他肩膀說：

「包好！小栓——你不要這麼咳。包好！」

「瘋了。」駝背五少爺點着頭說。

四

西關外靠着城根的地面，本是一塊官地；中間歪歪斜斜一條細路，是貪走便道的人，用鞋底造成的，但卻成了自然的界限。路的左邊，都埋着死刑和瘦斃的人，右邊是窮人的叢塚。兩面都已埋到層層疊疊，宛然闕人家裏祝壽時候的饅頭。

這一年的清明，分外寒冷；楊柳才吐出一半粒米大的新芽。天明未久，華大媽已在右邊的一座新墳前面，排出四碟菜，一碗飯，哭了一場。化過紙，呆呆的坐在地上，彷彿等候什麼似的；但自己也說不出等候什麼。微風起來，吹動她短髮，確乎比去年白得多了。

小路上又來了一個女人也是半白頭髮，襤褸的衣袖，提一個破舊的朱漆圓籃，外掛一串紙錠，三步一歇的走。忽然看見華大媽坐在地上看她，便有些躊躇，慘白的臉上，現出些羞愧的顏色；但終於硬着頭皮，走到左邊的一座墳前，放下了籃子。

那墳與小栓的墳，一字兒排着，中間只隔一條小路。華大媽看她排好四碟菜，一碗飯，立着哭了一通。化過紙錠，心裏暗暗地想：「這墳裏的也是兒子了。」那老女人徘徊觀望了一回，忽然手脚有些發抖，踉踉跄跄退下幾步，瞪着眼只是發怔。

華大媽見這樣子，生怕她傷心到快要發狂了，便忍不住立起身，跨過小路，低聲對她說：「你這位老奶奶不要傷心了，——我們還是回去罷。」

那人點一點頭，眼睛仍然向上瞪着；也低聲吃吃的說道：「你看——看這是什麼呢？」

華大媽跟了她指頭看去，眼光便到了前面的墳，這墳上草根還沒有全合，露出一塊一塊的黃土，煞是難看。再往上仔細看時，卻不覺也吃了一驚；——分明有一圈紅白的花，圍着那尖圓的墳頂。

她們的眼睛都已老花多年了，但望這紅白的花，卻還能明白看見。花也不很多，圓圓的排成一個圈，不很精神，倒也整齊。華大媽忙看她兒子和別人的墳，卻只有不怕冷的幾點青白小花，零星開着；便覺得心裏忽然感到一種不足和空虛，不願意根究。那老女人又走近幾步，細看了一遍，自言自語的說：「這沒有根，不像自己開的！這地方有誰來呢？孩子不會來玩；——親戚本家早不來了。——這是怎麼一回事呢？」她想了又想，忽又流下淚來，大聲說道：——

「瑜兒，他們都冤枉了你，你還是忘不了，傷心不過，今天特意顯點靈，要我知道麼？」她四面一看，只見一隻烏鴉，站在一株沒有葉的樹上，便接着說：「我知道了。——瑜兒，可憐他們坑了你，他們將來總有報應，天都知道；你閉了眼睛就是了。——你如果真在這裏，聽到我的話，——便教這烏鴉飛上你的墳頂，給我看罷。」

微風早經停息了；枯草支支直立，有如銅絲。一絲發抖的聲音，在空氣中愈顫愈細，細到沒有，周圍便都是死一般靜。兩人站在枯草叢裏，仰面看那烏鴉；那烏鴉也在筆直的樹枝間，縮着頭，鐵鑄一般站着。

許多的工夫過去了；上墳的人漸漸增多，幾個老的小的，在土墳間出沒。

華大媽不知怎的，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擔，便想到要走；一面勸着說：「我們還是回去罷。」

那老女人嘆一口氣，無精打采的收起飯菜；又遲疑了一刻，終於慢慢地走了。嘴裏自言自語的說：「這是怎麼一回事呢……」

她們走不上二三十步遠，忽聽得背後「啞——」的一聲大叫；兩個人都竦然的回過頭，只見那烏鴉張開兩翅，一挫身，直向着遠處的天空，箭也似的飛去了。

(一九一九年四月)

故鄉

我冒了嚴寒，回到相隔二千餘里，別了廿餘年的故鄉去。

時候既然是深冬，漸近故鄉時，天氣又陰晦了，冷風吹進船艙中，嗚嗚的響，從篷隙向外一望，蒼黃的天底下，遠近橫着幾個蕭索的荒村，沒有一些活氣。我的心禁不住悲涼起來了。

啊？這不是我二十年來時時記得的故鄉？

我所記得的故鄉全不如此。我的故鄉好得多了。但要我記起他的美麗，說出他的佳處來，卻又沒有影像，沒有言辭了。彷彿也就如此。於是我自己解釋說：故鄉本也如此，——雖然沒有進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涼，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變罷了，因為我這次回鄉，本沒有什麼好心緒。

我這次是專爲了別他而來的。我們多年聚族而居的老屋，已經共同賣給別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本年，所以必須趕在正月初一以前，永別了熟識的老屋，而且遠鬻了熟識的故鄉，搬家到我在謀食的異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門口了。瓦楞上許多枯草的斷莖當風抖着，正在說明這老屋難免易主的原因。幾房的本家大約已經搬走了，所以很寂靜。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親早已迎着出來了，接着便飛出了八歲的姪兒宏兒。我的母親很高興，但也藏着許多淒涼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談搬家的事。宏兒沒有見過我，遠遠的對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們終於談到搬家的事，我說外間的寓所已經租定了，又買了幾件家具，此外須將家裏所有的木器賣去，再去增添。母親也說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齊集，木器不便搬運的，也小半賣去了，只是收不起錢來。

「你休息一兩天，去拜望親戚本家一回，我們便可以走了。」母親說。

「是的。」

「還有閩土，他每到我家來時，總問起你，很想見你一面。我已經將你到家的大約日期通知他，他也許就要來了。」這時候，我的腦裏忽然閃出一幅神異的圖畫來：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下面是海邊的沙地，都種着一望無際的碧綠的西瓜，其間有一個十一二歲的少年，項帶銀圈，手捏一柄鋼叉，向一匹攷儘力的刺去，那攷卻將身一扭，反從他的胯下逃走了。

這少年便是閩土。我認識他時，也不過十多歲，離現在將有三十年了；那時我的父親還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個少爺。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這祭祀，說是三十多年纔輪到一回，所以很鄭重；正月裏供祖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講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個忙月（我們這裏給人做工的分三種：整年給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長年；按月給人家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種地，只在過年過節以及收租的時候來給一定人家做工的稱忙月，）忙不過來，他便對父親說，可以叫他的兒子閩土來當祭器的。

我的父親允許了；我也很高興，因為我早聽到閩土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彷彿年紀，閩月生的，五行缺土，所以他的父親叫他閩土，他是能裝藤捉小鳥雀的。

我於是日日盼望新年，新年到，閩土也就到了。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親告訴我，閩土來了，我便飛跑的去。他正在廚房裏，紫色的圓臉，頭戴一頂小氈帽，頸上套一個明晃晃的銀項圈，這可見他的父親十分愛他，怕他死去，所以在神佛面前許下願心，用圈子將他套住了。他見人很怕羞，只是不怕我，沒有旁人的時候，便和我說話，於是不到半日，我們便熟識了。

我們那時候不知道談些什麼，只記得閩土很高興，說是上城之後，見了許多沒有見過的東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鳥。他說：

「這不能，須大雪下了纔好。我們沙地上，下了雪，我掃出一塊空地來，用短棒支起一個大竹匾，撒下秕穀，看鳥雀來喫時，我遠遠地將繩在棒上的繩子只一拉，那鳥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麼都有：稻鷄，角鷄，鶉鴉，藍背……」

我於是又盼望下雪。

閔土又對我說：

「現在太冷，你夏天到我們這裏來。我們日裏到海邊檢貝殼去，紅的綠的都有，鬼見怕也有，觀音手也有。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賊麼？」

「不是。走路的人口渴了摘一個瓜喫，我們這裏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獾豬，刺蝟，獾。月亮地下，你聽，啦啦的響了，獾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叉，輕輕地走去……」

我那時並不知道所謂獾的是怎麼一件東西——便是現在也沒有知道——只是無端的覺得狀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麼？」

「有胡叉呢。走到了，看見獾了，你便刺。這畜生很伶俐，倒向你奔來，反從胯下竄了。牠的皮疙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不知道天下有這許多新鮮事；海邊有如許五色的貝殼；西瓜有這樣危險的經歷，我先前單知道他在水果店裏出賣罷了。

「我倆沙地裏，潮汛要來的時候，就有許多跳魚兒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兩個腳……」

呵！閔土的心裏有無窮無盡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們不知道一些事，閔土在海邊時，他們

都和我一樣，只看見院子裏高牆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年月過去了，閨土須回家裏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廚房裏，哭着不肯出門，但終於被他父親帶走了。他後來還託他的父親帶給我一包貝殼和幾枝很好看的鳥毛，我也曾送他一兩次東西，但從此沒有再見面。

現在我的母親提起了他，我這兒時的記憶，忽而全都閃電似的蘇生過來，彷彿看到了我的美麗的故鄉了。我應聲說：

「這好極！他——麼樣——……」

「他……他景況也很不如意……」母親說着，便向房外看，「這些人又來了。說是買木器，順手也就隨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親站起身，出去了。門外有幾個女人的聲音，我便招宏兒走近面前，和他閒話，問他可會寫字，可願意出門。

「我們坐火車去麼？」

「我們坐火車去。」

「船呢？」

「先坐船……」

「哈！這模樣了！鬍子這麼長了！」一種尖利的怪聲突然大叫起來。

我喫了一嚇，趕忙擡起頭，卻見一個凸顴骨，薄嘴唇，五十歲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兩手搭在髀間，沒有繫裙，張着兩腳，正像個畫圖儀器裏細腳伶仃的圓規。

我愕然了。

「不認識了麼？我還抱過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親也就進來，從旁說：

「他多年出門，統忘卻了。你該記得罷。」便向着我說：「這是斜對門的楊二嫂，開豆腐店的。」

哦！我記得了。我孩子時候，在斜對門豆腐店裏確乎終日坐着一個楊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但是擦着白粉，額骨沒有這麼高，嘴唇也沒有這麼薄，而且終日坐着，我也從沒有見過這圓規式的姿勢。那時人說：因為伊，這豆腐店的買賣非常好。但這大約因為年齡的關係，我卻並未蒙着一毫感化，所以竟完全忘卻了。然而圓規很不平，顯出鄙夷的神色，彷彿嗤笑法國人不知道拿破崙，美國人不知道華盛頓似的，冷笑說：

「忘了？這真是貴人眼高……」

「那有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來說。

「那樣，我對你說。迅哥兒，你闊了，搬動又笨重，你還要什麼這些破爛木器，讓我拿去罷。我們小戶人家，用得着。」

「我並沒有闊哩。我須賣了些，再去……」

「呵呀呀，你做了道臺了，還說不闊？你現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門便是八擡的大轎，還說不闊？什麼都瞞不過我。」我知道無話可說了，便閉了口，默默的站着。

「呵呀呵呀，真是愈有錢，便愈是一毫不肯放鬆，愈是一毫不肯放鬆，便愈是有錢……」圓規一面憤憤回轉身，一面絮絮的說，慢慢向外走，順便將我母親的一副手套塞在褲腰裏，出去了。

此後又有近處的本家和親戚來訪問我。我一面應酬，偷空便收拾些行李，這樣的過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氣很冷的午後，我喫過午飯，坐着喝茶，覺得外面有人進來了，便回頭去看。我看時，不由的非常出驚，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這來的便是閨土，雖然我一見便知道是閨土，但又不是我這記憶上的閨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

圓臉，已經變作灰黃，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皺紋；眼睛也像他父親一樣，周圍都腫得通紅，這我知道，在海邊種地的人，終日吹着海風，大抵是這樣的。他頭上是一頂氈帽，身上只一件極薄的棉衣，渾身瑟瑟索索着；手裏提着一個紙包和一支長煙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記得的紅活圓實的手，卻又粗又笨而且開裂，像是松樹皮了。

我這時很興奮，但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只是說：

「呵！閩土哥，——你來了……」

我接着便有許多話，想要連珠一般湧出：角鷄，跳魚兒，貝殼，渣……但又總覺得被什麼擋着似的，單在腦裏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臉上現出歡喜和淒涼的神情：動着嘴唇，卻沒有作聲。他的態度終於恭敬起來了，分明的叫道：

「老爺……」

我似乎打了一個寒噤；我就知道，我們之間已經隔了一層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說不出話。

他回過頭去說：「水生，給老爺磕頭。」便拖出躲在背後的孩子來。這正是一個二十年前的閩土，只是黃瘦些，頸子上沒有銀圈罷了。

「這是第五個孩子，沒有見過世面，躲躲閃閃……」

母親和宏兒下樓來了，他們大約也聽到了聲音。

「老太太，信早收到了。我實在歡歡的了不得，知道老爺回來……」閩土說。

「啊，你怎的這樣客氣起來。你們先不是哥弟稱呼麼？還是照舊：迅哥兒。」母親高興的說。

「啊呀，老太太真是……這成什麼規矩。那時是孩子，不懂事……」閩土說着，又叫水生上來打拱，那孩子卻害羞，

緊緊的只貼在他背後。

「他就是水生？第五個？都是生人，怕生也難怪；還是宏兒和他去走走。」母親說。

宏兒聽得這話，便來招水生，水生卻鬆鬆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親叫閏土坐，他遲疑了一回，終於就了坐，將長煙管靠在桌旁，遞過紙包來，說：

「冬天沒有什麼東西了，這一點乾青豆倒是自家晒在那裏的，請老爺……」

我問問他的景況。他只是搖頭。

非常難。第六個孩子也會幫忙了，卻總是喫不夠……又不太平……什麼地方都要錢，沒有定規……收成又壞。種出東西來，挑去賣，總是捐幾回錢，折了本，不去賣，又只能爛掉。」

他只是搖頭；臉上雖然刻着許多皺紋，卻全然不動，彷彿石像一般。他大約只是覺得苦，卻又形容不出，沉默了片時，便拿起煙管來默默的吸煙了。

母親問他，知道他的家裏事務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沒有喫過午飯，便叫他自己到廚下炒飯喫去。他出去了；母親和我都歎息他的景況：多子，饑荒，苛稅，兵，匪，官，紳，都苦得他像一個木偶人了。母親對我說，凡不必攪走的東西，儘可以送他，聽他自己去揀擇。

下午，他揀好了幾件東西：兩條長桌，四個椅子，一副香爐和燭臺，一桿擡秤。他又要所有的草灰（我們這裏煮飯是燒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們啓程的時候，他用船來載去。

夜間，我們又談些閒天，都是無關緊要的話；第二天早晨，他就領了水生回去了。

又過了九日，是我們啓程的日期。閏土早晨便到了，水生沒有同來，卻只帶着一個五歲的女兒管船隻。我們終日很忙碌，再沒有談天的工夫。來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東西的，有送行兼拿東西的。待到傍晚我們上船的時候，這老屋裏的所有破舊大小粗細東西，已經一掃而空了。

我們的船向前走，兩岸的青山在黃昏中，都裝成了深黛顏色，連着退向船後梢去。

宏兒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糊的風景，他忽然問道：

「大伯！我們甚麼時候回來？」

「回來！你怎麼還沒有走就想回來了。」

「可是，水生約我到楊家玩去咧……」他睜着大的黑眼睛，癡癡的想。

我和母親也都有些惘然，於是又提起閩土來。母親說，那「豆腐西施」的楊二嫂，自從我家收拾行李以來，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裏，掏出十多個碗碟來，議論之後，便定說是閩土埋着的，他可以在運灰的時候，一齊搬回家裏去；楊二嫂發見了這件事，自己很以為功，便拿了那狗氣殺（這是我們這裏養雞的器具，木盤上面有着柵欄，內盛食料，雞可以伸進頸子去啄，狗卻不能，只能看着氣死），飛也似的跑了，虧伊装着這麼高底的小腳，竟跑得這樣快。

老屋離我愈遠了；故鄉的山水也都漸漸遠離了我，但我卻並不感到怎樣的留戀。我只覺得我四面有看不見的高牆，將我隔成孤身，使我非常氣悶；那西瓜地上的銀項圈的小英雄的形象，我本來十分清楚，現在卻忽地模糊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親和宏兒都睡着了。

我躺着，聽船底潺潺的水聲，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與閩土隔絕到這地步了，但我們的後輩還是一氣，宏兒不是正在想念水生麼。我希望他們不再像我，又大家隔膜起來……然而我又不願意他們因為要一氣，都如我的辛苦展轉而生活，也不願意他們都如閩土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願意都如別人的辛苦恹恹而生活。他們應該有新的生活，為我們所未經生活過的。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來了。閩土要香爐和燭臺的時候，我還暗地裏笑他，以為他總是崇拜偶像，什麼時候都不

忘卻。現在在我所謂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製的偶像麼？只是他的願望切近，我的願望茫遠罷了。

我在朦朧中，眼前展開一片海邊碧綠的沙地來，上面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我想：希望是本無所謂有，無所謂無的，這正如地上的路，其實地上本沒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一九二二年一月。）

阿Q正傳

第一章 序

我要給阿Q做正傳，已經不止一兩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這足見我不是一個「立言」的人，因為從來不朽之筆，須傳不朽之人，於是人以文傳，文以人傳——究竟誰靠誰傳，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纔下筆，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傳的名目很繁多：列傳，自傳，內傳，外傳，別傳，家傳，小傳……；而可惜都不合。「列傳」麼，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闖人排在「正史」裏；「自傳」麼，我又並非就是阿Q。說是「外傳」，「內傳」在那里呢？倘用「內傳」，阿Q又決不是神仙。「別傳」呢，阿Q實在未會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本傳」——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博徒列傳」，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別傳這一部書，但文豪則可，在我輩卻不可的。其次是「家傳」，則我既不知阿Q是否同宗，也未曾受他子孫的拜託；或「小傳」，則阿Q又更無別的「大傳」了。總而言之，這一篇也是「本傳」，但從我的文章着想，因為文體卑下，是「引車賣漿者流」所用的話，所以不敢僭稱，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閒話休題言歸正傳」這一套話裏，取出「正傳」兩個字來，作為名目，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的「正傳」字面上很相混，也顧不得了。

第二，立傳的通例，開首大抵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趙，但第二日

便模糊了。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鐺鐺的報到村裏來，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於他也很光采，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濺朱，喝道：

「阿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

阿Q不開口。

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

阿Q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

「你怎麼會姓趙！——你那里配姓趙！」

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鑿姓趙，只用手摸着左頰，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番，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約未必姓趙，即使真姓趙，有趙太爺在這里，也不該如此胡說的。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他活着的時候，人們都叫他阿Q。死了以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了，那里還會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論「著之竹帛」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我會經仔細想阿Q，阿桂還是阿貴呢？倘使他號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那一定叫阿桂了。而他既沒有號——也許有號，只是沒大知道他，——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寫作阿桂，是武斷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貴了；而他又只是一個人寫作阿貴，也沒有佐證的。其餘音Q的偏僻字樣，更加湊不上了。先前，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誰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據結論說，是因為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國粹淪亡，無可查考了。我的最後的手段，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說案卷裏並無與

阿 Q 的聲音相近的人。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還是沒有查，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國流行的辦法寫他爲阿 Q 略作阿 Q。這近於盲從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尙且不知，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

第四，是阿 Q 的籍貫了。倘他姓趙，則據現在好稱那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的注解，說是「隴西天水人也」，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他雖然多住未莊，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不能說是未莊人，即使說是「未莊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還有一個「阿」字非常正確，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頗可以就正於通人。至於其餘，卻都非淺學所能穿鑿，只希望有「歷史癖與考據癖」的胡適之先生的門人們，將來或者能够尋出許多新端緒來，但是我這阿 Q 正傳到那時卻又怕早經消滅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第二章 優勝記略

阿 Q 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連他先前的「行狀」也渺茫。因爲未莊的人們之於阿 Q，只要他幫忙，只拿他玩笑，從來沒有留心他的「行狀」的，而阿 Q 自己也不說，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間或瞪着眼睛道：

「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

阿 Q 沒有家，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也沒有固定的職業，只給人家做短工，割麥便割麥，舂米便舂米，撐船便撐船。工作略長久時，他或住在臨時主人的家裏，但一完就走了。所以，人們忙碌的時候，也還記起阿 Q 來，然而記起的是做工，並不是「行狀」；一閑空，連阿 Q 都早忘卻，更不必說「行狀」了。只是有一回，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阿 Q 真能做！」

這時阿Q赤着膊，爛洋洋的瘦伶伶的在櫃面前，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然而阿Q很喜歡。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莊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裏，甚而至於對於兩位「文章」，也有以爲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趙太爺錢太爺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錢之外，就因爲都是文童的爹爹，而阿Q在神情上獨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兒子會闖得多嘍！加以進了幾回城，阿Q自然更自負。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譬如用三尺長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莊叫「長凳」，他也叫「長凳」，城裏人卻叫「條凳」，他想：這是錯的，可笑！油煎大頭魚，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葱葉，城裏卻加上切細的葱絲，他想：這也是錯的，可笑！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的鄉下人呵，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

阿Q「先前闊」，「見識高」，而且「真能做」，本來幾乎是一個「完人」了，但可惜他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最惱人的的是在他頭皮上，頗有幾處不知起於何時的癩瘡疤。這雖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爲不足貴的。因爲他諱說「癩」以及一切近於「賴」的音，後來推而廣之，「光」也諱，「亮」也諱，再後來，連「燈」「燭」都諱了。一犯諱，不問有心與無心，阿Q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估量了對手，口訥的他便罵，氣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總還是阿Q喫虧的時候多，於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大抵改爲怒目而視了。

誰知道阿Q採用怒目主義之後，未莊的閒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一見面，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

「噲，亮起來了！」

阿Q照例的發了怒，他怒目而視了。

「原來有保險燈在這里！」他們並不怕。

阿Q沒有法，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

「你還不配……」這時候，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尙的光榮的癩頭瘡，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但上文說過，

阿Q是有見識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點抵觸，便不再往底下說。

閒人還不完，只捺他，於是終而至於打。阿Q在形式上打敗了，被人揪住黃辮子，在壁上碰了四五個響頭，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裏想，「我總算被兒子打了，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於是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

阿Q想在心裏的，後來每每說出口來，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們，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此後每逢揪住他黃辮子的時候，人就先一着對他說：

「阿Q這不是兒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說人打畜生！」

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歪着頭，說道：

「打蟲豸，好不好？我是蟲豸——還不放麼？」

但雖然是蟲豸，閒人也並不放，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以為阿Q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鐘，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够自輕自賤的人，除了「自輕自賤」不算外，餘下的就是「第一個」。

「狀元不也是「第一個」麼？你算是什麼東西」呢？

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尅服怨敵之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又和別人調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勝，愉快的回到土穀祠，放倒頭睡着了。假使有錢，他便去押牌寶，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即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聲音他最響：

「青龍四百！」

「咳……開……啦！」樁家揭開盒子蓋，也是汗流滿面的唱。「天門啦……角回啦！人和穿堂空在那裏啦……阿Q的銅錢拿過來……」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錢便在這樣的歌吟之下，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他終於只好擠出堆外。站在後面看，替別人着急，一直到散場，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第二天，腫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謂「塞翁失馬安知非福」罷，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他倒幾乎失敗了。

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戲臺左近，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做戲的鑼鼓，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他贏而又贏。銅錢變成角洋，角洋變成大洋，大洋又成了疊。他興高采烈得非常：

「天門兩塊！」

他不知道誰和誰爲什麼打起架來了。罵聲打聲脚步聲，昏頭昏腦的一大陣，他纔爬起來，賭攤不見了，人們也不見了，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進土地穀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還到那里去尋根柢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而且是他的——現在不見了！說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總還是忽忽不樂，說自己是蟲豸罷，也還是忽忽不樂。他這回纔有些感到失敗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轉敗爲勝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了兩個嘴巴，熱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後，便心平氣和起來，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雖然還有些熱刺刺，——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第三章 續優勝記略

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卻直待蒙趙老爺打他嘴巴之後，這纔出了名。

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忿忿的躺下了，後來想：「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兒子打老子……」於是忽而想到趙太爺的威風，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墳到酒店去。這時候，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

說也奇怪，從此之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這在阿Q，或者以為因為他是趙太爺的父親，而其實也不然。未莊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張三，向來本不算一件事，必須與一位名人如趙太爺者相關，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一上口碑，則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至於錯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說。所以者何？就因為趙太爺是不會錯的。但他既然錯，為什麼大家又彷彿格外尊敬他呢？這可難解，穿鑿起來說，或者因為阿Q說是趙太爺的本家，雖然挨了打，大家也還怕有些真，總不如尊敬一些穩當。否則，也如孔廟裏的太牢一般，雖然與豬羊一樣，同是畜生，但既經聖人下箸，先儒們便不敢妄動了。

阿Q此後倒得意了許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牆根的日光下，看見王鬍在那裏赤着膊捉虱子，他忽然覺得身上也癢起來了，這王鬍，又癩又鬍，別人都叫他王癩鬍，阿Q卻刪去了一個癩字，然而非常渺視他。阿Q的意思，以為癩是不足為奇的，只有這一部絡腮鬍子，實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於是並排坐下去了。倘是別的閒人們，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這王鬍旁邊，他有什麼怕呢？老實說，他肯坐下去，簡直還是擡舉他。

阿Q也脫下破夾襖來，翻檢了一回，不知道因為新洗呢還是因為粗心，許多工夫，只捉到三四個。他看那王鬍，卻是一個又一個，兩個又三個，只放在嘴裏畢畢剝剝的響。

阿Q最初是失望，後來卻不平了：看不上眼的王鬍尚且那麼多，自己倒反這樣少，這是怎樣的大失體統的事呵！他

很想尋一兩個大的，然而竟沒有，好不容易纔捉到一個中的，恨恨的塞在厚嘴唇裏，狠命一咬，劈的一聲，又不及王鬚鬚。他癩瘡疤塊塊通紅了，將衣服摔在地上，吐一口唾沫，說：

「這毛蟲！」

「癩皮狗，你罵誰？」王鬚鬚輕蔑的擡起眼說。

阿Q近來雖然比較的受人尊敬，自己也更高傲些，但和那些打慣的閒人們見面還膽怯，獨有這回卻非常武勇了。這樣滿臉鬚子的東西，也敢出言無狀麼？

「誰認便罵誰！」他站起來，兩手又在腰間說。

「你的骨頭癢了麼？」王鬚鬚也站起來，披上衣服說。

阿Q以爲他要逃了，搶進去就是一拳。這拳頭還未達到身上，已經被他抓住了，只一拉，阿Q踉踉蹌蹌的跌進去，立刻又被王鬚鬚扭住了辮子，要撞到牆上照例去碰頭。

「君子動口不動手！」阿Q歪着頭說。

王鬚鬚似乎不是君子，並不理會，一連給他碰了五下，又用力的一推，至於阿Q跌出六尺多遠，這纔滿足的去了。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一件的屈辱。因爲王鬚鬚以絡腮鬚子的缺點，向來只被他奚落，從沒有奚落他，更不必說動手了。而他現在竟動手，很意外，難道真如市上所說，皇帝已經停了考，不要秀才和舉人了，因此趙家滅了威風，因此他們也便小覷了他麼？

阿Q無可適從的站着。

遠遠的走來了一個人，他的對頭又到了。這也是阿Q最厭惡的一個人，就是錢太爺的大兒子。他先前跑上城裏去進洋學堂，不知怎麼又跑到東洋去了，半年之後，他回到家裏來，腿也直了，辮子也不見了，他的母親大哭了十幾場，他的

老婆跳了三回井。後來，他的母親到處說：「這辮子是被壞人灌醉了酒剪去的。本來可以做大官，現在只好等留長再說了。」然而阿Q不肯信。偏稱他「假洋鬼子」，也叫作「裏通外國的人。」一見他，一定在肚子裏暗暗的咒罵。

阿Q尤其「深惡而痛絕之」的，是他的一條假辮子。辮子而至於假，就是沒有了做人的資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人。

這「假洋鬼子」近來了。

「秃兒，驢……」阿Q歷來本只在肚子裏罵，沒有出過聲，這回因為正氣忿，因為要報讎，便不由的輕輕的說出來了。

不料這秃兒卻拿着一支黃漆的棍子——就是阿Q所謂哭喪棒——大踏步走了過來。阿Q在這剎那，便知道大約要打了，趕緊抽緊筋骨，聳了肩膀等候着，果然，拍的一聲，似乎確鑿打在自己頭上了。

「我說他！」阿Q指着近旁的一個孩子，分辯說。

拍拍拍！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二件的屈辱。幸而拍拍的響了之後，於他倒似乎完結了一件事，反而覺得輕鬆些，而且「忘卻」這一件祖傳的寶貝也發生了效力，他慢慢的走，將到酒店門口，早已有些高興了。

但對面走來了靜修菴裏的小尼姑。阿Q便在平時，看見伊也一定要唾罵，而況在屈辱之後呢？他於是發生了回憶，又發生了敵愾了。

「我不知道我今天為什麼這樣晦氣，原來就因為見了你！」他想。

他迎上去，大聲的吐一口唾沫：

「咳，呸！」

小尼姑全不睬，低了頭只是走。阿Q走近伊身旁，突然伸出手去摩着伊新剃的頭皮，猥笑着說：「禿兒！快回去，和尙等着你……」

「你怎麼動手動腳……」尼姑滿臉通紅的說，一面趕快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看見自己的勳業得了賞識，便愈加興高采烈起來：

「和尙動得，我動不得？」他扭住伊的面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更得意，而且爲滿足那些賞鑒家起見，再用力的一擰，纔放手。

他這一戰，早忘卻了王爺，也忘卻了假洋鬼子，似乎對於今天的一切「晦氣」都報了讎，而且奇怪，又彷彿全身比拍拍的響了之後更輕鬆，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這斷子絕孫的阿Q！」遠遠地聽得小尼姑的帶哭的聲音。

「哈哈！哈哈！」阿Q十分得意的笑。

「哈哈！哈哈！」酒店裏的人也九分得意的笑。

第四章 戀愛的悲劇

有人說，有些勝利者，願意敵手如虎，如鷹，他纔感得勝利的歡喜；假使如羊，如小鷄，他便反覺得勝利的無聊。又有些勝利者，當克服一切之後，看見死的死了，降的降了，「臣誠惶誠恐死罪死罪，」他於是沒有了敵人，沒有了對手，沒有了朋友，只有自己在上，一個，孤另另，淒涼，寂寞，便反而感到了勝利的悲哀。然而我們的阿Q卻沒有這樣乏，他是永遠得意的：這或者也是中國精神文明冠於全球的一個證據了。

看哪，他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然而這一次的勝利，卻又使他有些異樣。他飄飄然的飛了大半天，飄進土穀祠，照例應該躺下便打鼾。誰知道這一晚，他很容易合眼，他覺得自己的大拇指和第二指有點古怪：彷彿比平常滑膩些。不知道是小尼姑的臉上有一點滑膩的東西粘在他指頭上，還是他的指頭在小尼姑臉上磨得滑膩了……

「斷子絕孫的阿Q！」

阿Q的耳朵裏又聽到這句話。他想：不錯，應該有一個女人，斷子絕孫便沒有人供一碗飯……應該有一個女人。夫「不孝有三無後爲大」而「若敖之鬼餓而」也是一件人生的大哀——所以他那思想，其實是樣樣合於聖經賢傳的，只可惜後來有些「不能收其放心」了。

「女人，女人……」他想。

「……和尙動得……女人，女人……女人！」他又想。

我們不能知道這晚上阿Q在什麼時候纔打鼾。但大約他從此總覺得指頭有些滑膩，所以他從此總有些飄飄然；「女……」他想。

卽此一端，我們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東西。

中國的男人，本來大半都可以做聖賢，可惜全被女人毀掉了。商是妲己鬧亡的；周是褒姒弄壞的；秦……雖然史無明文，我們也假定他因爲女人，大約未必十分錯；而董卓可是的確給貂蟬害死了。

阿Q本來也是正人，我們雖然不知道他會蒙什麼明師指授過，但他對於「男女之大防」卻歷來非常嚴；也很有排斥異端——如小尼姑及假洋鬼子之類——的正氣。他的學說是：凡尼姑，一定與和尙私通；一個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誘野男人；一男一女在那里講話，一定要有勾當了。爲懲治他們起見，所以往往怒目而視，或者大聲說幾句「誅心」話，或者在冷僻處，便從後面擲一塊小石頭。

誰知道他將到「而立」之年，竟被小尼姑害得飄飄然了。這飄飄然的精神，在禮教上是不應該有的——所以女人真可惡，假使小尼姑的臉上不滑膩，阿Q便不至於被蠱，又假使小尼姑的臉上蓋一層布，阿Q便也不至於被蠱了——他五六年，曾在戲臺下的人叢中擰過一個女人的大腿，但因為隔一層褲，所以此後並不飄飄然——而小尼姑並不，這也足見異端之可惡。

「女人……」阿Q想。

他對於以為「一定想引誘野男人」的女人，時常留心看，然而伊並不對他笑。他對於和他講話的女人，也時常留心聽，然而伊又並不提起關於什麼勾當的話來。哦，這也是女人可惡之一節：伊們全都要裝「假正經」的。

這一天，阿Q住在趙太爺家裏舂了一天米，喫過晚飯，便坐在廚房裏喫旱煙。倘在別家，吃過晚飯本可以回去了，但趙府上的晚飯早，雖說定例不准掌燈，一喫完便睡覺，然而偶然也有一些例外：其一，是趙太爺未進秀才的時候，准其點燈讀文章；其二，便是阿Q來做短工的時候，准其點燈舂米。因為這一條例外，所以阿Q在動手舂米之前，還坐在廚房裏喫旱煙。

吳媽，是趙太爺家裏唯一的女僕，洗完了碗碟，也就在長凳上坐下了，而且和阿Q談閒天：

「太太兩天沒有吃飯哩，因為老爺要買一個小的……」

「女人……吳媽……這小孤孀……」阿Q想。

「我們的少奶奶是八月裏要生孩子了……」

「女人……」阿Q想。

阿Q放下煙管，站了起來。

「我們的少奶奶……」吳媽還嘮叨說。

「我和你睡覺，我和你睡覺！」阿Q忽然搶上去，對伊跪下了。

一剎時中很寂然。

「阿呀！」吳媽楞了一息，突然發抖，大叫着往外跑，且跑且嚷，似乎後來帶哭了。

阿Q對了牆壁跪着也發楞，於是兩手扶着空板凳，慢慢的站起來，彷彿覺得有些糟。他這時確也有些忐忑了，慌張的將煙管插在褲帶上，就想去舂米。蓬的一聲，頭上着了很粗的一下，他急忙回轉身去，那秀才便拿了一支大竹槓站在他面前。

「你反了，……你這……」

大竹槓又向他劈下來了。阿Q兩手去抱頭，拍的正打在指節上，這可很有一些痛。他衝出廚房門，彷彿背上又着了一下似的。

「忘八蛋！」秀才在後面用了官話這樣罵。

阿Q奔入舂米場，一個人站着，還覺得指頭痛，還記得「忘八蛋」因為這話是未莊的鄉下人從來不用，專是見過官府的闊人用的，所以格外怕，而印象也格外深。但這時，他那「女……」的思想卻也沒有了。而且打罵之後，似乎一件事也已經收束，倒反覺得一無掛礙似的，便動手去舂米。舂了一會，他熱起來了，又歇了手脫衣服。

脫下衣服的時候，他聽得外面很熱鬧。阿Q生平本來最愛看熱鬧，便即尋聲走出去了。尋聲漸漸的尋到趙太爺的內院裏，雖然在昏黃中，卻辨得出許多人，趙府一家連兩日不喫飯的太太也在內，還有間壁的鄒七嫂，真正本家的趙白眼，趙司晨。

少奶奶正拖着吳媽走下房來，一面說：

「你到外面來，……不要躲在自己房裏想……」

「誰不知道你正經……短見是萬萬尋不得的。」鄒七嫂也從旁說。

吳媽只是哭，夾些話，卻不甚聽得分明。

阿Q想，「哼，有趣，這小孤孀不知道鬧着什麼玩意兒了？」他想打聽，走近趙司晨的身邊。這時他猛然間看見趙老爺向他奔來，而且手裏捏着一支大竹槓。他看見這一支大竹槓，便猛然間悟到自己曾經被打，和這一場熱鬧似乎有點相關。他翻身便走，想逃回春米場，不圖這支竹槓阻了他的去路，於是他又翻身便走，自然而然的走出後門，不多工夫，已在土穀祠內了。

阿Q坐了一會，皮膚有些起粟，他覺得冷了，因為雖在春季，而夜間頗有餘寒，尚不宜於赤膊。他也記得布衫留在趙家，但倘若去拿，又深怕秀才的竹槓。然而地保進來了。

「阿Q，你的媽媽的，你連趙家的用人調戲起來，簡直是造反。害得我晚上沒有覺睡，你的媽媽的……」

如是云云的教訓了一通，阿Q自然沒有話。臨末，因為在晚上，應該送地保加倍酒錢四百文。阿Q正沒有現錢，便用一頂氈帽做抵押，並且訂定了五條件：

- 一 明天用紅燭——要一斤重的——一對，香一封，到趙府，去賠罪。
- 二 趙府上請道士祓除縊鬼，費用由阿Q負擔。
- 三 阿Q從此不准踏進趙府的門檻。
- 四 吳媽此後倘有不測，惟阿Q是問。
- 五 阿Q不准再去索取工錢和布衫。

阿Q自然都答應了，可惜沒有錢。幸而已經春天，棉被可以無用，便當了兩千大錢，履行條約。赤膊磕頭之後，居然還剩幾文，他也不再贖氈帽，統統喝了酒了。但趙家也並不燒香點燭，因為太太拜佛的時候可以用，留着了。那破布衫是大

半做了少奶奶八月間生下來的孩子的襁尿布，那小半破爛的便都做了吳媽的鞋底。

第五章 生計問題

阿Q禮畢之後，仍舊回到土穀祠，太陽下去了，漸漸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他仔細一想，終於省悟過來：其原因蓋在自巳的赤膊。他記得破夾襖還在，便披在身上，躺倒了，待張開眼睛，原來太陽又已經照在西牆上頭了。他坐起身，一面說道：「媽媽的……」

他起來之後，也仍舊在街上逛，雖然不比赤膊之有切膚之痛，卻又漸漸的學得世上有些古怪了。彷彿從這一天起，未莊的女人們忽然都怕了羞，伊們一見阿Q走來，便個個躲進門裏去。甚而至於將近五十歲的鄒七嫂，也跟着別人亂鑽，而且將十一歲的女兒都叫進去了。阿Q很以為奇，而且想：「這些東西忽然都學起小姐模樣來了，這娼婦們……」

但他更覺得世上有些古怪，卻是許多日以後的事。其一，酒店不肯除欠了，其二，管土穀祠的老頭子說些廢話，似乎叫他走；其三，他雖然記不清多少日，但確乎有許多日，沒有一個人來叫他做短工。酒店不賒，熬着也罷了；老頭子催他走，嚼嚼一通也就算了；只是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卻使阿Q肚子餓；這委實是一件非常「媽媽的」的事情。

阿Q忍不下去了，他只好到老主顧的家裏去探問——但獨不許踏進趙府的門檻——然而情形也異樣：一定走出一個男人來，現了十分煩厭的相貌，像回覆乞丐一般的搖手道——

「沒有沒有！你出去！」

阿Q愈覺得希奇了。他想，這些人家向來少不了要幫忙，不至於現在忽然都無事，這總該有蹊蹺在裏面了。他留心打聽，纔知道他們有事都去叫小D。這小D，是一個窮小子，又瘦又乏，在阿Q的眼睛裏，位置是在王翳之下的，誰料這小子竟謀了他的飯盃去。所以阿Q這一氣，更與平常不同，當氣憤憤的走着的時候，忽然將手一揚，唱道：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幾天之後，他竟在錢府的照壁前遇見了小D。「驕人相見，分外眼明，」阿Q便迎上去，小D也站住了。

「畜生！」阿Q怒目而視的說，嘴角上飛出唾沫來。

「我是蟲豸，好麼……」小D說。

這謙遜反使阿Q更加憤怒起來，但他手裏沒有鋼鞭，於是只得撲上去，伸手去拔小D的辮子。小D一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一手也來拔阿Q的辮子，阿Q便也將空着的一隻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從先前的阿Q看來，小D本來是不足齒數的，但他近來挨了餓，又瘦又乏已經不下於小D，所以便成了勢均力敵的現象，四隻手拔着兩顆頭，都彎了腰，在錢家粉牆上映出一個藍色的虹形，至於半點鐘之久了。

「好了，好了！」看的人們說，大約是解勸的。

「好好！」看的人們說，不知道是解勸，是頌揚，還是煽動。

然而他們都不聽。阿Q進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進三步，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大約半點鐘，——宋莊少有自鳴鐘，所以很難說，或者二十分，——他們的頭髮裏便都冒煙，額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鬆了，在同一瞬間，小D的手也正放鬆了，同時直起，同時退開，都擠出人叢去。

「記着罷，媽媽的……」阿Q回過頭去說。

「媽媽的，記着罷……」小D也回過頭來說。

這一場「龍虎鬪」似，並無勝敗，也不知道看的人可滿足，都沒有發什麼議論，而阿Q卻仍然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

有一日很溫和，微風拂拂的頗有些夏意了，阿Q卻覺得寒冷起來，但這還可擔當，第一倒是肚子餓。棉被，氈帽，布衫，

早已沒有了，其次就賣了棉襖，現在有褲子，卻萬不可脫的；有破夾襖，又除了送人做鞋底之外，決定賣不出錢。他早想在路上拾得一注錢，但至今還沒有見；他想在自己的破屋裏忽然尋到一注錢，慌張的四顧，但屋內是空虛而且了然。於是他決計出門求食去了。

他在路上走着要「求食」，看見熟識的酒店，看見熟識的饅頭，但他都走過了，不但沒有暫停，而且並不想要。他所求的不是這類東西了；他求的是什麼東西，他自己不知道。

未莊本不是大村鎮，不多時便走盡了。村外都是水田，滿眼是新秧的嫩綠，夾着幾個圓形的活動的黑點，便是耕田的農夫。阿Q並不賞鑑這田家樂，卻只是走，因為他直覺的知道這與他的「求食」之道是很遼遠的。但他終於走到靜修菴的牆外了。

菴周圍也是水田，粉牆突出在新綠裏，後面的低土牆裏是菜園。阿Q遲疑了一會，四面一看，並沒有人。他便爬上這矮牆去，扯着何首烏藤，但泥土仍然簌簌的掉，阿Q的脚也索索的抖；終於攀着桑樹枝，跳到裏面了。裏面真是鬱鬱蔥蔥，但似乎並沒有黃酒饅頭，以及此外可喫的之類。靠西牆是竹叢，下面許多筍。只可惜都是並未煮熟的，還有油菜早經結子，芥菜已經開花，小白菜也很老了。

阿Q彷彿文童落第似的覺得很冤屈，他慢慢走近園門去，忽而非常驚喜了，這分明是一畦老蘿蔔。他於是蹲下便拔，而門口突然伸出一個很圓的頭來，又即縮回去了，這分明是小尼姑。小尼姑之流是阿Q本來視若草芥的，但世事須「退一步想」，所以他便趕緊拔起四個蘿蔔，擰下青菜，兜在大襟裏，然而老尼姑已經出來了——

「阿彌陀佛，阿Q，你怎麼跳進園裏來偷蘿蔔……啊呀，罪過呵，啊唷，阿彌陀佛……」

「我什麼時候跳進你的園裏來偷蘿蔔？」阿Q且看且走的說。

「現在……這不是？」老尼姑指着他的衣兜。

「這是你的！你能叫得他答應你麼？……」

阿Q沒有說完話，拔步便跑；追來的是一匹很肥大的黑狗，這本來是在前門的，不知怎的跑到後園來了。黑狗哼而且追，已經要咬着阿Q的腿，幸而從衣兜裏落下一個蘿蔔來，那狗給一嚇，略略一停，阿Q已經爬上桑樹，跨到土牆，連人和蘿蔔都滾出牆外面了。只剩下黑狗還在對着桑樹嘯，老尼姑念着佛。

阿Q怕尼姑又放出黑狗來，拾起蘿蔔便走，沿路又檢了幾塊小石頭，但黑狗卻不再出現。阿Q於是拋了石塊，一面走一面喫，而且想道，這裏也沒有什麼東西尋，不如進城去……

待三個蘿蔔喫完時，他已經打定了進城的主意了。

第六章 從中興到末路

在未莊再看見阿Q出現的時候，是剛過了這年的中秋。人們都驚異，說是阿Q回來了，於是又回上去想道，他先前那里去了呢？阿Q前幾回的上城，大抵早就與高采烈的對人說，但這一次卻並不，所以也沒有一個人留心到。他或者也會告訴過管土穀祠的老頭子，然而未莊老例，只有趙太爺錢太爺和秀才大爺上城纔算一件事，假洋鬼子尙且不足數，何況是阿Q。因此老頭子也就不替他宣傳，而未莊的社會上也就不無從知道了。

但阿Q這回的回來，卻與先前大不同，確乎很值得驚異。天色將黑，他睡眼朦朧的在酒店門前出現了，他走近櫃臺，從腰間伸出手來，滿把是銀的和銅的。在櫃上一扔，說：「現錢！打酒來！」穿的是新夾襖，看去腰間還掛着一個大搭連，沈鈿鈿的將褲帶墜成了很彎很彎的弧線。未莊老例，看見略有些醒目的物，是與其慢也寧敬的，現在雖然知道是阿Q，但因爲和破夾襖的阿Q有些兩樣了，古人云，「士別三日便當刮目相待」，所以堂倌、掌櫃、酒客、路人，便自然顯出一種疑而且敬的形態來。掌櫃既先之以點頭，又繼之以談話：

「噯，阿Q，你回來了！」

「回來了。」

「發財發財。你是——在……」

「上城去了！」

這一件新聞，第二天便傳遍了全未莊。人人都願意知道現錢和新夾襖的阿Q的中興史，所以在酒店裏，茶館裏，廟齋下，便漸漸的探聽出來了。這結果，是阿Q得了新敬長。

據阿Q說，他是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這一節，聽的人都肅然了。這老爺本姓白，但因爲合城裏只有他一個舉人，所以不必再冠姓，說起舉人來就是他。這也不獨在未莊是如此，便是一百里方圓之內也都如此，人們幾乎多以爲他的姓名就叫舉人老爺的了。在這人的府上幫忙，那當然是可敬的。但據阿Q又說，他卻不高興再幫忙了，因爲這舉人老爺實在太「媽媽的」了。這一節，聽的人都歎息而且快意，因爲阿Q本不配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而不幫忙是可惜的。

據阿Q說，他的回來，似乎也由於不滿意城裏人，這就在他們將長凳稱爲條凳，而且煎魚用葱絲，加以最近觀察所得的缺點，是女人的走路也扭得不很好。然而也偶有大有佩服的地方，卽如未莊的鄉下人不過打三十二張的竹牌，只有假洋鬼子能够又「麻醬」城裏卻連小烏龜子都又得精熟的。什麼假洋鬼子，只要放在城裏的十幾歲的小烏龜子的手裏，也就立刻是「小鬼見閻王」。這一節，聽的人都赧然了。

「你們可看見過殺頭麼？」阿Q說，「咳，好看。殺革命黨，唉，好看好看……」他搖搖頭，將唾沫飛在正對面的趙司晨的臉上。這一節，聽的人都凜然了。但阿Q又四面一看，忽然揚起右手，照着伸長頸子聽得出神的王鬚的後項窩上直劈下去道：

「噯！」

王鬚驚得一跳，同時電光石火似的趕快縮了頭，而聽的人又都悚然而且欣然了。從此王鬚瘡頭瘡腦的許多日，並且再不敢走近阿Q的身邊；別的人也一樣。

阿Q這時在未莊人眼睛裏的地位，雖不敢說超過趙太爺，但謂之差不多，大約也就沒有什麼語病的了。

然而不多久，這阿Q的大名忽又傳遍了未莊的閩中。雖然未莊只有錢趙兩姓是大屋，此外十之九都是淺閩，但閩中究竟是閩中，所以也算得一件神異。女人們見面時一定說，鄒七嫂在阿Q那裏買了一條藍綢裙，舊固然是舊的，但只化了九角錢，還有趙白眼的母親——一說是趙司晨的母親，待考——也買了一件小孩子穿的大紅洋紗衫，七成新，只用三百大錢九二串。於是伊們都眼巴巴的想見阿Q，缺綢裙的想問他買綢裙，要洋紗衫的想問他買洋紗衫，不但見了不逃避，有時阿Q已經走過了，也還要追上去叫住他，問道：

「阿Q，你還有綢裙麼？沒有紗衫也要的，有罷？」

後來這終於從淺閩傳進深閩裏去了，因為鄒七嫂得意之餘，將伊的綢裙請趙太太去鑑賞，趙太太又告訴了趙太爺而且着實恭維了一番。趙太爺便在晚飯桌上，和秀才大爺討論，以為阿Q實在有些古怪，我們門窗應該小心些；但他的東西，不知道可還有什麼可買，也許有點好東西罷。加以趙太太也正想買一件價廉物美的皮背心，於是家族決議，便託鄒七嫂即刻去尋阿Q，而且為此新闢了第三種的例外：這晚上也姑且特准點油燈。

油燈乾了不少了，阿Q還不到。趙府的全眷都很焦急，打着呵欠，或恨阿Q太飄忽，或怨鄒七嫂不上緊。趙太太還怕他因為春天的條件不敢來，而趙太爺以為不足慮：因為這是「我」，去叫他的。果然，到底趙太爺有見識，阿Q終於跟着鄒七嫂進來了。

「他只說沒有沒有，我說你自己當面說去，他還要說，我說……」鄒七嫂氣喘吁吁的走着說。
「太爺！」阿Q似笑非笑的叫了一聲，在簷下站住了。

「阿Q，聽說你在外面發財，」趙太爺踱開去，眼睛打量着他的全身，一面說。「那很好，那很好的。這個……聽說你有些舊東西……可以都拿來看看……這也並不是別的，因為我倒要……」

「我對鄒七嫂說過了都完了。」

「完了？」趙太爺不覺失聲的說，「那裏會完得這樣快呢？」

「那是朋友的，本來不多。他們買了些……」

「總該還有一點罷。」

「現到，只剩了一張門幕了。」

「就拿門幕來看罷。」趙太太慌忙說。

「那麼，明天拿來就是。」趙太太卻不甚熱心了。「阿Q，你以後有什麼東西的時候，你儘先送來給我們看……」

「價錢決不會比別家出得少！」秀才說。秀才娘子忙一瞥阿Q的臉，看他感動了沒有。

「我要一件皮背心。」趙太太說。

阿Q雖然答應着，卻懶洋洋的出去了，也不知道他是否放在心上。這使趙太爺很失望，氣忿而且擔心，至於停止了打呵吹。秀才對於阿Q的態度也很不平，於是說，這忘八蛋要提防，或者竟不如吩咐地保，不許他住在未莊，但趙太爺以為不然，說這也怕要結怨，況且做這路生意的大概是「老鷹不喫窩下食」，本村倒不必擔心的；只要自己夜裏驚醒點就是了。秀才聽了這「庭訓」，非常之以為然，便即刻撤消了驅逐阿Q的提議，而且叮囑鄒七嫂，請伊萬不要向人提起這一段話。

但第二日，鄒七嫂便將那藍裙去染了皂，又將阿Q可疑之點傳揚出去了，可是確沒有提起秀才要驅逐他這一節。然而這已經於阿Q很不利。最先，地保尋上門了，取了他的門幕去，阿Q說是趙太太要看的，地保也不還，並且要議定每

月的孝敬錢，其次，是村人對於他的敬畏忽而變相了，雖然還不敢來放肆，卻很有遠避的神情，而這神情和先前的防他來「噤」的時候又不同，頗混着「敬而遠之」的分子了。

只有一班閒人們卻還要尋根究底的去探阿Q的底細，阿Q也並不諱飾，傲然的說出他的經驗來。從此他們纔知道，他不過是一個小脚色，不但不能上牆，並且不能進洞，只站在門外接東西。有一夜，他剛纔接到一個包，正手再進去，不一會，只聽得裏面大嚷起來，他便趕緊跑，連夜爬出城，逃回未莊來了，從此不敢再去。然而這故事卻於阿Q更不利，村人對於阿Q的「敬而遠之」者，本因為怕結怨，誰料他不過是一個不敢再偷的偷兒呢？這實在是「斯亦不足畏也矣。」

第七章 革命

宣統三年九月十四日——即阿Q將搭連賣給趙白眼的這一天——三更四點，有一隻大烏篷船到了趙府上的河埠頭。這船從黑魃魃中蕩來，鄉下人睡得熟，都沒有知道；出去時近黎明，卻很有幾個看見的了。據探頭探腦的調查來的結果，知道那竟是舉人老爺的船！

那船便將大不安載給了未莊，不到正午，全村的人心就很搖動。船的使命，趙家本來是很秘密的，但茶坊酒肆裏卻都說，革命黨要進城，舉人老爺到我們鄉下來逃難了。惟有鄒七嫂不以為然，說那不過是幾口破衣箱，舉人老爺想來寄存的，卻已被趙太爺回覆轉去。其實舉人老爺和趙秀才素不相能，在理本不能有「共患難」的情誼，況且鄒七嫂又和趙家是鄰居，見聞較為切近，所以大概該是伊對的。

然而謠言很旺盛，說舉人老爺雖然似乎沒有親到，卻有一封長信，和趙家排了「轉折親」。趙太爺肚裏一輪，覺得於他總不會有壞處，便將箱子留下了，現就塞在太太的牀底下。至於革命黨，有的說是便在這一夜進了城，個個白盔白甲，穿着崇正皇帝的素。

阿Q的耳朵裏，本來早聽到過革命黨這一句話，今年又親眼見過殺掉革命黨。但他有一種不知從那里來的意見，以為革命便是造反，造反便是與他為難，所以一嚮是「深惡而痛絕之」的。殊不料這卻使百里聞名的舉人老爺有這樣怕，於是他未免也有些「神往」了，況且未莊的一羣鳥男女的慌張的神情，也使阿Q更快意。

「革命也好罷，」阿Q想，「革這夥媽媽的的命，太可惡！太可恨！……便是我，也要投降革命黨了。」

阿Q近來用度窘，大約略略有些不平，加以午間吃了兩盃空肚酒，愈加醉得快，一面想一面走，便又飄飄然起來。不知怎麼一來，忽而似乎革命黨便是自己，未莊人卻都是他的俘虜了，他得意之餘，禁不住大聲的嚷道：

「造反了！造反了！」

未莊人都用了驚懼的眼光對他看。這一種可憐的眼光，是阿Q從來沒有見過的，一見之下，又使他舒服得如六月裏喝下雪水。他更加高興的走而且喊道：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鏘鏘」阿Q料不到他的名字會和「老」字聯結起來，以為是一句別的話，與己無干，只是唱「得鏘，鏘令鏘鏘」。

「悔不該……」

「阿Q！秀才只得直呼其名了。」

阿Q這纔站住，歪着頭問道，「什麼？」

「老Q……現在……」趙太爺卻又沒有話，「現在……發財麼？」

「發財？自然，要什麼就是什麼……」

「阿……Q哥，像我們這樣窮朋友是不要緊的……」趙白眼惴惴的說，似乎想探革命黨的口風。

「窮朋友？你總比我有錢。」阿Q說着自去了。

大家都慚然，沒有話。趙太爺父子回家，晚上商量到點燈，趙白眼回家，便從腰間扯下搭連來，交給他女人藏在箱底裏。

阿Q飄飄然的飛了一通，回到土穀祠，酒已經醒透了。這晚上，管祠的老頭子也意外的和氣，請他喝茶；阿Q便向他要了兩個餅，吃完之後，又要了一支點過的四兩燭和一個豎燭臺，點起來，獨自躺在自己的小屋裏。他說不出的新鮮而且高興，燭火像元夜似的閃閃的跳，他的思想也跳起來了——

造反？有趣……來了一陣白盔白甲的革命黨，都拿着板刀，鋼鞭，炸彈，洋炮，三尖兩刃刀，鈎鐮鎗，走過土穀祠，叫道：「阿Q！同去同去！」於是一同去……

這時未莊的一夥烏男女纔好笑哩，跪下叫道：「阿Q，饒命！」誰聽他！第一個該死的是小D和趙太爺，還有秀才，還有假洋鬼子……留幾條麼？王鬍本來還可留，但也不要了……

東西……直走進去打開箱子來；元寶，洋錢，洋紗衫……秀才娘子的一張寧式牀先搬到土穀祠，此外便擺了錢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趙家的罷。自己是不動手的了，叫小D來搬，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趙司晨的妹子真醜。鄒七嫂的女兒過幾年再說。假洋鬼子的老婆會和沒有辮子的男人睡覺，不是好東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吳媽長久不見了，不知道在那裏——可惜腳太大。」

阿Q沒有想得十分停當，已經發了鼾聲，四兩燭還只點去了小半寸，紅燄燄的光照着他張開的嘴。

「荷荷！」阿Q忽而大叫起來，擡了頭倉皇的四顧，待到看見四兩燭，卻又倒頭睡去了。

第二天他起得很遲，走出街上看時，樣樣都照舊。他也仍然肚餓，他想着，想不起什麼來；但他忽而似乎有了主意了。慢慢的跨開步，有意無意的走到靜修菴。

菴和春天時節一樣靜，白的牆壁和漆黑的門。他想了一想，前去打門，一隻狗在裏面叫。他急急捨下幾塊斷磚，再上去較爲用力的打，打到黑門上生出許多麻點的時候，纔聽得有人來開門。

阿Q連忙捏好磚頭，擺開馬步，準備和黑狗來開戰。但菴門只開了一條縫，並無黑狗從中衝出，望進去只有一個老尼姑。

「你又來什麼事？」伊大喫一驚的說。

「革命了……你知道……」阿Q說得很含糊。

「革命革命，革過一革的……你們要革得我們怎麼樣呢？」老尼姑兩眼通紅的說。

「什麼……」阿Q詫異了。

「你不知道，他們已經來革過了！」

「誰……」阿Q更其詫異了。

「那秀才和假洋鬼子！」

阿Q很出意外，不由的一錯愕，老尼姑見他失了銳氣，便飛速的關了門，阿Q再推時，牢不可開，再打時，沒有回答了。那還是上午的事。趙秀才消息靈，一知道革命黨已在夜間進城，便將辮子盤在頂上，一早去拜訪那歷來也不相能的錢洋鬼子。這是「咸與維新」的時候了，所以他們便談得很投機，立刻成了情投意合的同志，也相約去革命。他們想而又想，纔想出靜修菴裏有一塊「皇帝萬歲萬萬歲」的龍牌，是應該趕緊革掉的，於是又立刻同到菴裏去革命。因為老尼姑來阻擋，說了三句話，他們便將伊當作滿政府，在頂上很給了不少的棍子和栗鑿，尼姑待他們走後，定了神來檢點，龍牌固然已經碎在地上，而且不見了觀音娘娘座前的一個宣德鐘。

這事阿Q後來纔知道，他頗悔自己睡着，但也深怪他們不來招呼他，他又退一步想道：「難道他們還沒有知道我已經投降了革命黨麼？」

第八章 不准革命

未莊的人心日見其安靜了。據傳來的消息，知道革命黨雖然進了城，倒還沒有什麼大異樣。知縣大老爺還是原官，不過改稱了什麼，而且舉人老爺也做了什麼——這些名目，未莊人都不明白——官帶兵的也還是先前的老把總。只有一件可怕的事是另有幾個不好的革命黨夾在裏面搗亂，第二天便動手剪辮子，聽說那鄰村的航船七斤便着了道兒，弄得不像人樣子了。但這卻還不算大恐怖，因為未莊人本來少上城，即使偶有想進城的，也就立刻變了計，碰不着這危險。阿Q本也想進城去尋他的老朋友，一得這消息，也只得作罷了。

但未莊也不能說是無改革。幾天之後，將辮子盤在頂上的逐漸增加起來了。早經說過，最先自然是茂才公，其次便是趙司農和趙白眼，後來是阿Q。倘在夏天，大家將辮子盤在頭上或者打一個結，本不算什麼稀奇事，但現是暮秋，所以

這「秋行夏令」的情形，在盤辦家不能不說是萬分的英斷，而在未莊也不能說無關於改革了。

趙司晨腦後空蕩蕩的走來，看見的人大嚷說：

「噯，革命黨來了！」

阿Q聽到了很羨慕。他雖然早知道秀才盤辦的大新聞。但總沒有想到自己可以照樣做，現在看見趙司晨也如此，纔有了學樣的意思，定下實行的決心。他用一支竹筷將辮子盤在頭頂上，遲疑多時，這纔放膽的走去。

他在街上走，人也看他，然而不說什麼話。阿Q當初很不快，後來便很不平。他近來很容易鬧脾氣了。其實他的生活，倒也並不比造反之前反艱難，人見他也客氣，店鋪也不說要現錢。而阿Q總覺得自己太失意：既然革了命，不應該只是這樣的。況且有回看見小D，愈使他氣破肚皮了。

小D也將辮子盤在頭頂上了，而且也居然用一支竹筷。阿Q萬料不到他也敢這樣做，自己也決不准他這樣做！小D是甚麼東西呢？他很想即刻揪住他，拗斷他的竹筷，放下他的辮子，並且批他幾個嘴巴，聊且懲罰他忘了生辰八字，也敢來做革命黨的罪。但他終於饒放了，單是怒目而視的吐一口唾沫道，「呸！」

這幾日裏，進城去的只有一個假洋鬼子。趙秀才本也想着寄存箱子的淵源，親身去拜訪舉人老爺的，但因爲有剪辮的危險，所以也就中止了。他寫了一封「黃傘格」的信，託假洋鬼子帶上城，而且託他給自己介紹介紹，去進自由黨。假洋鬼子回來時，向秀才討還了四塊洋錢，秀才便有一塊銀桃子掛在大襟上了。未莊人都驚服，說這是柿油黨的頂子，抵得一個翰林。趙太爺因此也驟然大闊，遠過於他兒子初進秀才的時候，所以目空一切，見了阿Q，也就很有些不在眼裏了。

阿Q正在不平，又時時刻刻感着冷落，一聽得這銀桃子的傳說，他立即悟出自己之所以冷落的原因了：要革命，單說投降，是不行的，盤上辮子，也不行的；第一着仍然要和革命黨去結識。他生平所知道的革命黨只有兩個，城裏的一個

早已「噤」的殺掉了，現在只剩了一個假洋鬼子。他除卻趕緊去和假洋鬼子商量之外，再沒有別的道路了。

錢府的大門正開着，阿Q便怯怯的躡進去。他一到裏面，很喫了驚。只見假洋鬼子正站在院子的中央，一身烏黑的大約是洋衣，身上也掛着一塊銀桃子，手裏是阿Q曾經領教過的棍子，已經留到一尺多長的辮子都拆開了披在肩背上，蓬頭散髮的像一個劉海仙。對面挺直的站着趙白眼和三個閒人，正在必恭必敬的聽說話。

阿Q輕輕的走近了，站在趙白眼的背後，心裏想招呼，卻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叫他假洋鬼子固然是不行了，洋人也不妥，革命黨也不妥，或者就應該叫洋先生了罷。

洋先生卻沒有見他，因為白着眼睛講得正起勁。

「我是性急的，所以我們見面，我總是說：洪哥！我們動手罷！他卻總說道：NO——這是洋話，你們不懂的。否則早已成功了。然而這正是他做事小心的地方。他再三再四的請我上湖北，我還沒有肯。誰願意在這小縣城裏做事……」

「唔……這個……」阿Q候他略停，終於用十二分的勇氣開口了，但不知道因為什麼，又並不叫洋先生。

聽着說話的四個人都吃驚的回顧他。洋先生也纔看見。

「什麼？」

「我……」

「出去！」

「我要投……」

「滾出去！」洋先生揚起哭喪棒來了。

趙白眼和閒人便都吶喊道：「先生叫你滾出去，你還不聽麼！」

阿Q將手向頭上一遮，不自覺的逃出門外，洋先生倒也沒有追。他快跑了六十多步，這纔慢慢的走，於是心裏便湧

起了憂愁；洋先生不准他革命，他再沒有別的路；從此決不能望有白盜白甲的人來叫他，他所有的抱負，志向，希望，前程，全被一筆勾銷了。至於閒人們傳揚開去，給小D王鬚等輩笑話，倒是還在其次的事。

他似乎從來沒有經驗過這樣的無聊。他對於自己的盤辮子，彷彿也覺得無意味，要侮蔑；爲報讎起見，很想立刻放下辮子來，但也沒有竟放。他遊到夜間，除了兩碗酒，喝下肚去，漸漸的高興起來了，思想裏纔又出現白盜白甲的碎片。

有一天，他照例的混到夜深，待酒店要關門，纔踱回土穀祠去。

拍吧~~~~~

他忽而聽得一種異樣的聲音，又不是爆竹。阿Q本來是愛看熱鬧，愛管閒事的，便在暗中直尋過去。似乎前面有些腳步聲；他正聽，猛然間一個人從對面逃來了。阿Q一看見，便趕緊翻身跟着逃。那人轉彎，阿Q也轉彎，既轉彎，那人站住了，阿Q也站住。他看後面並無什麼，看那人便是小D。

「什麼？阿Q不起來了。」

「趙……趙家遭搶了！」小D氣喘吁吁的說。

阿Q的心怦怦的跳了，小D說了便走，阿Q卻逃而又停的兩三回。但他究竟是做過「這路生意」的人，格外膽大，於是躡出路角，仔細的聽，似乎許多白盜白甲的人，絡繹的將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但是不分明，他還想上前，兩隻腳卻沒有動。

這一夜沒有月，未莊在黑暗裏很寂靜，寂靜到像羲皇時候一般太平。阿Q站着看到自己發煩，也似乎還是先前一樣，在那重來來往的搬，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擡得他自己有些不信他的眼睛了。但他決計不再上前，卻回到自己的祠裏去了。

土穀祠裏更漆黑；他關好大門，摸進自己的屋子裏。他躺了好一會，這纔定了神，而且發出關於自己的思想來；白盜

白甲的人明明到了，並不來打招呼，搬了許多好東西，又沒有自己的份——這全是假洋鬼子可惡，不准我造反，否則，這大何至於沒有我的份呢？阿Q越想越氣，終於禁不住滿心痛恨起來，毒毒的點一點頭：「不准我造反，只准你造反？媽媽的假洋鬼子——好，你造反！造反是殺頭的罪名呵，我總要告一狀，看你抓進縣裏去殺頭！」——滿門抄斬——噫！

第九章 大團圓

趙家遭搶之後，未莊人大抵很快意而且恐慌，阿Q也很快意而且恐慌。但四天之後，阿Q在半夜裏忽被抓進縣城裏去了。那時恰是暗夜，一隊兵，一隊團丁，一隊警察，五個偵探，悄悄地到了未莊，乘昏暗圍住土穀祠，正對門架好機關鎗。然而阿Q不衝出。許多時沒有動靜，把總焦急起來了，懸了二十千的賞，纔有兩個團丁冒了險，踰垣進去，裏應外合，一擁而入，將阿Q抓出來；直待擒出祠外面的機關鎗左近，他纔有些清醒了。

到進城，已經是正午，阿Q見自己被攙進一所破衙門，轉了五六個彎，便推在一間小屋裏。他剛剛一蹣跚，那用整株的木料做成的柵欄，便跟着他的脚跟闖上了。其餘的三面都是牆壁，仔細看時，屋角上還有兩個人。

阿Q雖然有些志忑，卻並不很苦悶，因為他那土穀祠裏的臥室，也並沒有比這間屋子更高明。那兩個也彷彿是鄉下人，漸漸和他兜搭起來了，一個說是舉人老爺要追他祖父欠下來的陳租，一個不知道爲了什麼事。他們問阿Q，阿Q爽利的答道：「因爲我想造反。」

他下半年便又被抓出柵欄門去了，到得大堂，上面坐着一個滿頭剃得精光的老頭子。阿Q疑心他是和尚，但看見下面站着一排兵，兩旁又站着十幾個長衫人物，也有滿頭剃得精光像這老頭子的，也有將一尺來長的頭髮披在背後，像那假洋鬼子的，都是一臉橫肉，怒目而視的看他。他便知道這人一定有些來歷，膝關節立刻自然而然的寬鬆，便跪下去了。

「站着說不要跪！」長衫人物都吆喝說。

阿Q雖然似乎懂得，但總覺得站不住，身不由己的蹲了下去，而且終於趁勢改爲跪下了。

「奴隸性……」長衫人物又鄙夷似的說，但也沒有叫他起來。

「你從實招來罷，免得喫苦。我早都知道了。招了可以放你。」那光頭的老頭子看定了阿Q的臉，沉靜的清楚的說。

「招罷！」長衫人物也大聲說。

「我本來要……來投……」阿Q胡裏胡塗的想了一通，這纔斷斷續續的說。

「那麼，爲什麼不來的呢？」老頭子和氣的問。

「假洋鬼子不准我！」

「胡說！此刻說也遲了。現在你的同黨在那里？」

「什麼……？」

「那一晚打劫趙家的一夥人。」

「他們沒有來叫我。他們自己搬走了。」阿Q提起來便憤憤。

「走到那里去了呢？說出來便放你了。」老頭子更和氣了。

「我不知道……他們沒有來叫我……」

然而老頭子使了一個眼色，阿Q便又被抓進柵欄門裏了。他第二次抓出柵欄門，是第二天的上午。

大堂的情形都照舊。上面仍然坐着光頭的老頭子，阿Q也仍然下了跪。

老頭子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說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於是一個長衫人物拿了一張紙，並一支筆送到阿Q的面前，要將筆塞在他手裏。阿Q這時候很吃驚，幾乎「魂飛魄散」了。因為他的手和筆相闕，這回是初次。他正不知怎樣拿，那人卻又指着一處地方教他畫花押。

「我……我……不認得字。」阿Q一把抓住了筆，惶恐而慚愧的說。

「那麼便宜你，畫一個圓圈！」

阿Q要畫圓圈了，那手捏着筆卻只是抖。於是那人替他將紙鋪在地上，阿Q伏下去，使盡了平生的力畫圓圈。他生怕被人笑話，立志要畫得圓，但這可惡的筆不但很沉重，並且不聽話，剛剛一抖一抖的幾乎要合縫，卻又向外一發，畫成瓜子模樣了。

阿Q正羞愧自己畫得不圓，那人卻不計較，早已掣了紙筆去，許多人又將他第二次抓進柵欄門。

他第二次進了柵欄，倒也並不十分懊惱。他以為人生天地之間，大約本來有時要抓進抓出，有時要在紙上畫圓圈的，惟有圓而不圓，卻是他「行狀」上的一個污點。但不多時也就釋然了，他想：孫子纔畫得很圓的圓圈呢。於是他睡着了。

然而這一夜，舉人老爺反而不能睡。他和把總嘔了氣了。舉人老爺主張第一要追賊，把總主張第一要示衆。把總近來很不將舉人老爺放在眼裏了，拍案打發的罵道：「懲一儆百！你看我做革命黨還不上二十天，搶案就是十幾件，全不破案，我的面子在那里破了案，你又來迂。不成這是我管的！」舉人老爺窘急了，然而還堅持，說是倘若不追賊，他便立刻辭了幫辦民政的職務。而把總卻道：「請便罷！」於是舉人老爺在這一夜竟沒有睡，但幸而第二天倒也沒有辭。

阿Q第三次抓出柵欄門的時候，便是舉人老爺睡不着的那一夜的明天的上午了。他到了大堂，上面還坐着照例的光頭老頭子；阿Q也照例下了跪。

老頭子很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許多長衫和短衫人物，忽然給他穿上一件洋布的白背心，上面有些黑字。阿Q很氣苦，因為這很像是帶孝，而帶孝是晦氣的。然而同時他兩手反縛了，同時又被一直抓出衙門外去了。

阿Q被擡上了一輛無篷的車，幾個短衣人物也和他同坐在一處。這車立刻走動了，前面是一班背着洋礮的兵們和團丁，兩旁是許多張着嘴的看客，後面怎樣，阿Q沒有見。但他突然覺到了：這豈不是去殺頭麼？他一急，兩眼發黑，耳朵裏鳴的一聲，似乎發昏了。然而他又沒有全發昏，有時雖然着急，有時卻也泰然，他意思之間，似乎覺得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殺頭的。

他還認得路，於是有些詫異了：怎麼不向着法場走呢？他不知道這是在游街，在示衆。但即使知道也一樣，他不過以爲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游街，要示衆罷了。

他省悟了，這是繞到法場去的路，這一定是「噤」的去殺頭。他惘惘的向左右看，全跟着馬蟻似的人，而在無意中，卻在路旁的人叢中發見了一個吳媽。很久遠，伊原來在城裏做工了。阿Q忽然很羞愧自己沒志氣，竟沒有唱幾句戲。他的思想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小孤孀上墳欠堂皇，龍虎鬪裏的「悔不該……」也太乏，還是「手執鋼鞭將你打」罷。他同時將手一揚，纔記得這兩手原來都細着，於是「手執鋼鞭」也不唱了。

「過了二十年又是一個……」阿Q在百忙中，「無師自通」的說出半句從來不說的話。

「好！」從人叢裏，便發出豺狼的嗥叫一般的聲音來。

車子不住的前行，阿Q在嗥采聲中，輪轉眼睛去看吳媽，似乎伊一向並沒有見他，卻只是出神的看着兵們背上的

洋礮。

阿Q於是再看那些喝采的人們。

這利那中，他的思想又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了。四年之前，他曾山脚下遇見一隻餓狼，永是不近不遠的跟定他，要喫他的肉。他那時嚇得幾乎要死，幸而手裏有一柄斫柴刀，纔得仗這壯了膽，支持到未莊；可是永遠記得那狼眼睛，又凶又怕，閃閃的像兩顆鬼火，似乎遠遠的穿透了他的皮肉。而這回他又看見從來沒有見過的更可怕的眼睛了，又鈍又鋒利，不但已經咀嚼了他的話，並且還要咀嚼他皮肉以外的東西，永是不遠不近的跟他走。

這些眼睛們似乎連成一氣，已經在那裏咬他的靈魂。

「救命……」

然而阿Q沒有說。他早就兩眼發黑，耳朵裏嗡的一聲，覺得全身彷彿微塵似的迸散了。

至於當時的影響，最大的倒反在舉人老爺，因為終於沒有追賊，他全家都號咷了。其次是趙府，非特秀才因為上城去報官，被不好的革命黨剪掉了辮子，而且又破費了二十千的賞錢，所以全家也號咷了。從這一天以來，他們便漸漸的都發生了遺老的氣味。

至於輿論，在未莊是無異議，自然都說阿Q壞，被槍斃便是他的壞的證據；不壞又何至於被槍斃呢？而城裏的輿論卻不佳，他們多半不滿足，以為槍斃並無殺頭這般好看；而且那是怎樣的一個可笑的死囚呵，游了那麼久的街，竟沒有唱一句戲；他們白跟一趟了。

（一九二二年十二月）

祝 福

舊曆的年底畢竟最像年底，村鎮上不必說，就在天空中也顯出將到新年的氣象來。灰白色的沈重的晚雲中間時時發出閃光，接着一聲鈍響，是送竈的爆竹；近處燃放的可就更強烈了，震耳的大音還沒有息，空氣裏已經散滿了幽微的火藥香。我是正在這一夜回到我的故鄉魯鎮的。雖說故鄉，然而已沒有家，所以只得暫寓在魯四老爺的宅子裏。他是我的本家，比我長一輩，應該稱之曰「四叔」，是一個講理學的老監生。他比先前並沒有什麼大改變，單是老了些，但也還未留鬍子，一見面是寒暄，寒暄之後說我「胖了」，說我「胖了」之後即大罵其新黨。但我知道，這並非借題在罵我；因為他罵的還是康有爲。但是，談話是總不投機的了，於是没多久，我便一個人剩在書房裏。

第二天我起得很遲，午飯之後，出去看了幾個本家和朋友；第三天也照樣。他們也都沒有什麼大改變，單是老了些；家中卻一律忙，都在準備着「祝福」。這是魯鎮年終的大典，致敬盡禮，迎接福神，拜求來年一年中的好運氣的。殺雞宰鵝，買豬肉，用心細細的洗，女人的臂膊都在水裏浸得通紅，有的還帶着絞絲銀鐲子。煮熟之後，橫七豎八的插些筷子在這類東西上，可就稱爲「福禮」了，三天陳列起來，並且點上香燭，恭請福神們來享用；拜的卻只限於男人，拜完自然仍然是放爆竹。年年如此，家家如此，——只要買得起福禮和爆竹之類的——今年自然也如此。天色愈陰暗了，下午竟下起雪來，雪花大的有梅花那麼大，滿天飛舞，夾着煙靄和忙碌的氣色，將魯鎮亂成一團糟。我回到四叔的書房裏時，瓦楞上已經雪白，房裏也映得較光明，極分明的顯出壁上掛着的朱搨的大「壽」字，陳搏老祖寫的一邊的對聯已經脫落，鬆鬆的搭了放在長桌上，一邊的還在，道是「事理通達心氣和平」。我又無聊賴的到窗下的案頭去一翻，只見一堆似乎未必完全的「康熙字典」一部「近思錄集註」和一部「四書觀」。無論如何，我明天決計要走了。

况且，一想到昨天遇見祥林嫂的事，也就使我不能安住，那是下午，我到鎮的東頭訪過一個朋友，走出來就在河邊遇見她；而且見她瞪着的眼睛的視線，就知道明明是向我走來的。我這回在魯鎮所見的人們中，改變之大，可以說無過於她的了，五年前的花白的頭髮，即今已經全白，全不像四十上下的人；臉上瘦削不堪，黃中帶黑，而且消盡了先前悲哀的神色，彷彿是木刻似的；只有那眼珠間或一輪，還可以表示她是一個活物。她一手提着竹籃，內中一個破碗，空的；一手拄着一支比她更長的竹竿，下端開了裂；她分明已經純乎是一個乞丐了。

我就站住，豫備她來討錢。

「您回來了？」她先這樣問。

「是的。」

「這正好。你是識字的，又是出門人，見識得多。我正要問你一件事——」她那沒有精采的眼睛忽然發光了。我萬料不到她卻說出這樣的話來，詫異的站着。

「就是——」她走近兩步，放低了聲音，極秘密似的切切的說，「一個人死了之後，究竟有沒有魂靈的？」

我很悚然，一見她的眼釘着我的，背上也就遭了芒刺一般，比在學校裏遇到不及豫防的臨時考，教師又偏站在身旁的時候，惶急得多了。對於魂靈的有無，我自己是向來毫不介意的；但在此刻，怎樣回答她好呢？我在極短期的躊躇中，想這里的人照例相信鬼，然而她，卻疑惑了，——或者不如說希望：希望其有，又希望其無……人何必增添末路的人的苦惱，爲她起見，不如說有罷。

「也許有罷，——我想。」我於是吞吞吐吐的說。

「那麼，也就有地獄了？」

「阿！地獄？」我很吃驚，只得支吾着，「地獄——論理！就該也有。——然而也未必，……誰來管這等事……。」

「那麼，死掉的一家的人，都能見面的？」

「唉，見面不見面呢……」這時我已知道自己也還是完全一個愚人，什麼躊躇，什麼計畫，都擋不住三句問。我即刻膽怯起來了，便想全翻過先前的話來，「那是……實在，我說不清……其實，究竟有沒有魂靈，我也說不清。」

我乘她不再緊接的問，邁開步便走，匆匆的逃回四叔的家中，心裏很覺得不安逸。自己想，我這答話怕於她有些危險。她大約因為在別人的祝福時候，感到自身的寂寞了，然而會不會含有別的什麼意思的呢？——或者是有了什麼豫感了？倘有別的意思，又因此發生別的事，則我的答話委實該負若干的責任……但隨後也就自笑，覺得偶爾的事，本沒有什麼深意義，而我偏要細細推敲，正無怪教育家要說是生着神經病；而况明明說過「說不清」已經推翻了答話的全局，即使發生什麼事，於我也毫無關係了。

「說不清」是一句極有用的話。不更事的勇敢的少年，往往敢於給人解決疑問，選定醫生，萬一結果不佳，大抵反成了怨府，然而一用這說不清來作結束，便事事逍遙自在了。我在這時，更感到這一句話的必要，即使和討飯的女人說話，也是萬不可省的。

但是我總覺得不安，過了一夜，也仍然時時記憶起來，彷彿懷着什麼不祥的豫感；在陰沈的雪天裏，在無聊的書房裏，這不安愈加強烈了。不如走罷，明天進城去。福興樓的清燉魚翅，一元一大盤，價廉物美，現在不知增價了否？往日同游的朋友，雖然已經雲散，然而魚翅是不可不喫的，即使只有我一個……無論如何，我明天決計要走了。

我因為常見些但願不如所料，以為未必竟如所料的事，卻每每恰如所料的起來，所以很恐怕這事也一律。果然，特別的情形開始了。傍晚，我竟聽到有些人聚在內室裏談話，彷彿議論什麼事似的，但不一會，說話聲也就止了，只有四叔且走而且高聲的說：

「不早不遲，偏偏要在這時候，——這就可見是一個謬種！」

我先是詫異，接着是很不安，似乎這話於我有關係。試望門外，誰也沒有。好容易待到晚飯前他們的短工來沖茶，我纔得了打聽消息的機會。

「剛纔四老爺和誰生氣呢？」我問。

「還不是和祥林嫂？」那短工簡捷的說。

「祥林嫂怎麼了？」我又趕緊的問。

「死了。」

「死了？」我的心突然緊縮；幾乎跳起來，臉上大約也變了色。但他始終沒有擡頭，所以全不覺。我也就鎮定了自己，

接着問——

「什麼時候死的？」

「什麼時候？」——昨天夜裏，或者就是今天罷。——我說不清。」

「怎麼死的？」

「怎麼死的？」——還不是窮死的？」他澹然的回答，仍然沒有擡頭向我看，出去了。

然而我的驚惶卻不過暫時的事，隨着就覺得要來的事，已經過去。並不必仰仗我自己的「說不清」和他之所謂「窮死的」的寬慰，心地已經漸漸輕鬆；不過偶然之間，還似乎有些負疚。晚飯擺出來了，四叔儼然的陪着。我也還想打聽些關於祥林嫂的消息，但知道他雖然讀過「鬼神者二氣之良能也」，而忌諱仍然極多，當臨近祝福時候，是萬不可提起死亡疾病之類的話的，倘不得已，就該用一種替代的隱語，可惜我又不知道。因此屢次想問，而終於中止了。我從他儼然的臉色上，又忽而疑他正以爲我不早不遲，偏要在這時候來打攪他，也是一個謬種，便立刻告訴他明天要離開魯鎮，進城去，趁早放寬了他的心。他也不很留。這樣悶悶的喫完一餐飯。

冬季日短，又是雪天，夜色早已籠罩了全市鎮。人們都在燈下慙忙，但窗外很寂靜。雪花落在積得厚厚的雪褥上面，聽去似乎瑟瑟有聲，使人更加感得沉寂。我獨坐在發出黃光的茶油燈下，想這百無聊賴的祥林嫂，被人們棄在塵芥堆中的，看得厭倦了的陳舊的玩物，先前還將形骸露在塵芥裏，從活得有趣的人們看來，恐怕要怪訝她何以還要存在，現在總算被無常打掃得乾乾淨淨了。魂靈的有無，我不知道；然而在現世，則無聊生者不生，即使厭見者不見，爲人爲己，也還都不錯。我靜聽着窗外似乎瑟瑟作響的雪花聲，一面想，反而漸漸的舒暢起來。

然而先前所見所聞的她的半生事迹的斷片，至此也聯成一片了。

她不是魯鎮人。有一年的冬初，四叔家裏要換女工，做中人的衛家婆婆帶她進來了，頭上紮着白頭繩，烏裙，藍夾襖，月白背心，年紀大約二十六七，臉色青黃，但兩頰卻還是紅的。衛家婆婆叫她祥林嫂，說是自己母家的鄰舍，死了當家人，所以出來做工了。四叔皺了皺眉，四嬸已經知道了他的意思，是在討厭她是一個寡婦。但看她模樣還周正，手脚都壯大，又只是順着眼，不開一句口，很像一個安分耐勞的人，便不管四叔的皺眉，將她留下了。試工期內，她整天的做，似乎閒着就無聊，又有力，簡直抵得過一個男子，所以第三天就定局，每月工錢五百文。

大家都叫她祥林嫂；沒有問她姓什麼，但中人是衛家山人，既說是鄰居，那大概也就姓衛了。她不很愛說話，別人問了纔回答，答的也不多。直到十幾天之後，這纔陸續的知道她家裏還有嚴厲的婆婆，一個小叔子，十多歲，能打柴了；她是春天沒了丈夫的；他本來也打柴爲生，比她小十歲；大家所知道的就只是這一點。

日子很快的過去了，她的做工卻毫沒有懈，食物不論，力氣是不惜的。人們都說魯四老爺家裏僱着了女工，實在比勤快的男人還勤快。到年底，掃塵，洗地，殺雞，宰鵝，徹夜的煮福禮，全是一人擔當，竟沒有添短工。然而她反滿足，口角邊漸漸有了笑影，臉上也白胖了。

新年纔過，她從河邊淘米回來時，忽然失了色，說剛纔遠遠地看見一個男人在對岸徘徊，很像夫家的堂伯，恐怕是

正爲尋她而來的。四嬸很驚疑，打聽底細，她又不說。四叔一知道，就皺一皺眉道：

「這不好。恐怕她是逃出來的。」

她誠然是逃出來的，不多久，這推想就證實了。

此後大約十幾天，大家正已漸漸忘卻了先前的事，衛老婆子忽而帶了一個三十多歲的女人進來了，說那是祥林嫂的婆婆。那女人雖是山裏人模樣，然而應酬很從容，說話也能幹，寒暄之後，就賠罪，說她特來叫她的兒媳回家去，因爲開春事務忙，而家中只有老的和小的，人手不夠了。

「既是她的婆婆要她回去，那有什麼話可說呢。」四叔說。

於是算清了工錢，一共一千七百五十文，她全存在主人家，一文也還沒有用，便都交給她的婆婆。那女人又取了衣服，道過謝，出去了。其時已經是正午。

「阿呀，米呀？祥林嫂不是去淘米的麼……」好一會，四嬸這纔驚叫起來。她大約有些餓，記得午飯了。

於是大家分頭尋淘籬。她先到廚下，次到堂前，後到臥房，全不見淘籬的影子。四叔踱出門外，也不見，直到河邊，纔見平平正正的放在岸上，旁邊還有一株菜。

看見的人報告說，河裏面上午就泊了一隻白篷船，篷是全蓋起來的，不知道甚麼人在裏面，但事前也沒有人去理會他。待到祥林嫂出來淘米，剛剛要跪下去，那船裏便突然跳出兩個男人來，像是山裏人，一個抱住她，一個幫着，拖進船去了。祥林嫂還哭喊了幾聲，此後便再沒有什麼聲息，大約給用什麼堵住了罷，接着就走上兩個女人來，一個不認識，一個就是衛婆子。窺探艙裏，不很分明，她像是捆了躺在船板上。

「可惡！然而……」四叔說。

這一天是四嬸自己煮午飯，他們的兒子阿牛燒火。

午飯之後，衛老婆子又來了。

「可惡！」四叔說。

「你是什麼意思？虧你還會再來見我們。」四嬸洗着碗，一見面就憤憤的說，「你自己薦她來，又合夥劫她去，鬧得沸反盈天的，大家看了成個什麼樣子？你拿我們家裏開玩笑麼？」

「阿呀阿呀，我真上當。我這回，就是爲此特地來說說清楚的。她來求我薦地方，我那裏料得到是瞞着她的婆婆的呢。對不起，四老爺，四太太。總是我老發昏不小心，對不起主顧，幸而府上是向來寬洪大量，不肯和小人計較的，這回我一定薦一個好的來折罪……。」

「然而……。」四叔說。

於是祥林嫂事件便告終結，不久也就忘卻了。

只有四嬸，因爲後來僱用的女工，大抵非懶卽饒，或者饒而且懶，左右不如意，所以也還提起祥林嫂。每當這些時候，她往往自言自語的說，「她現在不知道怎麼樣了？」意思是希望她再來。但到第二年的新正，她也就絕了望。

新正將盡，衛老婆子來拜年了，已經喝得醉醺醺的，自說因爲回了一趟衛家山的娘家，住下幾天，所以來得遲了。她們問答之間，自然就談到祥林嫂。

「她麼？」衛老婆子高興的說，「現在是交了好運了。她婆婆來抓她回去的時候，是早已許給了賀家壩的賀老六的，所以回家之後不幾天，也就裝在花轎裏擄去了。」

「阿呀，這樣的婆婆……。」四嬸驚奇的說。

「阿呀，我的太太！你真是大戶人家的太太的話。我們山裏人，小戶人家，這算得什麼？她有小叔子，也得娶老婆。不嫁

了她，那有這一注錢來做聘禮？她的婆婆倒是精明強幹的女人呵，很有打算，所以就將她嫁到裏山去，倘許給本村人，財禮就不多，惟獨背嫁進深山野壩裏去的女人少，所以她就到手了八十千。現在第二個兒子的媳婦也娶進了，財禮只花了五十，除去辦喜事的費用，還剩十多千。嚇！你看，這多麼好打算！」

「祥林嫂竟肯依……」

「這有什麼依不依。——鬧是誰也總要鬧一鬧的；只要用繩子一網，塞在花轎裏，擡到男家，捺上花冠，拜堂，關上房門，就完事了。可是祥林嫂真出格，聽說那時實在鬧得厲害，大家還都說大約因為在唸誓人家做過事，所以與衆不同呢。太太，我們見得多了：回頭人出嫁，哭喊的也有，說要尋死覓活的也有，擡到男家鬧得拜不成天地的也有，連花燭都砸了的也有。祥林嫂可是異乎尋常，他們說她一路只是噱罵，擡到賀家壩，喉嚨已經全啞了。拉出轎來，兩個男人和她的小叔子使勁地擒住她，也還拜不成天地。他們一不小心，一鬆手，阿呀，阿彌陀佛，她就一頭撞在香案角上，頭上碰了一個大窟窿，鮮血直流，用了兩把香灰，包上兩塊紅布還止不住血呢。直到七手八腳的將她和男人反關在新房裏，還是罵，阿呀呀，這真是……」她搖一搖頭，顧下眼睛，不說了。

「後來怎麼樣呢？」四孀還問。

「聽說第二天也沒有起來。」她擡起眼來說。

「後來呢？」

「後來——起來了。她到年底就生了一個孩子，男的，新年就兩歲了。我在娘家這幾天，就有人到賀家壩去，回來說看見她們娘兒倆，母親也胖，兒子也胖；上頭又沒有婆婆；男人所有的是力氣；會做活；房子是自家的。——唉，她是交了好運了。」

從此之後，四孀也就不再提起祥林嫂。

但有一年的秋季，大約是得到祥林嫂好運的消息之後的，又過了兩個新年，她竟又站在四叔家的堂前了。桌上放着一個荸薺式的圓籃；籬下一個小鋪蓋。她仍然頭上紮着白頭繩，烏裙，藍夾襖，月白背心，臉色青黃，只是兩頰上已經消失了血色，順着眼，眼角上帶些淚痕，眼光也沒有先前那樣精神了。而且仍然是衛老婆子領着，顯出慈悲模樣，絮絮的對四嬭說，

「……這實在是叫作『天有不測風雲』，她的男人是堅實人，誰知道年紀青青就會斷送在傷寒上？本來已經好了的，喫了一碗冷飯，復發了。幸虧有兒子；她又能做，打柴摘茶養蠶都來得，本來還可以守着，誰知道那孩子又會給狼喫去的呢？春天快完了，村上倒反來了狼，誰料到？現在她只剩了一個光身了。大伯來收屋，又趕她。她真是走投無路了，祇好來求老主人。好在她現在已經再沒有什麼牽掛，太太家裏又湊巧要換人，所以我就領她來。——我想，熟門熟路，比生手實在好得多……。」

「我真傻，真的，」祥林嫂擡起她沒有神采的眼睛來，接着說。「我單知道下雪的時候野獸在山坳裏沒有食喫，會到村裏來；我不知道春天也會有。我一清早起來就開了門，拿小籃盛了一籃豆，叫我們的阿毛坐在門檻上剝豆去。他是很聽話的，我的話句句聽，他出去了。我就在屋後劈柴，淘米，米下了鍋，要蒸豆。我叫阿毛，沒有應，出去一看，只見豆撒得一地，沒有我們的阿毛了。他是不到別家去玩的，各處去一問，果然沒有。我急了，央人出去尋。直到下半年，尋來尋去尋到山，山裏，看見刺柴上掛着一隻他的小鞋。大家都說，糟了，怕是遭了狼了。再進去；他果然躺在草窠裏，肚裏的五臟已經都給喫空了，手上還緊緊的捏着那隻小籃呢。」她接着但是嗚咽，說不出成句的話來。

四嬭起初還躊躇，待到聽完她自己的話，眼圈就有些紅了。她想了一想，便教拿圓籃和鋪蓋到下房去。衛老婆子仿佛卸了重擔似的嘯一口氣，祥林嫂比初來時候神氣舒暢些，不待指引，自己馴熟的安放了鋪蓋。她從此又在魯鎮做女

大家仍然叫她祥林嫂。

然而這一回，她的境遇卻改變得非常大。上工之後的兩三天，主人們就覺得她手脚已沒有先前一樣靈活，記性也壞得多，死屍似的臉上又整日沒有笑影，四嬸的口氣上，已頗有些不滿了。當她初到的時候，四叔雖然照例皺過眉，但鑑於向來僱用女工之難，也就並不大反對，只是暗暗地告誡四嬸說，這種人雖然似乎很可憐，但是敗壞風俗的，用她幫忙還可以。祭祀時候可用不着她沾手，一切飯菜，只好自己做，否則不乾不淨，祖宗是不喫的。

四叔家裏最重大的事件是祭祀，祥林嫂先前最忙的時候，也就是祭祀，這回她卻清閒了。桌子放在堂中央，繫上桌幃，她還記得照舊的去分配酒杯和筷子。

「祥林嫂，你放着吧！我來擺。」四嬸慌忙的說。

她訕訕的縮了手，又去取燭臺。

「祥林嫂，你放着罷！我來拿。」四嬸又慌忙的說。

她轉了幾個圓圈，終於沒有事情做，只得疑惑的走開。她在這一天可做的事是不過坐在竈下燒火。

鎮上的人們也仍然叫她祥林嫂，但音調和先前很不同；也還和她講話，但笑容卻冷冷的了。她全不理會那些事，祇是直着眼睛，和大家講她自己日夜不忘的故事——

「我真傻，真的，」她說。「我單知道雪天是野獸在深山裏沒有食喫，會到村裏來；我不知道春天也會有。我一大早就起來就開了門，拿小籃盛了一籃豆，叫我們的阿毛坐在門檻上剝豆去。他是很聽話的孩子，我的話句句聽；他就出去了。我就在屋後劈柴，淘米，米下了鍋，打算蒸豆。我叫，「阿毛！」沒有應。出去一看，只見豆撒得滿地，沒有我們的阿毛了。各處去一問都沒有。我急了，央人去尋去。直到下半年，幾個人尋到山裏，看見刺柴上掛着一隻他的小鞋。大家都說，完了，怕

是遭了狼了，再進去；果然，他躺在草窠裏，肚裏的五臟已經都給咬空了，可憐他手裏還緊緊的捏着那隻小籃呢……
她於是淌下眼淚來，聲音也嗚咽了。

這故事倒頗有效，男人聽到這裏，往往斂起笑容，沒趣的走了開去；女人們卻不獨寬恕了她似的，臉上立刻改換了鄙薄的神氣，還要陪出許多眼淚來。有些老女人沒有在街頭聽到她的話，便特意尋來，要聽她這一段悲慘的故事。直到她說到嗚咽，她們也就一齊流下那停在眼角上的眼淚，歎息一番，滿足的去了，一面還紛紛的評論着。

她就祇是反覆的向人說她悲慘的故事，常常引住了三五個人來聽她。但不久，大家都聽得純熟了，便是最慈悲的唸佛的老太太們，眼裏也不再有一點淚的痕迹。後來全鎮的人們幾乎都能背誦她的話，一聽到就煩厭得頭痛。
「我真傻，真的，」她開首說。

「是的，你是單知道雪天野獸在深山裏沒有食喫，纔會到村裏來的。」他們立即打斷她的話，走開去了。她張着口怔怔的站着，直着眼睛看他們，接着也就走了，似乎自己也覺得沒趣。但她還妄想，希圖從別的事，如小籃，豆，別人的孩子上，引出她的阿毛的故事來。倘一看見兩三歲的小孩子，她就說：

「唉，我們的阿毛如果還在，他就這麼大了……」

孩子看見她的眼光就喫驚，牽着母親的衣襟催她走。於是又只剩下她一個，終於沒趣的也走了。後來大家又都知道了她的脾氣，只要有孩子在眼前，便似笑非笑的先問她道：

「祥林嫂，你們的阿毛如果還在，不是也就有這麼大了麼？」

她未必知道她的悲哀經大家咀嚼賞鑑了許多天，早已成爲渣滓，只值得煩厭和唾棄；但從人們的笑影上，也彷彿覺得這又冷又尖，自己再沒有開口的必要了。她單是一瞥他們，並不回答一句話。

魯鎮永遠是過新年，臘月二十以後就忙起來了。四叔家裏這回須僱男短工，還是忙不過來，另叫柳媽做幫手。殺雞，

宰鷄然而柳媽是善女人，吃素，不殺生的，只肯洗器皿。祥林嫂除燒火之外，沒有別的事，卻閒着了，坐着只看柳媽洗器皿，微雪點點的下來了。

「唉，我真傻，」祥林嫂看了天空，歎息着，獨語似的說。

「祥林嫂，你又來了。」柳媽不耐煩的望着她的臉，說。「我問你：你額角上的傷疤，不就是那時撞壞的麼？」

「唔唔。」她含糊的回答。

「我問你：你那時怎麼後來竟依了呢？」

「我麼……」

「你呀。我想：這總是你自己願意了，不然……」

「阿阿，你不知道他力氣多麼大呀。」

「我不信。我不信你這麼大的力氣，真會拗他不過。你後來一定是自己肯了，倒推說他力氣大。」

「阿阿，你……你倒自己試試看。」她笑了。

柳媽的打皺的臉也笑起來，使她蹙縮得像一個核桃；乾枯的小眼睛一看祥林嫂的額角，又釘住她的眼。祥林嫂似乎很局促了，立刻斂了笑容，旋轉眼光，自去看雪花。

「祥林嫂，你實在不合算。」柳媽詭祕的說。「再一強，或者索性撞一個死，就好了。現在呢，你和你的第二個男人過活不到兩年，倒落了一件大罪名。你想，你將來到陰司去，那兩個死鬼的男人還要爭，你給了誰好？呢？閻羅大王只好把你鑊開來，分給他們，我想，這真是……」

她臉上就顯出恐怖的神色來，這是在山村裏所未會知道的。

「我想，你不如及早抵當。你到土地廟裏去捐一條門檻，當作你的替身，給千人踏，萬人跨，贖了這一世的罪名，免得

死了去受苦。」

她當時並不回答什麼話，但大約非常苦悶了，第二天早上起來的時候，兩眼上便都圍着大黑圈。早飯之後，她便到鎮的西頭的土地廟裏去求捐門檻。廟祝起初執意不允許，直到她急得流淚，纔勉強答應了。價目是大錢十二千。

她久已不和人們交口，因為阿毛的故事是早被大家厭棄了的；但自從和柳媽談了天，似乎又即傳揚開去，許多人都發生了新趣味，又來逗她說話了。至於題目，那自然是換了一個新花樣，專在她額上的傷疤。

「祥林嫂。我問你：你那時怎麼竟肯了？」一個說。

「唉，可惜，白撞了這一下。」一個看着她的疤，應和道。

她大約從她們的笑容和聲調上，也知道是在嘲笑她，所以總是瞪着眼睛，不說一句話，後來連頭也不回了。她整日緊閉了嘴唇，頭上帶着大家以為恥辱的記號的那傷痕，默默的跑街，掃地，洗菜，淘米。快够一年，她纔從四孀手裏支取了歷年積存的工錢，換算了十二元鷹洋，請假到鎮的西頭去。但不到一頓飯時候，她便回來，神氣很舒暢，眼光也分外有神，高興似的對四孀說，自己已經在土地廟捐了門檻了。

冬至的祭祖時節，她做得更出力，看四孀裝好祭品，和阿牛將桌子擡到堂屋中央，她便坦然的去拿酒杯和筷子。

「你放着吧，祥林嫂！」四孀慌忙大聲說。

她像是受了炮烙似的縮手，臉色同時變作灰黑，也不再去取燭臺，只是失神的站着。直到四叔上香的時候，教她走開，她纔走開。這一回她變化非常大，第二天，不但眼睛窵陷下去，連精神也更不濟了。而且很膽怯，不獨怕暗夜，怕黑影，即使看見人，雖是自己的主人，也總惴惴的，有如在白天出穴遊行的小鼠；否則默坐着，直是一個木偶人。不半年，頭髮也花白起來了，記性尤其壞，甚至於常常忘却了去淘米。

「祥林嫂怎麼這樣了？倒不如那時不留她。」四孀有時當面就這樣說，似乎是警告她。

然而她總如此，全不見有伶俐起來的希望。他們於是想打發她走了，教她回到衛老婆子那里去。但當我還在魯鎮的時候，不過單是這樣；看現在的情狀，可見後來終於實行了。然而她是從四叔家出去就成了乞丐的呢，還是先到衛老婆子家然後再成乞丐的呢？那我可不知道。

我給那些因爲在近旁而極響的爆竹聲驚醒，看見豆一般大的黃色的燈火光，接着又聽得畢畢剝剝的的礮，是四叔家正在「祝福」了；知道已是五更將近時候。我在蒙朧中，又隱約聽到遠處的爆竹聲連綿不斷，似乎合成一天音響的濃雲，夾着團團飛舞的雪花，擁抱了全市鎮。我在這繁響的擁抱中，也懶散而且舒適，從白天以至初夜的疑慮，全給祝福的空氣一掃而空了，只覺得天地聖衆歆享了牲醴和香煙，都醉醺醺的在空中蹣跚，豫備給魯鎮的人們以無限的幸福。

（一九二四年二月七日）

在酒樓上

我從北地向東南旅行，繞道訪了我的家鄉，就到S城。這城離我的故鄉不過三十里，坐了小船，小半天可到，我曾在這里的學校裏當過一年的教員。深冬雪後，風景淒清，懶散和懷舊的心緒聯結起來，我竟暫寓在S城的洛思旅館裏了；這旅館是先前所沒有的。城圈本不大，尋訪了幾個以為可以會見的舊同事，一個也不在，早不知散到那里去了；經過學校的門口，也改換了名稱和模樣，於我很生疏。不到兩個時辰，我的意興早已索然，頗悔此來為多事了。

我所住的館旅是租房不賣飯的，飯菜須另外叫來，但又無味，入口如嚼泥土。窗外只有潰痕斑駁的牆壁。帖着枯死的蓀苔；上面是鉛色的天，白體體的絕無精采，而且微雪又飛舞起來了。我午餐本沒有飽，又沒有可以消遣的事情，便很自然的想到先前有一家很熟識的小酒樓，叫一石居的，算來離旅館並不遠。我於是立即鎖了房門，出街向那酒樓去。其實也無非想姑且逃避客中的無聊，並不專為買醉。一石居是在的，狹小陰溼的店面和破舊的招牌都依舊；但從掌櫃以至堂倌卻已沒有一個熟人，我在這一石居中也完全成了生客。然而我終於跨上那走熟的屋角的扶梯去了，由此徑到小樓上。上面也依然是五張小板桌，獨有原是木欄的後窗卻換嵌了玻璃。

「一斤紹酒——菜十個油豆腐，辣醬要多！」

我一面說給跟我上來的堂倌聽，一面向後窗走，就在靠窗的一張桌旁坐下了。樓上一空空如也，「任我揀得最好的坐位：可以眺望樓下的廢園。這園大概是不屬於酒家的，我先前也曾眺望過許多回，有時也在雪天裏。但現在從慣於北方的眼睛看來，卻很值得驚異了：幾株老梅竟鬪雪開着滿樹的繁花，彷彿毫不以深冬為意，倒塌的亭子邊還有一株山茶樹，從暗綠的密葉裏顯出十幾朵紅花來，赫赫的在雪中明得如火，憤怒而且傲慢，如蔑視遊人的甘心於遠行。我這

時，又忽地想到這里積雪的滋潤，著物不去，晶瑩有光，不比朔雪的粉一般乾，大風一吹，便飛得滿空如煙霧……

「客人，酒……」

堂倌懶懶的說着，放下杯，筷，酒壺和碗碟，酒到了。我轉臉向了板桌，排好器具，斟出酒來。覺得北方固不是我的舊鄉，但南來又只能算一個客子，無論那邊的乾雪怎樣紛飛，這里的柔雪又怎樣的依戀，於我都沒有什麼關係了。我略帶些哀愁，然而很舒服的呷一口酒。酒味很純正，油豆腐也煮得十分好，可惜辣醬太淡薄，本來S城人是不懂得喫辣的。

大概是因爲正在下午的緣故罷，這雖說是酒樓，卻毫無酒樓氣，我已經喝下三杯酒去了，而我以外還是四張空板桌。我看着廢園，漸漸的感到孤獨，但又不願有別的酒客上來。偶然聽得樓梯上脚步響，便不由的有些懊惱，待到看見是堂倌，纔又安心了，這樣的又喝了兩杯酒。

我想，這回定是酒客了，因爲聽得那脚步聲比堂倌的要緩得多。約略料他走完了樓梯的時候，我便害怕似的擡頭去看這無干的同伴，同時也就喫驚的站起來。我竟不料在這里意外的遇見朋友了——假如他現在還許我稱他爲朋友。那上來的分明是我的舊同窗，也是做教員時代的舊同事，面貌雖然頗有些改變，但一見也就認識，獨有行動卻變得格外迂緩，很不像當年敏捷精悍的呂緯甫了。

「阿——緯甫，是你麼？我萬想不到會在這里遇見你。」

「阿阿，是你？我也萬想不到……」

我就邀他同坐，但他似乎略躊躇之後，方纔坐下來。我起先很以爲奇，接着便有些悲傷，而且不快了。細看他相貌，也還是亂蓬蓬的鬚髮，蒼白的長方臉，然而衰瘦了。精神很沉靜，或者卻是頹唐？又濃又黑的眉毛底下的眼睛也失了精采，但當他緩緩的四顧的時候，卻對廢園忽地閃出我在學校時代常常看見的射人的光來。

「我們，」我高興的，然而頗不自然的說，「我們這一別，怕有十年了罷，我早知道你在濟南，可是實在懶得太難，終

於沒有寫一封信……」

「彼此都一樣。可是現在我在太原了，已經兩年多，和我的母親。我回來接她的時候，知道你早搬走了，搬得很乾淨。」

「你在太原做什麼呢？」我問。

「教書，在一個同鄉的家裏。」

「這以前呢？」

「這以前麼？」他從衣袋裏掏出一支煙卷來，點了火，啣在嘴裏，看着噴出的煙霧，沉思似的說，「無非做了些無聊的事情，等於什麼也沒有做。」

他也問我別後的景況；我一面告訴他一個大概，一面叫堂倌先取杯筋來，使他先喝着我的酒，然後再去添二斤。其間還點菜，我們先前原是毫不客氣的，但此刻卻推讓起來了，終於說不清那一樣是誰點的，就從堂倌的口頭報告上指定了四樣菜：茴香豆，凍肉，油豆腐，青魚乾。

「我一回來，就想到我可笑。」他一手擎着煙卷，一隻手扶着酒杯，似笑非笑的向我說。「我在少年時，看見蜂子或蠅子停在一個地方，給什麼來一嚇，即刻飛去了，但是飛了一個小圈子，便又回來停在原地點，便以為這實在可笑，也可憐。可不料現在我自己也飛回來了，不過繞了一點小圈子。又不料你也回來了。你不能飛得更遠些麼？」

「這難說，大約也不外乎繞點小圈子罷。」我也似笑非笑的說。「但是你為甚麼飛回來的呢？」

「也還是爲了無聊的事。」他一口喝乾了一杯酒，吸幾口煙，眼睛略為張大了。「無聊的——但是我們就談談罷。」

堂倌搬上新添的酒菜來，排滿了一桌，樓上又添了煙氣和油豆腐的熱氣，彷彿熱鬧起來了；樓外的雪也越加紛紛的。

「你也許本來知道。」他接着說，「我曾經有一個小兄弟，是三歲上死掉的，就葬在這鄉下。我連他的模樣都記不清楚了，但聽母親說，是一個很可愛念的孩子，和我也很相投，至今她提起來還似乎要下淚。今年春天，一個堂兄就來了一封信，說他的墳邊已經漸漸的浸了水，不久怕要陷入河裏去了，須得趕緊去設法。母親一知道就很着急，幾乎幾夜睡不着，——她又自己能看信的，然而我能有什麼法子呢？沒有錢，沒有工夫，當時什麼法也沒有。」

「一直挨到現在，趁着年假的閒空，我纔得回南給他來遷葬。」他又喝乾一杯酒，看着窗外說，「這在那邊那裏能如此呢？積雪裏會有花，雪地下會不凍。就在前天，我在城裏買了一口小棺材，——因為我豫料那地下的應該早已朽爛了，——帶着棉絮和被褥，僱了四個土工，下鄉遷葬去。我當時忽而很高興，願意掘一回墳。願意一見我那曾經和我很親睦的小兄弟的骨殖：這些事我生平都沒有經歷過。到得墳地，果然，河水只是咬進來，離墳已不到二尺遠。可憐的墳，兩年沒有培土，也平下去了。我站在雪中，決然的指着他對土工說，「掘開來！」我實在是一個庸人，我這時覺得我的聲音有些希奇，這命令也是一個在我一生中最高大的命令。但土工們卻毫不駭怪，就動手掘下去了。待到掘着墳穴，我便過去看，果然，棺木已經快要爛盡了，只剩下一堆木絲和小木片。我的心顫動着，自去撥開這些，很小心的，要看看我的兄弟，然而出乎意外！被褥，衣服，骨骼，什麼也沒有。我想，這些都消盡了，向來聽說最難爛的是頭髮，也許還有髑。我便伏下去，在該是枕頭所在的泥土裏仔仔細細的看，也沒有蹤影全無！」

我忽而看見他眼圈微紅了，但立即知道是有了酒意。他總不很喫菜，單是把酒不停的喝，早喝了一斤多，神情和舉動都活潑起來，漸近於先前所見的呂緯甫了。我叫堂倌再添二斤酒，然後回轉身，也擎着酒杯，正對面默默的聽着。

「其實，這本已可以不必再遷，只要平了土，賣掉棺材，就此完事了。我去賣棺材雖然有些離奇，但只要價錢極便宜，原鋪子就許要，至少總可以撈回幾文酒錢來。但我不這樣，我仍然鋪好被褥，用棉花裹了些他先前身體所在的地方，的泥土，包了起來，裝在新棺材裏，運到我父親埋着的墳地上，在他墳旁埋掉了。因為外面用磚砌，昨天又忙了我大半天。」

監工。但這樣總算完結了一件事，足夠去騙騙我的母親，使她安心些。——阿阿，你這樣的看我，你怪我何以和先前大不相同了麼？是的，我也還記得我們同到城隍廟裏去拔掉神像的鬚子的時候，連日議論些改革中國的方法以至於打起來的時候。但我現在就是這樣了，敷衍衍，模模胡胡，我有時自己也想到，倘若先前的朋友看見我，怕會不認我做朋友了。——然而我現在就是這樣。」

他又掏出一支煙卷來，啣在嘴裏，點了火。

「看你的神情，你似乎還有些期望我，——我現在自然麻木得多了，但是有些事也還看得出。這使我很感激，然而也使我很不安：怕我終於辜負了至今還對我懷着好意的老朋友。……」他忽而停住了，吸幾口煙，纔又慢慢的說，「正在今天，剛在我到這一石居來之前，也就做了一件無聊事，然而也是我自己願意做的。我先前的東邊的鄰居叫長富，是一個船戶。他有一個女兒叫阿順，你那時到我家裏來，也許見過的，但你一定沒有留心，因為那時她還小。後來她也長得並不好看，不過是平常的瘦瘦的瓜子臉，黃臉皮，獨有眼睛非常大，睫毛也很長，眼白又青得如夜的晴天，而且是北方的無風的晴天，這裏的就沒有那麼明淨了。她很能幹，十多歲沒了母親，招呼兩個小弟妹都靠她；又得服侍父親，事事都周到，也經濟，家計倒漸漸的穩當起來了。鄰居幾乎沒有一個不誇獎她。連長富也時常說些感激的話。這一次我動身回來的時候，我的母親又記得她了，老年人記性真長久。她說她曾經知道順姑因為看見誰的頭上戴着紅的剪絨花，自己也想有一朵，弄不到，哭了，小半夜，就挨了她父親的一頓打，後來眼眶還紅腫了兩三天。這種剪絨花是外省的東西，S城裏尚且買不出，她那裏想得到手呢？趁我這一次回南的便，便叫我買兩朵去送她。」

「我對於這差使倒並不以為煩厭，反而很喜歡；為阿順，我實在還有些願意出力的意思的。前年，我回來接我母親的時候，有一天，長富正在家，不知怎的我和他閒談起來了。他便要請我喫點心，醬麥粉，並且告訴我所加的是白糖。你想，家裏能有白糖的船戶，可見決不是一個窮船戶了，所以他也喫得很闊綽。我被勸不過，答應了，但要求只要用小碗。他也

很識世故，便囑咐阿順說，「他們文人，是不會喫東西的。你就用小碗，多加糖。」然而等到調好端來的時候，仍然使我喫一嚇，是一大碗，是够我喫一天。但是和長富喫的一碗比起來，我的也確乎算小碗。我生平沒有喫過蕎麥粉，這回一嘗，實在不可口，卻是非常甜。我漫然的喫了幾口，我想不喫了，然而無意中，忽然間看見阿順遠遠的站在屋角裏，就使我立刻消失了放了碗筷的勇氣。我看她的神情，是害怕而且希望，大約怕自己調得不好，願我們喫得有味。我知道如果剩下大半碗來，一定要使她很失望，而且很抱歉。我於是同時決心，放開喉嚨灌下去了，幾乎喫得和長富一樣快。我由此纔知道硬喫的苦痛，我只記得還做孩子時候的喫盡一碗拌着驅除蛔蟲藥粉的沙糖纔有這樣難。然而我毫不抱怨，因為她過來收拾空碗時候的忍着的得意的笑容，已儘够賠償我的苦痛而有餘了。所以我這一夜雖然飽脹得睡不穩，又做了一大串惡夢，也還是祝讚她一生幸福，願世界爲她變好。然而這些意思也不過是我的那些舊日的夢的痕迹，即刻就自笑，接着也就忘卻了。

「我先前並不知道她曾經爲了一朵翦絨花挨打，但因爲母親一說起，便也記得了蕎麥粉的事，意外的勤快起來了。我先在太原城裏搜求了一遍，都沒有，一直到濟南……」

窗外沙沙的一陣聲響，許多積雪從被他壓彎了的一枝山茶樹上滑下去了，樹枝筆挺的伸直，更顯出烏油油的肥潤和血紅的花來。天空的鉛色來得更濃；小鳥雀啾啾的叫着，大概黃昏將近，地面又全罩了雪，尋不出什麼食糧，都趕早回巢來休息了。

「一直到了濟南，」他向窗外看了一回，轉身喝乾一杯酒，又吸幾口煙，接着說，「我纔買到翦絨花。我也不知道使她挨打的不是這一種，總之是絨做的罷了。我也不知道她喜歡深色還是淺色，就買了一朵大紅的，一朵粉紅的，都帶到這裏來。」

「就是今天午後，我一喫完飯，便去看長富，我爲此特地就攔了一天。他的家倒還在，只是看去很有些晦氣色了，但

這恐怕不過是我自己的感覺。他的兒子和第二個女兒——阿昭，都站在門口，大了。阿昭長得不像她姊姊，簡直像一個鬼，但是看見我走向她家，便飛奔的逃進屋裏去。我就問那小子，知道長富不在家。「你的大姊呢？」他立刻瞪起眼睛，連聲問我尋她什麼事，而且惡狠狠的似乎就要撲過來，咬我。我支吾着退走了，我現在是敷衍敷衍……

「你不知道，我可是比先前更怕去訪人了。因為我已經知道自己之討厭，連自己也討厭。又何必明知故犯的去使人暗暗地不快呢？然而這回的差使是不能不辦妥的，所以想了一想，終於回到就在斜對門的柴店裏。店主的母親，老發奶奶，倒也還在，而且也還認識我，居然將我邀進店裏坐去了。我們寒暄幾句之後，我就說明了回到S城和尋長富的緣故。不料她歎息說：

「『可惜順姑沒有福氣戴這翦絨花了。』」

「她於是詳細的告訴我，說是『大約從去年春天以來，她就見得黃瘦，後來忽而常常下淚了，問她緣故又不說；有時還整夜的哭，哭得長富也忍不住生氣，罵她年紀大了，發了瘋，可是一到秋初，起先不過小傷風，終於躺倒了，從此就不來。直到咽氣的前幾天，纔肯對長富說，她早就像她母親一樣，不時的吐紅和流夜汗。但是瞞着，怕他因此要擔心。有一夜，她的伯伯長庚又來硬借錢——這是常有的事——她不給，長庚就冷笑着說，你不要驕氣，你的男人比我還不如！她從此就發了愁，又怕羞，不好問，只好哭。長富趕緊將她的男人怎樣的掙氣的話說給她聽，那重還來得及？况且她也不信，反而說：好在我已經這樣，什麼也不要緊了。』

「她還說，『如果她的男人真比長庚不如，那就真可怕呵！比不上一個偷鷄賊，那是什麼東西呢。然而他來送殮的時候，我是親眼看見他的，衣服很乾淨，人也體面，還眼淚汪汪的說，自己撐了半世小船，苦熬苦省的積起錢來聘了一個女人，偏偏又死掉了。可見他實在是一個好人，長庚說的全是謊。只可惜順姑竟會相信那樣的賊骨頭的謊話，白送了性命。——但這也不能去怪誰，只能怪順姑自己沒有這一分好福氣。』」

「那倒也罷，我的事情又完了。但是帶在身邊的兩朵翦絨花怎麼辦呢？我就託她送了阿昭。這阿昭一見我就飛跑。大約將我當作一隻狼或是什麼，我實在不願意去送她。——但是我也就送她了，對母親只要說阿順見了喜歡的了，不得就是這些無聊的事算什麼？只要模模糊糊，模模糊糊的過了新年，仍舊教我的『子曰詩云』去。」

「你教的是『子曰詩云』麼？」我覺得奇異，便問。

「自然。你還以為教的是A B C D麼？我先有兩個學生，一個讀詩經，一個讀孟子。新近又添了一個，女的，讀女兒經。連算學也不教，不是我不教，他們不要教。」

「我實在料不到你倒去教這類的書……」

「他們的老子要他們讀這些，我是別人，無乎不可的。這些無聊的事算什麼？只要隨隨便便……」

他滿臉已經通紅，似乎很有些醉，但眼光卻又消沉下去了。我微微的歎息，一時沒有話可說。樓梯上一陣亂響，擁上幾個酒客來；當頭的是矮子，擁腫的圓臉；第二個是長的，在臉上很惹眼的顯出一個紅鼻子；此後還有人，一疊連的走得小樓都發抖。我轉眼去看呂緯甫，他也正轉眼來看我，我就叫堂倌算酒賬。

「你藉此還可以支持生活麼？」我一面準備走，一面問。

「是的。——我每月有二十元，也不大能够敷衍。」

「那麼，你以後豫備怎麼辦呢？」

「以後——我不知道。你看我們那時豫想的事可有一件如意？我現在什麼也不知道，連明天怎樣也不知道，連後一分……」

堂倌送上賬來，交給我；他也不像初到時候的謙虛了，只向我看了一眼，便吸煙，聽憑我付了賬。

我們一同走出店門，他所住的旅館和我的方向正相反，就在門口分別了。我獨自向着自己的旅館走，寒風和雪片

撲在臉上，倒覺得很爽快。見天色已是黃昏。和屋宇和街道都織在密雪的純白而不定的羅網裏。

（一九二四年二月十六日）

奔月

聰明的牲口確乎知道人意，剛剛望見宅門，那馬便立刻放緩脚步了，並且和牠背上的主人同時垂了頭，一步一頓，像搗米一樣。

暮靄籠罩了大宅，鄰屋上都騰起濃黑的炊煙，已經是晚飯時候。家將們聽得馬蹄聲，早已迎了出來，都在宅門外垂着手直挺挺地站着。羿在垃圾堆邊懶懶地下了馬，家將們便接纜、繩和鞭子去。他剛要跨進大門，低頭看看掛在腰間的滿壺的簇新的箭和網裏的三匹烏老鴉和一匹射碎了的小麻雀，心裏就非常躊躇。但到底硬着頭皮，大踏步走進去了；箭在壺裏豁朗豁朗地響着。

剛到內院，他便見嫦娥在圓窗裏探了一探頭。他知道她眼睛快，一定早瞧見那幾匹烏鴉的了，不覺一嚇，脚步登時也一停——但只得往裏走。使女們都迎出來，給他卸了弓箭，解下網兜。他彷彿覺得她們都在苦笑。

「太太……」他擦過手臉，走進內房去，一面叫。

嫦娥正在看着圓窗外的暮天，慢慢回過頭來，似理不理的向他看了一眼，沒有答應。

這種情形，羿倒久已習慣的了，至少已有一年多。他仍舊走近去，坐在對面的鋪着脫毛的舊豹皮的木榻上，搔着頭皮，支支梧梧地說——

「今天的運氣仍舊不佳，還是只有烏鴉……。」

「哼！」嫦娥將柳眉一揚，忽地站起來，風似的往外走，嘴裏咕嚕着：「又是烏鴉的炸醬麵，又是烏鴉的炸醬麵！你去問問去，誰家是一年到頭只喫烏鴉肉的炸醬麵的？我真不知道是走了什麼運，竟嫁到這重來，整年的就喫烏鴉的炸醬麵！」

「太太，」羿趕緊也站起，跟在後面，低聲說：「不過今天倒還好，另外還射了一匹麻雀，可以給你做菜的。女幸！」他大聲地叫使女：「你把那一匹麻雀拿過來請太太看！」

野味已經拿到廚房裏去了。女幸便跑去挑出來，兩手捧着，送在嫦娥的眼前。

「哼！」她瞥了一眼，慢慢地伸手一捏，不高興地說：「一團糟！不是全都粉碎了麼？肉在那裏！」

「是的，」羿很惶恐，「射碎的。我的弓太強，箭頭太大了。」

「你不能用小一點的箭頭的麼？」

「我沒有小的。自從我射封家長蛇……。」

「這是封家長蛇麼？」她說着，一面回轉頭去對着女幸道：「放一碗湯罷！」便又退回房裏去了。

只有羿呆呆地留在堂屋裏，靠壁坐下，聽着廚房裏柴草爆炸的聲音。他回憶當年的封豕是多麼大，遠遠望去就像一坐小土岡，如果那時不去射殺牠，留到現在，足可以吃半年，又用天天的愁飯菜。還有長蛇，也可以做羹喝……。

女乙來點燈了，對面牆上掛着的彤弓，彤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便都在昏暗的燈光中出現。羿看了一眼，就低了頭，歎一口氣，只見女辛搬進夜飯來，放在中間的案上，左邊是五大碗白麵，右邊兩大碗，一碗湯，中央是一大碗烏鴉肉做的炸醬。

羿吃着炸醬麵，自己覺得確也不好喫；偷眼去看嫦娥，她炸醬是看也不看，只用湯泡了麵，吃了半碗，又放下了。他覺得她臉上彷彿比往常黃瘦些，生怕她生了病。

到二更時，她似乎和氣一些了，默坐在床沿上喝水。羿就坐在旁邊的木榻上，手摩着脫毛的舊豹皮。

「唉，」他和藹地說。「這西山的文豹，還是我們結婚以前射得的，那時多麼好看，全體黃金光。」他於是回想當年的食物，熊是只喫四個掌，駝留峯，其餘的都賞給使女和家將們。後來大動物射完了，就喫野豬，兔，山雞，射法又高強，射多少有多少。「唉，」他不覺歎息，「我的箭法真太巧妙了，竟射得遍地精光。那時誰料到只剩下烏鴉做菜……。」

「哼。」嫦娥微微一笑。

「今天總還要算運氣，」羿也高興起來，「居然獵到一隻麻雀。這是遠繞了三十里路纔找到的。」

「你不能走得更遠一點的麼？」

「對太太。我也這樣想。明天我想起早些。倘若你醒得早，那就叫醒我。我準備再遠走五十里，看看可有些蠻子鬼子……但是，怕也難。當我射封豕長蛇的時候，野獸是那麼多。你還該記得罷，丈母的門前就常有黑熊走過，叫我去射了好幾回……。」

「是麼。」嫦娥似乎不大記得。

「誰料到現在竟至於精光的呢。想起來，真不知道將來怎麼過日子。我呢，倒不要緊，只要將那道士送給我的金丹吃下去，就會飛昇。但是我第一先得替你打算……所以我決計明天再走得遠一點……。」

「哼。」嫦娥已經喝完水，慢慢躺下，合上眼睛了。

殘膏的燈火照着殘粧，粉有些褪了，眼圈顯得微黃，眉叢的黛色也彷彿兩邊不一樣。但嘴唇依然紅得如火；雖然並不笑，頰上也還有淺淺的酒窩。

「唉，這樣的人，我就整年地只給她吃烏鴉的炸醬麵……。」羿想着，覺得慚愧，兩頰連耳根都熱起來。

過了一夜就是第二天。

羿忽然睜開眼睛，只見一道陽光斜射在西壁上，知道時候不早了；看看嫦娥，兀自攤開四肢，睡著。他悄悄地披上衣服，爬下豹皮榻，躡出堂前，一面洗臉，一面叫女庚去吩咐王升備馬。

他因為事情忙，是早就廢止了朝食的女乙將五個炊餅，五株葱和一包辣醬都放在網兜裏，並弓箭一齊替他繫在腰間，他將腰帶緊了一緊，輕輕地跨出堂外面，一面告訴那正從對面進來的女庚道——

「我今天打算到遠地方去尋食物去，回來也許晚一些，看太太醒後，用過早點心，有些高興的時候，你便去稟告，說晚飯請她等一等，對不起得很。記得麼？你說對不起得很。」

他快步出門，跨上馬，將站班的家將們扔在腦後，不一會便跑出村莊了。前面是天天走熟的高粱田，他毫不注意，早知道什麼也沒有的。加上兩鞭，一徑飛奔前去，一氣就跑了六十里上下，望見前面有一簇很茂盛樹林，馬也喘氣不迭，渾身流汗，自然慢下去了。大約又走了十多里，這纔接近樹林，然而滿眼是胡蜂，粉蝶，螞蟻，蚱蜢，那裏有一點禽獸的蹤迹。他望見這一塊新地方時，本以為至少總可以有一兩匹狐兒兔兒的，現在纔知道又是夢想。他只得繞出樹林，看那後面，卻又是碧綠的高粱地，遠處散點着幾間小小的土屋。風和日暖，鴉雀無聲。

「倒楣！他儘量地大叫了一聲，出出悶氣。」

但再前行了十多步，他即刻心花怒放了，遠遠地望見一間土屋外面的平地上的確停着一匹飛禽，一步一啄，像是很大的鴿子。他慌忙拈弓搭箭，引滿弦，將手一放，那箭便流星般出去了。

這是無須遲疑的，向來有發必中；他只要策馬跟着箭路飛跑前去，便可以拾得獵物。誰知道他將要臨近，卻已有一

個老婆子捧着帶箭的大鴿子，大聲嚷着正對着他的馬頭搶過來。

「你是誰哪？怎麼把我家的頂好的黑母雞射死了？你的手怎的有這麼閒哪……」羿的心不覺跳了一跳，趕緊勒住馬。

「阿呀！鷄麼？我只道是一隻鴿子。」他惶恐地說。

「瞎了你的眼睛！看你也有四十多歲了罷。」

「是的。老太太。我去年就有四十五歲了。」

「你真是枉長白大！連母雞也不認識，會當作鴿子！你究竟是誰哪？」

「我就是夷羿。」他說着，看看自己所射的箭，是正貫了母雞的心，當然死了，末後的兩個字便說得不大響亮，一面從馬跨下來。

「夷羿……誰呢？我不知道。」她看着他的臉，說。

「有些人是一聽就知道的，堯爺的時候，我會經射死過幾匹野豬，幾條蛇……。」

「哈哈，騙子！那是逢蒙老爺和別人合夥射死的。也許有你在內罷……你倒說是你自己了，好不識羞！」

「阿阿，老太太。逢蒙那人，不過近幾年時常到我那裏來走走，我並沒有和他合夥，全不相干的。」

「說誰。近來常有人說，我一月就聽到四五回。」

「那也好。我們且談正經事罷。這雞怎麼辦呢？」

「賠。這是我家最好的母雞，天生蛋。你得賠我兩柄鋤頭，三個紡錘。」

「老太太，你瞧我這模樣，是不耕不織的，那裏來的鋤頭和紡錘。我身邊又沒有錢，只有五個炊餅，倒是白麵做的，就拿來賠了你的雞，還添上五株蔥和一包甜辣醬。你以為怎樣……」他一隻手去網兜裏掏炊餅，伸出那一隻手去取雞。

老婆子看見白麵的炊餅，倒有些願意了，但是定要十五個。磋商的結果，好容易纔定爲十個，約好至遲明天正午送到，就用那射雞的箭作抵押。羿這時纔放了心，將死雞塞進網兜裏，跨上鞍轡，回馬就走，雖然肚餓，心裏卻很喜歡，他們不喝雞湯實在已經有一年多了。

他繞出樹林時，還是下午，於是趕緊加鞭向家裏走；但是馬力乏了，剛到走慣的高梁田近旁，已是黃昏時候。只見對面遠處有人影子一閃，接着有一枝箭忽地向他飛來。

羿並不勒住馬，任牠跑着，一面卻也拈弓搭箭，只一發，只聽得鏗的一聲，箭尖正觸着箭尖，在空中發出幾點火花，兩枝箭便向上擠成一個「人」字，交翻身落在地上了。第一箭剛剛相觸，兩面立刻又來了第二箭，還是鏗的一聲，相觸在半空中。那樣地射了九箭，羿的箭都用盡了；但他這時已經看清逢蒙得意地站在對面，卻還有一枝箭搭在弦上正在瞄準他的咽喉。

「哈哈，我以爲他早到海邊摸魚去了，原來還在這些地方幹這些勾當，怪不得那老婆子有那些話……」羿想。那時快，對面是弓如滿月，箭似流星，颼的一聲，徑向羿的咽喉飛過來。也許是瞄準差了一點了，卻正中了他的嘴；一個筋斗，他帶箭掉下馬去了，馬也就站住。

逢蒙見羿已死，便慢慢地踱過來，微笑着去看他的死臉，當作喝一杯勝利的白乾。剛在定睛看時，只見羿張開眼，忽然直坐起來。

「你真是白癩了一百多回。」他吐出箭，笑着說，「難道連我的『嚙鏃法』都沒有知道麼？這怎麼行。你鬧這些小玩藝兒是不行的，偷去的拳頭打不死本人，要自己練練才好。」

「卽以其人之道，反諸其人之身……」勝者低聲說。

「哈哈！」他一面大笑，一面站了起來，「又是引經據典。但這些話你只可以哄哄老婆子，本人面前搗什麼鬼？俺

向來就只是打獵，沒有弄過你似的剪徑的玩藝兒……」他說着，又看看網兜裏的母雞，倒並沒有壓壞，便跨上馬，徑自走了。

「……你打了喪鐘……」遠遠地還送來叫罵。

「真不料有這樣沒出息。青青年紀，倒學會了詛咒，怪不得那老婆子會那麼相信他。」羿想着，不覺在馬上絕望地搖了搖頭。

三

還沒有走完高粱田，天色已經昏黑，藍的天空中現出明星來，長庚在西方格外燦爛。馬只能認着白色的田塍走，而且早已筋疲力竭，自然走得更慢了。幸而月亮卻在天際漸漸吐出銀白的清輝。

「討厭！」羿聽到自己的肚子裏骨碌骨碌地響了一陣，便在馬上焦躁起來。「偏是謀生忙，便偏是多碰到些無聊事，白費工夫！」他將兩腿在馬肚子上一磕，催牠快走，但馬卻只將後半身一扭，照舊地慢騰騰。

「嫦娥一定生氣了，你看今天多麼晚。」他想。「說不定要裝怎樣的臉給我哩。但幸而有這一隻小母雞，可以引她高興。我只要說：『太太，這是我來回跑了二百里路纔找來的，不好，這話似乎太逞能。』」

他望見人家的燈火已在前面，一高興便不再想下去了。馬也不待鞭策，自然飛奔。圓的雪白的月亮照着前途，涼風吹臉，真是比打獵回來時還有趣。

馬自然而然地停在垃圾堆邊；羿一看，彷彿覺得異樣，不知怎地似乎家裏亂紛紛，迎出來的也只有一个趙福。

「怎的？王升呢？」他奇怪地問。

「王升到姚家找太太去了。」

「什麼？太太到姚家去了麼？」羿還默坐在馬上，問。

「噫……」他一面答應着，一面去接馬繮和馬鞭。

羿這纔爬下馬來，跨進門，想了一想，又回過頭去問道——

「不是等不迭了，自己上飯館去了麼？」

「噫。三個飯館，小的都去問過了，沒有在。」

羿低了頭，想着，往裏面走，三個使女都惶惑地聚在堂前。他便很詫異，大聲問道——

「你們都在家麼？姚家太太一個人不是向來不去的麼？」

她們不回答，只看看他的臉，便來給他解下弓袋和箭壺和裝着小母雞的網兜。羿忽然心驚肉跳起來，覺得嫦娥是
因爲氣忿尋了短見了，便叫女庚去叫趙富來，要他到後園的池裏樹上去看一遍。但他一跨進房，便知道這推測是不確
的了：房裏也很亂，衣箱是開着，向床裏一看，首先就看出失少了首飾箱。他這時正如頭上淋了一盆冷水，金珠自然不算
什麼。然而那道士送給他的仙藥，也就放在這首飾箱裏的。

羿轉了兩個圓圈，纔看見王升站在門外面。

「回老爺，」王升說，「太太沒有到姚家去；他們今天也不打牌。」

羿看了他一眼，不開口。王升就退出去了。

「老爺叫……」趙富上來，問。

羿將頭一搖，又用手一揮，叫他退出去。

羿又在房裏轉了幾圈，走到堂前，坐下，仰頭看着對面壁上的彤弓，彤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想了些時，纔
問那呆立在下面的使女們道：

「太太是什麼時候不見的？」

「掌燈時候就不看見了，」女乙說，「可是誰也沒見她走出去。」

「你們可見太太喫了那箱裏的藥沒有？」

「那倒沒有見，但她下午要我倒水喝是有的。」

羿急得站了起來，他似乎覺得自己一個人被留在地上了。

「你們看見有什麼向天上飛昇的麼？」他問。

「哦！」女辛想了一想，大悟似的說，「我點了燈出去的時候，的確看見一個黑影向這邊飛去的，但我那時萬想不到是太太……」於是她的臉色蒼白了。

「一定是了！」羿在膝上一拍，即刻站起，走出屋外去，回頭問着女辛道，「那邊？」

女辛用手一指，他跟着看去時，只見那邊是一輪雪白的圓月，掛在空中，其中還隱約現出樓臺，樹木；當他還是孩子

時候祖母講給他聽的月宮中的美景，他依稀記得起來了。他對着浮游在碧海裏似的月亮，覺得自己的身子非常沈重。

他忽然憤怒了。從憤怒裏又發了殺機，圓睜着眼睛，大聲向使女們叱咤道：

「拿我的射日弓來！和三枝箭！」

女乙和女庚從堂屋中央取下那強大的弓，拂去塵埃，并三枝長箭都交在他手裏。

他一手拈弓，一手捏着三枝箭，都搭上去，拉了一個滿弓，正對着月亮。身子是巖石一般挺立着，眼光直射，閃閃如巖

下電，鬚髮開張飄動，像黑色火，這一瞬息，使人彷彿想見他當年射日的雄姿。

颼的一聲——只一聲，已經連發了三枝箭，剛發便搭，一搭又發，眼睛不及看清那手法，耳朵也不及分別那聲音。本

來對面是雖然受了三枝箭，應該都聚在一處的，因為箭箭相啣，不差絲髮。但他爲必中起見，這時卻將手微微一動，使箭

到時分成三點，有三個傷。

使女們發一聲喊，大家都看見月亮只一抖，以為要掉下來了，——但卻還是安然地懸着，發出和悅的更大的光輝，似乎毫無傷損。

「呔！」羿仰天大喝一聲，看了片刻，然而月亮不理他。他前進三步，月亮便退了三步；他退三步，月亮卻又照數前進了。

他們都默着，各人看各人的臉。

羿懶懶地將射日弓靠在堂門上，走進屋去。使女們也一齊跟着他。

「唉，」羿坐下，嘆一口氣，「那麼，你們的太太就永遠一個人快樂了。她竟忍心撇了我獨自飛昇，莫非看得我老起來了？但她上月還說並不算老，若以老人自居，是思想的墮落。」

「這一定不是的。」女乙說，「有人說老爺還是一個戰士。」

「有時看去簡直好像藝術家。」女辛說。

「放屁！——不過烏老鴉的炸醬麵確也不好喫，難怪她忍不住……。」

那豹皮褥子脫毛的地方，我去剪一點靠牆的腳上的皮來補一補罷，怪不好看的。」女辛就往房裏走。

「且慢，」羿說着，想了一想，「那倒不忙。我實在餓極了，還是趕快去做一盤辣子雞，烙五斤餅來，給我喫了好睡覺。明天再去找那道士要一服仙藥，喫了追上去罷。女庚，你去吩咐王升，叫他量四升白豆喂馬！」

（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非攻

一

子夏的徒弟公孫高來找墨子，已經好幾回了，總是不在家，見不着。大約是第四或第五回罷，這才恰巧在門口遇見。因爲公孫高剛到，墨子也適值回家來。他們一同走進屋子裏。

公孫高辭讓了一通之後，眼睛看着席子的破洞，和氣的問道。

「先生是主張非戰的？」

「不錯！」墨子說。

「那麼，君子就不鬪麼？」

「是的！」墨子說。

「豬、狗尙且要鬪。何況人……」

「唉，你們儒者，說話稱着彘、舜，做事卻要學豬、狗，可憐，可憐！」墨子說着，站了起來，忽忽的跑到廚下去了，一面說，「你不懂我的意思……」

他穿過廚下，到得後門外的井邊，絞着轆轤，汲起半瓶井水來，捧着吸了十多口，於是放下瓦瓶，抹一抹嘴，忽然望着園角上叫了起來道：

「阿廉！你怎麼回來了？」

說：

阿廉也已經看見，正在跑過來，一到面前，就規規矩矩的站定，垂着手，叫一聲「先生」，於是略有些氣憤似的接着

「我不幹了。他們言行不一致。說定給我一千盆粟米的，卻只給了我五百盆。我只得走了。」

「如果給你一千多盆，你走麼？」

「不。」阿廉答。

「那麼，就並非因為他們言行不一致，倒是因為少了呀！」

墨子一面說，一面又跑進廚房裏，叫道：

「耕柱子！給我和起玉米粉來！」

耕柱子恰恰從堂屋裏走到，是一個很精神的青年。

「先生，是做十多天的乾糧罷？」他問。

「對咧。」墨子說。「公孫高走了罷？」

「走了。」耕柱子笑道。「他很生氣，說我們兼愛無父，像禽獸一樣。」

墨子也笑了一笑。

「先生到楚國去？」

「是的。你也知道了？」墨子讓耕柱子用水和着玉米粉，自己卻取火石和艾絨打了火，點起枯枝來沸水，眼睛着火。慢慢的說道：「我們的老鄉公輸般，他總是倚恃着自己的一點小聰明，與風作浪的。造了鈎拒，教楚王和越人打仗還不夠，這回是又想出了什麼雲梯，要懲越楚王攻宋去了。宋是小國，怎禁得這麼一攻，我去按他一下罷。」

他看得耕柱子已經把窩窩頭上了蒸籠，便回到自己的房裏，在壁廚裏摸出一把鹽漬藜菜乾，一柄破銅刀，另外找

一張破包袱，等耕柱子端進蒸熟的窩窩頭來，就一起打成一個包裹。衣服卻不打點，也不帶洗臉的手巾，只把皮帶繫了一緊，走到堂下，穿好草鞋，背上包裹，頭也不回的走了。從包裹裏，還一陣一陣的冒着熱蒸氣。

「先生什麼時候回來呢？」耕柱子在後面叫喊道。

「總得二十來天罷，」墨子答着，只是走。

二

墨子走進宋國的國界的時候，草鞋帶已經斷了三四回，覺得腳底上很發熱，停下來一看，鞋底也磨成了大窟窿，腳上有些地方起繭，有些地方起泡了。他毫不在意，仍然走，沿路看看情形，人口餓得不少，然而歷來的水災和兵災的痕跡卻到處存留，沒有人民的變換得飛快。走了三天，看不見一所大屋，看不見一顆大樹，看不見一個活潑的人，看不見一片肥沃的田地，就這樣的到了都城。

城牆也很破舊，但有幾處添了新石頭，護城溝邊看見爛泥堆，像是有人淘掘過，但只見有幾個閒人在溝沿上似乎釣着魚。

「他們大約也聽到消息了，」墨子想。細看那些釣魚人，卻沒有自己的學生在裏面。他決計穿城而過，於是走近北關，順着中央的一條街，一徑向南走。城裏面也很蕭條，但也很平靜；店鋪都貼着減價的條子，然而並不見買主，可是店裏也並無怎樣的貨色；街道上滿積着又細又粘的黃塵。

「這模樣了，還要來攻它！」墨子想。

他在大街上前行，除看見了貧弱而外，也沒有什麼異樣。楚國要來進攻的消息，是也許聽到了的，然而大家被攻得習慣了，自認是活該受攻的了，竟並不覺得特別，況且誰都只剩了一條性命，無衣無食，所以也沒有什麼人想搬家。待到

望見南關的城樓了，這纔看見街角上聚着十多個人，好像在聽一個人講故事。

當墨子走得臨近時，只見那人的手在空中一揮，大叫道：

「我們給他們看看宋國的民氣！我們都去死！」

墨子知道，這是自己的學生曹公子的聲音。

然而他並不擠進去招呼他，忽忽的出了南關，只趕自己的路。又走了一天和大半夜，歇下來，在一個農家的簷下睡到黎明，起來仍復走。草鞋已經碎成一片一片，穿不住了，包袱裏還有窩窩頭，不能用，便只好撕下一塊布裳來，包了腳。

不過布片薄，不平的村路梗着他的腳底，走起來就更艱難。到得下午，他坐在一株小小的槐樹下，打開包袱來喫午餐，也算是歇歇腳。遠遠的望見一個大漢，推着很重的小車，向這邊走過來了。到得臨近，那人就歇下車子，走到墨子面前，叫了一聲「先生」，一面撩起衣角來揩臉上的汗，喘着氣。

「這是沙麼？」墨子認識他是自己的學生管黔敖，便問。

「是的，防雲梯的。」

「別的準備怎麼樣？」

「也已經募集了麻、灰、鐵。不過難得有的不肯，有的沒有。還是講空話的多……」

「昨天在城裏聽見了曹公子在講演，又在玩一股什麼「氣」，嚷什麼「死」了。你去告訴他：不要弄玄虛；死並不要，也很難，但要死得於民有利！」

「和他很難說，」管黔敖悵悵的答道。「他在这里做了兩年官，不大願意和我們說話了……」

「禽滑盞呢？」

「他可是很忙，剛剛試驗過連弩；現在恐怕在西關外看地勢，所以遇不着先生。先生是到楚國去找公輸般的罷？」

「不錯，」墨子說，「不過他聽不聽我，還是料不定的。你們仍然準備着，不要只望口舌的成功。」
管黔敖點點頭，看墨子上了路，目送了一會，便推着小車，吱吱嘎嘎的進城去了。

三

楚國的郢城可是不比宋國街道寬闊，房屋也整齊，大店鋪裏陳列着許多好東西，雪白的麻布，通紅的辣椒，斑斕的鹿皮，肥大的蓮子。走路的人，雖然身體比北方短小些，卻都活潑精悍，衣服也很乾淨，墨子在這裡一比，舊衣破裳，布包着兩隻腳，真好像一個老牌的乞丐。

再向中央走是一大塊廣場，擺着許多攤子，擁擠着許多人，這是鬧市，也是十字路口交叉之處。墨子便找着一個好像土人的老頭子，打聽公輸般的寓所，可惜言語不通，纏不明白，正在手掌心上寫字給他看，只聽得轟的一聲，大家都唱了起來，原來是有名的賽湘靈已經開始在唱她的「下里巴人」，所以引得全國中許多人，同聲應和了。不一會，連那老土人也在嘴裏發出哼哼聲，墨子知道他決不會再來看他手上的字，便只寫了半個「公」字，拔步再往遠處跑。然而到處都在唱，無隙可乘，許多工夫，大約是那邊已經唱完了，這纔逐漸顯得安靜。他找到一家木匠店，去探問公輸般的住址。

「那位山東老，造鈎拒的公輸先生麼？」店主是一個黃臉黑鬚的胖子，果然很知道。「並不遠。你回轉去，走過十字街，從右手第二條小道上朝東向南，再往北轉角，第三家就是他。」

墨子在手心上寫着字，請他看了有無聽錯之後，這纔牢牢的記在心裏，謝過主人，邁開大步，徑奔他所指點的處所。果然也不錯的：第三家的大門上，釘着一塊雕鏤極工精的楠木牌，上刻六個大篆道：「魯國公輸般寓。」

墨子拍着紅銅的獸環，噹噹的敲了幾下，不料開門出來的卻是一個橫眉怒目的門丁。他一看見，便大聲的喝道：「先生不見客！你們同鄉來告幫的太多了！」

（墨子剛看了他一眼，他已經關了門，再敲時，就什麼聲息也沒有。然而這目光的一射，卻使那門丁安靜不下來，他總覺得有些不舒服，只得進去稟他的主人。公輸般正捏着曲尺，在量雲梯的模型。）

「先生，又有一個你的同鄉來告幫了……這人可是有些古怪……」門丁輕輕的說。

「他姓什麼？」

「那可還沒有問……」門丁惶恐着。

「什麼樣子的？」

「像一個乞丐。三十來歲。高個子，烏黑的臉……」

「阿呀！那一定是墨翟了！」

公輸般喫了一驚，大叫起來，放下雲梯的模型和曲尺，跑到階下去。門丁也喫了一驚，趕緊跑在他前面，開了門。墨子和公輸般，便在院子裏見了面。

「果然是你。」公輸般高興的說，一面讓他進到堂屋去。「你一向好麼？還是忙？」

「是的，總是這樣……」

「可是先生這麼遠來，有什麼見教呢？」

「北方有人侮辱了我，」墨子很沉靜的說。「想託你去殺掉他……」

公輸般不高興了。

「我送你十塊錢！」墨子又接着說。

這一句話，主人可真是忍不住發怒了；他沉了臉，冷冷的回答道：

「我是義不殺人的！」

「我是義不殺人的。」

「那好極了！」墨子很感動的直起身來，拜了兩拜，又很沉靜的說道：「可是我有幾句話。我在北方，聽說你造了雲梯，要去攻宋。宋有什麼罪過呢？楚國有餘的是地，缺少的是民。殺缺少的來爭有餘的，不能說是智；宋沒有罪，却要攻他，不能說是仁；知道着，却不爭，不能說是忠；爭了，而不得，不能說是強；義不殺少，然而殺多，不能說是知類。先生以爲怎樣？……」

「那是……」公輸般想着，「先生說得很對的。」

「那麼，不可以歇手了麼？」

「這可不成，」公輸般悵悵的說。「我已經對王說過了。」

「那麼，帶我見王去就是。」

「好的，不過時候不早了，還是喫了飯去罷。」

然而墨子不肯聽，欠着身子，總想站起來，他是向來坐不住的，公輸般知道拗不過，便答應立刻引他去見王；一面到自己的房裏，拿出一套衣裳和鞋子來，誠懇的說道：

「不過這要請先生換一下。因爲這里是和俺家鄉不同，什麼都講闊綽的。還是換一換便當……」

「可以可以，」墨子也誠懇的說。「我其實也並非愛穿破衣服的……只因爲實在沒有工夫換……」

四

楚王早知道墨翟是北方的聖賢，一經公輸般介紹，立刻接見了，用不着費力。

墨子穿着太短的衣服，高脚鸞鷁似的，跟公輸般走到便殿裏，向楚王行過禮，從從容容的開口道：

「現在有一個人，不要轎車，却要偷鄰家的破車子；不要錦繡，却想偷鄰家的短氈襖；不要米，肉，却想偷鄰家的糠屑。」

飯：這是怎樣的人呢？」

「那一定是生了偷摸病了。」楚王率直的說。

「楚的地面，」墨子道：「方五千里，宋的却只方五百里，這就像轎車的和破車子；楚有雲夢，滿是犀兕、麋鹿，江漢裏的魚、鼈、鼉、鼉之多，那裏都賽不過，宋却是所謂連雉、兔、鯽魚也沒有的，這就像米、肉的和糠屑飯；楚有長松、文梓、楠木、豫章，宋却没有大樹，這就像錦繡的和短氈襖。所以據臣看來，王的攻宋，和這是同類的。」

「確也不錯！」楚王點頭說。「不過公輸般已經給我造雲梯，總得去攻的了。」

「不過成敗也還是說不定的。」墨子道。「只要有木片，現在就可以試一試。」

楚王是一位愛好新奇的王，非常高興，便教侍臣趕快去拿木片來。墨子却解下自己的皮帶，彎作弧形，向着公輸般，算是城，把幾十片木片分作兩份，一份留下，一份交與公輸子，便是攻和守的器具。

於是他們倆各各拿着木片，像下棋一般，開始鬪起來了，攻的木片一進，守的就一架，這邊一退，那邊就一招。不過楚王和侍臣，連一點也不懂。

只見這樣的一進一退，一共有九回，大約是攻守各換了九種的花樣。這之後，公輸般歇手了。墨子就把皮帶的弧形改向了自己，好像這回是由他來進攻。也還是一進一退的支架着，然而到第三回，墨子的木片就進了皮帶的弧線裏面了。

楚王和侍臣雖然莫明其妙，但看見公輸般首先放下木片，臉上露出掃興的神色，就知道他攻守兩面，全都失敗了。

楚王也覺得有些掃興。

「我知道怎麼贏你的，」停了一會，公輸般訕訕的說。「但是我不說。」

「我也知道你這麼贏我的，」墨子却鎮靜的說。「但是我不說。」

「你們說的是些什麼呀？」楚王驚訝着問道。

「公輸子的意思，」墨子旋轉身去，回答道，「不過想殺掉我，以為殺掉我，宋就沒有人守，可以攻了。然而我的學生禽滑厘等三百餘人，已經拿了我的守禦的器械，在宋城上，等候着楚國來的敵人。就是殺掉我，也還是攻不下的！」

「真好法子！」楚王感動的說。「那麼，我也不去攻宋罷。」

五

墨子說停了攻宋之後，原想即刻回往魯國的，但因為應該換還公輸般借他的衣裳，就只好再到他的寓裏去。時候已是下午，主客都很覺得肚子餓，主人自然堅留他喫午飯——或者已經是夜飯，還勸他宿一宵。

「走是總得今天就走的。」墨子說。「明年再來，拿我的書來請楚王看一看。」

「你還不是講些行義麼？」公輸般道。「勞形苦心，扶危濟急，是賤人的東西，大人們不取的。他可是君王呀，老鄉！」

「那倒也不。絲麻、米穀，都是賤人做出來的東西，大人們就都要。何況行義呢？」

「那可也是的，」公輸般高興的說。「我沒有見你的時候，想取宋；一見你，即使白送我宋國，如果不義，我也不要了……」

「那可我真送了你宋國了。」墨子也高興的說。「你如果一味行義，我還要送你天下哩！」

當主客談笑之間，午餐也擺好了，有魚，有肉，有酒，墨子不喝酒，也不吃魚，只吃了一點肉。公輸般獨是喝着酒，看見客人不大動刀七，過意不去，只好勸他吃辣椒。

「請呀請呀！」他指着辣椒醬和大餅，懇切的說，「你嘗嘗，這還不壞。大葱可不及我們那裡的肥……」

公輸般喝過幾杯酒，更加高興了起來。

「我舟戰有鉤拒，你的義也有鉤拒麼？」他問道。

「我這義的鉤拒，比你那舟戰的鉤拒好。」墨子堅決的回答說。「我用爰來鉤，用恭來拒。不用爰鉤，是不相親的，不用恭拒，是要油滑的，不相親而又油滑，馬上就離散。所以互相爰，互相恭，就等於互相利。現在你用鉤去鉤人，人也用鉤來鉤你，你用拒去拒人，人也用拒來拒你，互相鉤，互相拒，也就等於互相害了。所以我這義的鉤拒，比你那舟戰的鉤拒好。」

「但是，老鄉，你一行義，可真幾乎把我的飯碗敲碎了！」公輸般碰了一個釘子之後，改口說，但也大約很有了一些酒意：他其實是不會喝酒的。

「但也比敲碎宋國的所有飯碗好。」

「可是我以後只好做玩具了。老鄉，你等一等，我請你看一點玩意兒。」

他說着就跳起來，跑進後房去，好像是在翻箱子。不一會，又出來了，手裏拿着一隻木頭和竹片做成的喜鵲，交給墨子，口裏說道：

「只要一開，可以飛三天。這倒還可以說是極巧的。」

「可是還不及木匠的做車輪，」墨子看了一眼，就放在席子上，說。「他削三寸的木頭，就可以載重五十石。有利於人的，就是巧，就是好；不利於人的，就是拙，也就是壞的。」

「哦，我忘記了，」公輸般又碰了一個釘子，這才醒過來。「早該知道這正是你的話。」

「所以你還是一味的行義，」墨子看着他的眼睛，誠懇的說，「不但巧，連天下也是你的了。真是打擾了你大半天，我們明年再見罷。」

墨子說着，便取了小包裏，向主人告辭。公輸般知道他是留不住的，只得放他走，送他出了大門之後，回進屋裏來，想了一想，便將雲梯的模型和木鵲都塞在後房的箱子裏。

墨子在歸途上，是走得較慢了，一則力乏，二則腳痛，三則乾糧已經喫完，難免覺得肚子餓，四則事情已經辦妥，不像來時的匆忙。然而比來時更晦氣：一進宋國界，就被搜檢了兩回；走近都城，又遇到募損救國隊，募去了破包袱；到得南關外，又遭着大雨，到城門下想避避雨，被兩個執戈的巡兵趕開了，淋得一身溼，從此鼻子塞了十多天。

參

（一九三四年八月作）

出關

老子毫無動靜的坐着，好像一段呆木頭。

「先生，孔丘又來了！」他的學生庚桑楚，不耐煩似的走進來，輕輕的說。

「詩……」

「先生，您好嗎？」孔子極恭敬的行着禮，一面說。

「我總是這樣子，」老子答道。「您怎麼樣？所有這裏的藏書，都看過了罷？」

「都看過了。不過……」孔子很有些焦躁模樣，這是他從來所沒有的。「我研究『詩』、『書』、『禮』、『樂』、『易』、『春秋』六經，自以為爲很長久了，够熟透了。去拜見七十二位主子，誰也不採用。人可真是難得說明白呀。還是『道』的難以說明白呢？」

「你還算運氣哩，」老子說，「沒有遇着能幹的主子。六經這玩藝兒，只是先王的陳迹呀。那裏是弄出迹來的東西呢？你的話，可是和迹一樣。迹是鞋子踏成的，但迹難道就是鞋子嗎？」停了一會，又接着說道：「白鴿們只要瞧着，眼珠子動也不動，然而自然有孕；蟲呢，雄的在上風叫，雌的在下風應，自然有孕；類是一身上兼具雌雄的，所以自然有孕。性是不能改的，命是不能換的；時是不能留的；道是不能塞的。只要得了道，什麼都行，可是如果失掉了，那就什麼都不行。」孔子好像受了當頭一棒，亡魂失魄的坐着，恰如一段呆木頭。

大約過了八分鐘，他深深的倒抽了一口氣，就起身要告辭，一面照例很客氣的致謝着老子的教訓。

老子也並不挽留他，站起來扶着拄杖，一直送他到圖書館的大門外。孔子就要上車了，他纔留聲機似的說道：

「您走了？您不喝點兒茶去嗎……」

孔子答應着「是是，」上了車，拱着兩隻手極恭敬的靠在橫板上；再有把鞭子在空中一揮，嘴裏喊一聲「都，」車子就走動了。待到車子離開了大門十幾步，老子纔回進自己的屋裏去。

「先生今天好像很高興，」庚桑楚看老子坐定了，纔站在旁邊，垂着手說：「話說的很不少……」

「你說的對。」老子微微的嘆了一口氣，有些頹唐似的回答道：「我的話真也說的太多了。」他又彷彿突然記起一件事情來，「哦，孔丘送我一隻雁鵝，不是曬了臘鵝了嗎？你蒸蒸喫去罷。我橫豎沒有牙齒，咬不動。」

庚桑楚出去了。老子就又靜下來，合了眼。圖書館裏很寂靜。只聽得竹竿子碰着屋簷響，這是庚桑楚在取掛在簷下的臘鵝。

一過就是三個月。老子仍舊毫無動靜的坐着，好像一段呆木頭。

「先生，孔丘來了哩！」他的學生庚桑楚詫異似的走進來，輕輕的說：「他不是長久沒有來了嗎？這回的來，不知是怎的……」

「請……」老子照例只說了這一個字。

「先生，您好嗎？」孔子極恭敬的行着禮，一面說。

「我總是這樣子，」老子答道：「長久不看見了，一定是躲在宮裏用功罷。」

「那里那里，」孔子謙虛的說：「沒有出門，在想着。想通了一點：鴉鵲親嘴；魚兒塗口水；細腰蜂兒化別個；懷了弟弟，做哥哥的就哭。我自己久不投在變化裏了，這怎麼能够變化別人呢……」

「對對！」老子道：「您想通了！」

大家都從此沒有話，好像兩段呆木頭。

大約過了八分鐘，孔子這老深深的呼出了一口氣，就起身要告辭，一面照例很客氣的致謝着老子的教訓。老子也並不挽留他，站起來扶着拄杖，一直送他到圖書館的大門外。孔子就要上車了，他才留聲機似的說道：

「您走了，您不喝點兒茶去嗎……」

孔子答應着「是是」上了車，拱着兩隻手極恭敬的靠在橫板上，再有把鞭子在空中一揮，嘴裏喊一聲「都」，車子就走動了。待到車子離開了大門十幾步，老子才回進自己的屋裏去。

「先生今天好像不大高興，」庚桑楚看老子坐定了，纔站在旁邊，垂着手，說：「話說的很少……」

「你說的對。」老子微微的嘆一口氣，有些頹唐的回答道。「可是你不知道：我看我應該走了。」

「這爲什麼呢？」庚桑楚大喫一驚，好像遇着了晴天的霹靂。

「孔丘已經懂得了我的意思。他知道能够明白他的底細的，只有我，一定放心不下。我不走，是不大方便的……」

「那麼，不正是同道了嗎？還走什麼呢？」

「不，」老子擺一擺手，「我們還是道不同。譬如同是一雙鞋子罷，我的是走流沙，他的是上朝庭的。」

「但您究竟是他的先生呵！」

「你在我這里學了這許多年，還是這麼老實，」老子笑了起來，「這真是性不能改，命不能換了。你要知道孔丘和你不同，他以後就不再來的，也不再叫我先生，只叫我老頭子，背地裏還要玩花樣了呀。」

「我真想不到。但先生的看人是不會錯的……」

「不，開頭也常常看錯。」

「那麼，」庚桑楚想了一想，「我們就和他幹一下……」

老子又笑了起來，向庚桑楚張開嘴：

「您看：我牙齒還有嗎？」他問。

「沒有了。」庚桑楚回答說。

「舌頭還在嗎？」

「在的。」

「懂了沒有？」

「先生的意思是說：硬的早掉，軟的却在嗎？」

「你說的對。我看你也還不如收拾收拾，回家看看你的老婆去罷。但先給我的那匹青牛刷一下，鞍韉灑一下。我明天一早就要騎的。」

老子到了函谷關，沒有直走到關口的大道，却把青牛一勒，轉入岔路，在城根下慢慢的邁着。他想爬城。城牆倒並不高，只要站在牛背上，將身一聳，是勉強爬得上的；但是青牛留在城裏，却沒法搬出城去。倘要搬，得用起重機，無奈這時魯般和墨翟還沒有出世，老子自己也想不到會有這玩意。總而言之：他用盡哲學的腦筋，只是一個沒有法。

然而他更料不到當他變進岔路的時候，已經給探子望見，立刻去報告了關官。所以邁不到七八丈路，一羣人馬就從後面追來了。那個探子躍馬當先，其次是關官，就是關尹喜，還帶着四個巡警和兩個簽子手。

「站住！」幾個人大叫着。

老子連忙勒住青牛，自己是一動也不動，好像一段呆木頭，

「阿呀！」關官一衝上前，看見了老子的臉，就驚叫了一聲，即刻滾鞍下馬，打着拱，說道：「我道是誰，原來是老聃館長。這真是萬想不到的。」

老子也趕緊爬下牛背來，細着眼睛，看了那人一看，含含糊糊的說：「我記性壞……」

「自然，自然，先生是忘記了的。我是關尹喜，先前因爲上圖書館去查『稅收精義』，曾經拜訪過先生……」

這時簽子手便翻了一通青牛上的鞍韉，又用簽子刺一個洞，伸進指頭去掏了一下，一聲不響，擦着嘴走開了。

「先生在城圈邊溜溜？」關尹喜問。

「不，我想出去，換換新鮮空氣……」

「那很好！那好極了！現在誰都講衛生，衛生是頂要緊的。不過機會難得，我們要請先生到關上去住幾天，聽聽先生的教訓……」

老子還沒有回答，四個巡警就一擁上前，把他扛在牛背上，簽子手用簽子在牛屁股上刺了一下，牛把尾巴一捲，就放開脚步，一同向關口跑去了。

到得關上，立刻開了大廳來招待他。這大廳就是城樓的中一間，臨窗一望，只見外面全是黃土的平原，愈遠愈低；天色蒼蒼，真是好空氣。這雄關就高踞峻坂之上，門外左右全是土坡，中間一條車道，好像在峭壁之間。實在是只要一丸泥就可以封住的。

大家喝過開水，再喫饅頭。讓老子休息一會之後，關尹喜就提議要他講學了。老子早知道這是免不掉的，就滿口答應。於是轟轟了一陣，屋裏逐漸坐滿了聽講的人們。同來的八人之外，還有四個巡警，兩個簽子手，五個探子，一個書記，賬房和廚房。有幾個還帶着筆、刀、木扎，預備抄講義。

老子像一段呆木頭似的坐在中央，沈默了一會，這才咳嗽幾聲，白鬍子裏面的嘴唇在動起來了。大家即刻屏住呼吸，側着耳朵聽。只聽得他慢慢的說道：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

大家彼此面面相覷，沒有抄。

「故常無欲以觀其妙，」老子接着說，「常有欲以觀於竅。此兩者，同出而異名，同謂之玄，玄之又玄，衆妙之門……」大家顯出苦臉來了，有些人還似乎手足失措。一個簽子手打了一個大呵欠，書記先生竟打起磕睡來，嘩唧一聲，刀、筆、木扎，都從手裏落在席子上面了。

老子彷彿並沒有覺得，但彷彿又有些覺得似的，因為，他從此講得詳細了一點。然而他沒有牙齒，發音不清，打着陝西腔，夾着湖南音，「哩」「呢」不分，又愛說什麼「嘸」！大家還是聽不懂。可是時間加長了，來聽他講學的人，倒格外的受苦。

爲面子起見，人們只好熬着，但後來總不免七倒八歪斜，各人想着自己的事，待到講到「聖人之道，爲而不爭，」住了口了，還是誰也不動彈。老子等了一會，就加上一句道：

「嘸，完了！」

大家這樣如大夢初醒，雖然因爲坐得太久，兩腿都麻木了，一時站不起身，但心裏又驚又喜，恰如遇到大赦的一樣。於是老子也被送到廂房裏，請他去休息。他喝過幾口白開水，就毫無動靜的坐着，好像一段呆木頭。

人們卻還在外面紛紛議論。過不了多久，就有四個代表進來見老子，大意是說他的話講得太快了，加上國語不大純粹，所以誰也不能筆記。沒有記錄，可惜非常，所以要請他補發些講義。

「來篤話哈西，偃實直頭聽弗懂！」賬房說。

「還是耐自家寫子出來末哉。寫子出來末，總算弗白嚼蛆一場哉。阿是？」書記先生道。

老子也不十分聽得懂，但看見別的兩個把筆、刀、木扎，都擺在自己的面前了，就料是一定要他編講義。他知道這是免不掉的，於是滿口答應；不過今天太晚了，要明天找開手。

代表們認這結果爲滿意，退出去了。

第二天早晨，天氣有些陰沉沉，老子覺得心裏不舒適，不過仍須編講義，因爲他急於要出關，而出關，卻須把講義交卷，他看一眼面前的一大堆木札，似乎覺得更加不舒適了。

然而他還是不動聲色，靜靜的坐下去，寫起來。回憶着昨天的話，想一想，寫一句。那時眼鏡還沒有發明，他的老花眼睛細得好像一條線，很費力，除去喝白開水和喫餚餚的時間，寫了整整一天半，也不個五千個大字。

「爲了出關，我看這也敷衍得過去了。」他想。

於是取了繩子，穿起木札來，計兩串，扶着拄杖，到關尹喜的公事房裏去交稿，並且聲明他立刻要走的意思。

關尹喜非常高興，非常感謝，又非常惋惜，堅留他多住一些時，但看見留不住，便換了一副悲哀的臉相，答應了，命令巡警給青牛加鞍。一面自己親手從架子上挑出一包鹽，一包胡麻，十五個餚餚來，裝在一個充公的白布口袋裏，送給老子做路上的糧食。並且聲明，這是因爲他是老作家，所以非常優待，假如他年紀青，餚餚就只能有十個了。

老子再三稱謝，收了口袋，和大家走下城樓，到得關口，還要牽着青牛走路，關尹喜竭力勸他上牛，遂讓一番之後，終於也騎上去了。作過別，撥轉牛頭，便向峻坂的大路上慢慢的走去。

不多久，牛就放開了脚步。大家在關口目送着，去了兩三丈遠，還辨得出白髮、黃袍、青牛、白口袋，接着就塵頭逐步而起。單着人和牛，一律變成灰色，再一會，已只有黃塵滾滾，什麼也看不見了。

大家回到關上，好像卸下了一副擔子，伸一伸腰，又好像得了什麼貨色似的，啞一啞嘴，好些人跟着關尹喜走進公事房裏去。

「這就是稿子？」賬房先生提起一串木札來，翻着說：「字倒寫得還乾淨。我看到市上去賣起來，一定會有人要的。」書記先生也湊上去，看着第一片，唸道：

「『道可道，非常道』……哼，還是這些老套，真叫人聽得頭痛，討厭……」

「醫頭痛最好是打打盹。」賬房放下了木札說。

「哈哈！……我真只好打盹了。老實說，我是猜他要講自己的戀愛故事。這話去聽的，要是早知道他不過這麼胡說八道，我就壓根兒不去坐這麼大半天受罪……」

「這也只能怪您自己看錯了人。」關尹喜笑道。「他那里會有戀愛故事呢？他壓根兒就沒有過戀愛。」

「您怎麼知道？」書記詫異。

「這也只能怪您自己打了磕睡，沒有聽到他說『無爲而無不爲』，這傢伙真是『心高於天，命薄如紙』，想『無不爲』，就只好『無爲』。一有所愛，就不能無不愛，那里還能戀愛，敢戀愛？您看看您自己就是：現在只要看見一個大姑娘，不論好醜，就眼睛黓賦賦的都像是你自己的老婆。將來娶了太太，恐怕就要像我們的賬房先生一樣，規矩一些了。」窗外起了一陣風，大家都覺得有些冷。

「這老頭子究竟是到那里去，去幹什麼的？」書記先生趁勢岔開了關尹喜的話。

「自說是上流沙去的。」關尹喜冷冷的說。「看他走得，外面不但沒有鹽，麵，連水也難得。肚子餓起來，我看是後來還要回到我們這里來的。」

「那麼，我們再叫他著書。」賬房先生高興了起來。「不過餽餽真也太費。那時候，我們只要說宗旨已經改爲提拔新作家，兩串稿子，給他五個餽餽也足够了。」

「那可不見得行。要發牢騷，鬧脾氣的。」

「餓過了肚子，還要鬧脾氣？」

「我倒怕這種東西，沒有人要看。」書記搖着手說。「連五個餽餽的本錢也撈不回。譬如罷，倘使他的話是對的，那

麼，我們的頭兒就得放下關官不做，這才是無不做，是一個了不起的大人……」

「那倒不要緊，」賬房先生說，「總有人看的。交卸了的關官和還沒有做關官的隱士，不是多得很多嗎……」

窗外起了一陣風，括上黃塵來，遮得半天暗。這時關尹喜向門外一看，只見還站着許多巡警和探子，在默聽他們的閒談。

「默站在這裏幹什麼？」他吼喝道。「黃昏了，不正是私販子爬城偷稅的時候了嗎？巡邏去！」

門外的人們，一溜煙跑下去了。屋裏的人們，也不再說什麼話，賬房和書記都走出去了。關尹喜才用袍袖子把案上的灰塵拂了一拂，提起兩串木扎來，放在堆着充公的鹽、胡麻、布、大豆、罈罈等類的架子上。

（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作）

第

二

輯

隨感錄二十五

我一直從前會見嚴又陵在一本什麼書上發過議論，書名和原文都忘記了。大意是：「在北京道上，看見許多孩子，輾轉於車輪馬足之間，很怕把他們碰死了，又想起他們將來怎樣得了，很是害怕。」其實別的地方，也都如此，不過車馬多少不同罷了。現在到了北京，這情形還未改變，我也時時發起這樣的憂慮；一面又佩服嚴又陵究竟是「做」過赫胥黎天演論的，的確與衆不同；是一個十九世紀末年中國感覺銳敏的人。

窮人的孩子蓬頭垢面的在街上轉，闊人的孩子妖形妖勢嬌聲嬌氣的在家裏轉，轉得大了，都昏天黑地的在社會上轉，同他們的父親一樣，或者還不如。

所以看十來歲的孩子，便可以逆料二十年後中國的情形；看二十多歲的青年，——他們大抵有了孩子，尊爲爹爹了，——便可以推測他兒子孫子，曉得五十年後七十年後中國的情形。

中國的孩子，只要生，不管他好不好，只要多，不管他才不才。生他的人，不負教他的責任。雖然「人口衆多」這一句話，很可以閉了眼睛自負，然而這許多人，便只在塵土中輾轉，小的時候，不把他當人，大了以後，也做不了人。

中國娶妻早是福氣，兒子多也是福氣。所有小孩，只是他父母福氣的材料，並非將來的人的萌芽，所以隨便輾轉，沒人管他，因爲無論如何，數目和材料的資格，總還存在。即使偶爾送進學堂，然而社會和家庭的習慣，尊長和伴侶的脾氣，卻多與教育反背，仍然使他與新時代不合。大了以後，幸而生存，也不過「仍舊貫如之何」，照例是製造孩子的傢伙，不

是「人」的父親，他生了孩子，便仍然不是「人」的萌芽。

最看不起女人的奧國人華寧該爾（Otto Weininger）會把女人分成兩大類：一是「母婦」，一是「娼婦」。照這分法，男人便也可以分作「父男」和「嫖男」兩類了。但這父男一類，卻又可以分成兩種：其一是孩子之父，其一是「人」之父，第一種只會生，不會教，還帶點嫖男的氣息。第二種是生了孩子，還要想怎樣教育，纔能使這生下來孩子，將來成一個完全的人。

前清末年，某省初開師範學堂的時候，有一位老先生聽了，很爲詫異，便發憤說：「師何以還須受教，如此看來，還該有父範學堂了。」這位老先生，便以爲父的資格，只要能生，能生這件事，自然便會，何須受教呢？卻不知中國現在，正須父範學堂，這位先生便須編入初等第一年級。

因爲我們中國所多的是孩子之父，所以以後是只要「人」之父！

一九一八年

三十六

現在許多人有大恐懼；我也有大恐懼。

許多人所怕的，是「中國人」這名目要消滅；我所怕的，是中國人要從「世界人」中擠出。

我以爲「中國人」這名目，決不會消滅；只要人種還在，總是中國人。譬如埃及猶太人，無論他們還有「國粹」沒有，現在總叫他埃及猶太人，未嘗改了稱呼。可見保存名目，全不必勞力費心。

但是想在現今的世界，協同生長，掙一地位，即須有相當的進步的智識、道德、品格、思想，纔能够站得住腳；這事極

須勞力費心。而「國粹」多的國民，尤爲勞力費心，因爲他的「粹」太多。粹太多，便太特別。太特別，便難與種種人協同生長，掙得地位。

有人說：「我們要特別生長；不然，何以爲中國人！」

於是乎要從「世界人」中擠出。

於是乎中國人失了世界，卻暫時仍要在這世界上住！——這便是我的大恐懼。

一九一八年

三十七

近來很有許多人，在那裏竭力提倡打拳。記得先前也會有過一回，但那時提倡的，是滿清王公大臣，現在卻是民國的教育家，位分略有不同。至於他們的宗旨，是一是二，局外人便不得而知。

現在那班教育家，把「九天玄女傳與軒轅黃帝，軒轅黃帝傳與尼姑」的老方法，改稱「新武術」，又是「中國式體操」，叫青年去練習。聽說其中好處甚多，重要的舉出兩種來，是——

一、用在體育上。據說中國人學了外國體操，不見效驗，所以須改習本國式體操（即打拳）纔行。依我想來，兩手拿着外國銅鎚或木棍，把手脚左伸右伸的，大約於筋肉發達上，也該有點「效驗」。無如竟不見效驗！那自然只好改途去練「武松脫鎗」那些把戲了。這或者因爲中國人生理上與外國人不同的緣故。

二、用在軍事上。中國人會打拳，外國人不會打拳；有一天見面對打，中國人得勝，是不消說的了。即使不把外國人「板油扯下」，只消一陣「烏龍掃地」，也便一齊掃倒，從此不能爬起。無如現在打仗，總用槍礮。槍礮這件東西，中國雖

然「古時也已有過」可是此刻沒有了。籐牌操法，又不練習，怎能禦得槍礮？我想（他們不會說明，這是我「管窺蠡測」）打拳打下去，總可達到「槍礮打不進」的程度。（即內功）這件事從前已經試過一次，在一千九百年。可惜那一回真是名譽的完全失敗了。且看這一回如何。

一九一八年

四十九

凡有高等動物，倘沒有遇着意外的變故，總是從幼到壯，從壯到老，從老到死。我們從幼到壯，既然毫不為奇的過去了；自此以後，自然也毫不為奇的過去。

可惜有一種人，從幼到壯，居然也毫不為奇的過去了；從壯到老，便有點古怪；從老到死，卻更奇想天開，要占盡了少年的道路，吸盡了少年的空氣。

少年在這時候，只能先行萎黃，且待將來老了，神經血管一切變質以後，再來活動。所以社會上的狀態，先是「少年老成」；直待彎腰曲背時期，纔更加「逸興盪飛」；似乎從此以後，纔上了做人的路。

可是究竟也不能自忘其老，所以想求神仙。大約別的都可以老，只有自己不肯老的人物；總該推中國老先生算一甲一名。

萬一當真成了神仙，那便永遠請他主持，不必再有後進，原也是極好的事。可惜他又究竟不成，終於個個死去，只留下造成的老天地，教少年耽着吃苦。

這真是生物界的怪現象！

我想種族的延長，——便是生命的連續，——的確是生物界事業裏的一大部分。何以要延長呢？不消說是想進化了。但進化的途中總須新陳代謝。所以新的應該歡天喜地的向前走去，這便是壯，舊的也應該歡天喜地的向前走去，這便是死；各各如此走去，便是進化的路。

老的讓開道，催促着，獎勵着，讓他們走去。路上沒深淵，便用那個死填平了，讓他們走去。

少的感謝他們填了深淵，給自己已走去；老的也感謝他們從我填平的深淵上走去。——遠了遠了。

明白這事，便從幼到壯到老到死，都歡歡喜喜的過去；而且一步一步，多是超過祖先的新人。

這是生物界正當開闢的路！人類的祖先，都已這樣做了。

一九一八年

五十七 現在的屠殺者

高雅的人說，「白話鄙俚淺陋，不值識者一哂之者也。」

中國不識字的人，單會講話，「鄙俚淺陋」不必說了。「因為自己不通，所以提倡白話，以自文其陋」如我輩的人，正是「鄙俚淺陋」也不在話下了。最可歎的是幾位雅人，也還不能如鏡花緣裏說的君子國的酒保一般，滿口「酒要一壺乎，兩壺乎，茶要一碟乎，兩碟乎」的終日高雅，卻只能在呻吟古文時，顯出高古品格；一到講話，便依然是「鄙俚淺陋」的白話了。四萬萬中國人嘴裏發出來的聲音，竟至總共「不值一哂」，真是可憐煞人。

做了人類想成仙；生在地上要上天；明明是現代人，吸着現在的空氣，卻偏要勒派朽腐的名教，僵死的語言，侮蔑盡現在，這都是「現在的屠殺者」殺了「現在」，也便殺了「將來」——將來是子孫的時代。

一九一八年

五十九 「聖武」

我前回已經說過「什麼主義都與中國無干」的話了；今天忽然又有些意見，便再寫在下面：

我想，我們中國本不是發生新主義的地方，也沒有容納新主義的處所，即使偶然有些外來思想，也立刻變了顏色，而且許多論者反要以此自豪。我們只要留心譯本上的序跋，以及各樣對於外國事情的批評議論，便能發見我們和別人的思想中間的，確還隔着幾重鐵壁。他們是說家庭問題的，我們卻以為他鼓吹打仗；他們是寫社會缺點的，我們卻說他講笑話；他們以為好的，我們說來卻是壞的。若再留心看看別國的國民性格，國民文學，再翻一本文人的評傳，便更能明白別國著作裏寫出的性情，作者的思想，幾乎全不是中國所有。所以不會了解，不會同情，不會感應；甚至彼我間的是非愛憎，也免不了得到一個相反的結果。

新主義宣傳者是放火人麼，也須別人有精神的燃料纔會着火；是彈琴人麼，別人的心上也須有絃索纔會出聲；是發聲器麼，別人也必須是發聲器，纔會共鳴。中國人都有些不很像，所以不會相干。

幾位讀者怕要生氣，說：「中國時常有將性命去殉他主義的人，中華民國以來，也因為主義上死了多少烈士，你何以一筆抹煞？」這話也是真的。我們從舊的外來思想說罷，六朝的確有許多焚身的和尚，唐朝也有過砍下臂膊布施無賴的和尙，從新的說罷，自然也有過幾個人的。然而與中國歷史，仍不相干。因為歷史結帳，不能像數學一般精密，寫下許多小數，卻只能學粗人算帳的四捨五入法門，記一筆整數。

中國歷史的整數裏面，實在沒有什麼思想主義在內。這整數只是兩種物質——是刀與火，「來了」便是他的總名。

火從北來便逃向南，刀從前來便退向後。一大堆流水帳簿，只有這一個模型，倘嫌「來了」的名稱不很莊嚴，「刀與火」也觸目，我們也可以別想花樣，奉獻一個謚法，稱作「聖武」，便好看了。

古時候，秦始皇帝很闊氣，劉邦和項羽都看了；邦說，「嗟乎！大丈夫當如此也！」羽說，「彼可取而代也！」羽要「取」什麼呢？便是取邦所說的「如此」。「如此」的程度，雖有不同，可是誰也想取；被取的是「彼」，取的是「丈夫」。所有「彼」與「丈夫」的心中，便都是這「聖武」的產生所，受納所。

何謂「如此」？說起來話長；簡單地說，便只是純粹獸性方面的慾望的滿足——威福、子女、玉帛——罷了。然而在一切大小丈夫，卻算最高理想（？）了。我怕現在的人，還被這理想支配着。

大丈夫「如此」之後，慾望沒有衰，身體卻疲倦了；而且覺得暗中有一個黑影——死——到了身邊了。於是無法，只好求神仙。這在中國，也要算最高理想了。我怕現在的人，也還被這理想支配着。

求了一通神仙，終於沒有見，忽然有些疑惑了。於是，要造墳，來保存死屍，想用自己的屍體，永遠佔據着一塊地面。這在中國，也要算一種沒奈何的最高理想了。我怕現在的人，也還被這理想支配着。

現在的外來思想，無論如何，總不免有些自由平等的氣息，互助共存的氣息，在我們這單有「我」單想「取彼」單要由我喝盡了一切空閒時間的酒的思想界上，實沒有插足的餘地。

因此，只須防那「來了」便够了。看看別國，抗拒這「來了」的，便是有主義的人民。他們因為所信的主義，犧牲了別的一切，用骨肉碰鈍了鋒刃，血液澆滅了煙燄。在刀光火色衰微中，看出一種薄明的天色，便是新世紀的曙光。

曙光在頭上，不擡起頭，便永遠只能看見物質的閃光。

一九一八年

六十二 恨恨而死

古來很有幾位恨恨而死的人物。他們一面說些「懷才不遇」「天道寧論」的話，一面有錢的便狂嫖濫賭，沒錢的便喝幾十碗酒，——因為不平的緣故，於是後來就恨恨而死了。

我們應該趁他們活着的時候問他：諸公！您知道北京離崑崙山幾里，弱水去黃河幾丈麼？火藥除了做鞭炮，羅盤除了看風水，還有什麼用處麼？棉花是紅的還是白的？穀子是長在樹上，還是長在草上？桑間濮上如何情形，自由戀愛怎樣態度？您在半夜裏可忽然覺得有些羞，清早上可居然有點悔麼？四斤的擔，您能挑麼？三里的道，您能跑麼？

他們如果細細的想，慢慢的悔了，這便很有些希望。萬一越發不平，越發憤怒，那便「愛莫能助」——於是他們終於恨恨而死了。

中國現在的人心中，不平和憤恨的分子太多了。不平還是改造的引線，但必須先改造了自己，再改造社會，改造世界；萬不可單是不平。至於憤恨，卻幾乎全無用處。

憤恨只是恨恨而死的根苗，古人有過許多，我們不要蹈他們的覆轍。

我們更不要借了「天下無公理，無人道」這些話，遮蓋自暴自棄的行爲，自稱「恨人」，一副恨恨而死的臉孔，其實並不恨恨而死。

一九一八年

六十四 有無相通

南北的官僚雖然打仗，南北的人民卻很要好，一心一意的在那裏「有無相通」。

北方人可憐南方人太文弱，便教給他們許多拳脚：什麼「八卦拳」，「太極拳」，什麼「洪家」，「俠家」，什麼「陰截腿」，「抱椿腿」，「譚腿」，「戳脚」，什麼「新武術」，「舊武術」，什麼「實爲盡美盡善之體育」，「強國保種盡在於斯」。

南方人也可憐北方人太簡單了，便送上許多文章：什麼「……夢」，「……魂」，「……痕」，「……影」，「……淚」，什麼「外史」，「趣史」，「穢史」，「祕史」，什麼「黑幕」，「現形」，什麼「滄牌」，「弔膀」，「拆白」，什麼「噫嘻卿卿我我」，「嗚呼燕燕鶯鶯」，「吁嗟風風雨雨」，「耐阿是勒浪勿要面孔哉」。

直隸、山東的俠客們，勇士們呵！諸公有這許多筋力，大可以做一點神聖的勞作；江蘇、浙江、湖南的才子們，名士們呵！諸公有許多文才，大可以譯幾葉有用的新書。我們改良點自己，保全些別人；想些互助的方法，收了互害的局面罷！

一九一八年

無題

私立學校游藝大會第二日，我也和幾個朋友到中央公園去走一回。

我站在門口帖着「崑曲」兩字的房外面，前面是牆壁，而一個人用了全力要從我的背後擠上去，擠得我喘不出氣。他似乎以爲我是一個沒有實質的靈魂了，這不能不說他有一點錯。

回去要分點心給孩子們，我於是乎到一個製糖公司裏去買東西。買的是「黃枚朱古律三文治」。

這是盒子上寫着的名字，很有些神祕氣味了。然而不的，用英文，不過是 Chocolate apricot Sandwich。

我買定了八盒這「黃枚朱古律三文治」，付過錢，將他們裝入衣袋裏，不幸而我的眼光忽然橫溢了，於是看見那公司的伙計正揸開了五個指頭，罩住了我所未買的別的一切「黃枚朱古律三文治」。

這明明是給我的一個侮辱，然而，其實，我可不應該以為這是一個侮辱，因為我不能保證他如不罩住，也可以在紛亂中永遠不被偷。也不能證明我決不是一個偷兒，也不能自己保證我在過去，現在以至未來決沒有偷竊的事。

但我在那時不高興了，裝出虛偽的笑容，拍着這伙計的肩頭說：

「不必的，我決不至於多拿一個……」

他說：「那裏那裏……」趕緊掣回手去，於是慚愧了。這很出我意外——我預料他一定要強辯——於是我也慚愧了。

這種慚愧，往往成爲我的懷疑人類的頭上的一滴冷水，這於我是有損的。

夜間獨坐在一間屋子裏，離開人們至少也有一丈多遠了。吃着分剩的「黃枚朱古律三文治」，看幾葉托爾斯泰的書，漸漸覺得我的周圍，又遠遠地包着人類的希望。

一九二二年四月十二日

文學和出汗

上海的教授對人講文學，以爲文學當描寫永遠不變的人性，否則便不久長。例如英國，莎士比亞和別的一兩個人所寫的是永久不變的人性，所以至今流傳，其餘的不這樣，就都消滅了云。

這真是所謂「你不說我倒還明白，你越說我越糊塗了。」英國有許多先前的文章不流傳，我想，這是總會有的，但

竟沒有想到牠們的消滅，乃因為不寫永久不變的人性。現在既然知道了這一層，卻更不解牠們既已消滅，現在的教授何從看見，卻居然斷定牠們所寫的都不是永久不變的人性了。

只要流傳的便是好文學，只要消滅的便是壞文學；搶得天下的便是王，搶不到天下的便是賊。莫非中國式的歷史論，也將溝通了中國人的文學論歟？

而且，人性是永久不變的麼？

類人猿，類猿人，原人，古人，今人，未來的人……如果生物真會進化，人性就不能永久不變。不說類猿人，就是原人的脾氣，我們大約就很難猜得着的，則我們的脾氣，恐怕未來的人也未必會明白。要寫永久不變的人性，實在難哪。

譬如出汗罷，我想，似乎於古有之，於今也有，將來一定暫時也還有，該可以算得較為「永久不變的人性」了。然而「騷不禁風」的小姐出的是香汗，「蠢笨如牛」的工人出的是臭汗。不知道倘要做長留世上的文字，要充長留世上的文學家，是描寫香汗好呢，還是描寫臭汗好？這問題倘不先行解決，則在將來文學史上的位置，委實是「岌岌乎殆哉」。聽說，例如英國，那小說，先前是大抵寫給太太小姐們看的，其中自然是香汗多；到十九世紀後半，受了俄國文學的影響，就很有些臭汗氣了。那一種的命長，現在似乎還在不可知之數。

在中國，從道士聽論道，從批評家聽談文，都令人毛孔癢癢，汗不敢出。然而這也許倒是中國的永久不變的人性罷。

(二七、二二、二三)

第

三

輯

革命時代的文學

——四月八日在黃埔軍官學校講——

今天要講幾句的話是就將這「革命時代的文學」算作題目。這學校是邀過我好幾次了，我總是推宕着沒有來。爲什麼呢？因爲我想，諸君的所以來邀我，大約是因爲我會經做過幾篇小說，是文學家，要從我這里聽文學。其實我並不是的，並不懂什麼。我首先正經學習的是開礦，叫我講掘煤，也許比講文學要好一些。自然，因爲自己的嗜好，文學書是也時常看看的，不過並無心得，能說出諸君有用的東西來。加以這幾年，自己在北京所得的經驗，對於一向所知道的前人所講的文學的議論，都漸漸的懷疑起來。那時開鎗打殺學生的時候罷，文禁也嚴厲了，我想：文學文學，是最不中用的，沒有力量的人講的；有實力的人並不開口，就殺人，被壓迫的人講幾句話，寫幾個字，就要被殺；即使幸而不被殺，但天天吶喊，叫苦，鳴不平，而有實力的人仍然壓迫，虐待，殺戮，沒有方法對付他們，這文學于人們又有什麼益處呢？

在自然界裏也這樣，鷹的捕雀，不聲不響的是鷹，吱吱叫喊的是雀；貓的捕鼠，不聲不響的是貓，吱吱叫喊的是老鼠；結果，還是只會開口的被不開口的喫掉。文學家弄得好，做幾篇文章，也許能够稱譽于當時，或者得到多少年的虛名罷。——譬如一個烈士的追悼會開過之後，烈士的事情早已不提了，大家倒傳誦着誰的輓聯做得好；這實在是一件很穩當的買賣。

但在這革命地方的文學家，恐怕總喜歡說文學和革命是大有關係的，例如可以用這來宣傳，鼓吹，煽動，促進革命

和完成革命。不過我想，這樣的文章是無力的，因為好的文藝作品，向來是不受別人命令，不顧利害，自然而然地從心中流露的東西；如果先掛起一個題目，做起文章來，那又何異于八股，在文學中並無價值，更說不到能否感動人了。爲革命起見，要有「革命人」，「革命文學」倒無須急急，革命人做出東西來，才是革命文學。所以，我想：革命，倒是與文章有關係的。革命時代的文學和平時的文學不同，革命來了，文學就變換色彩，但大革命可以變換文學的色彩，小革命却不，因爲不算什麼革命，所以不能變換文字的色彩。在此地是聽慣了「革命」了，江蘇、浙江談到革命二字，聽的人都害怕，講的人也很危險。其實「革命」是並不稀奇的，惟其有了牠，社會才會改革，人類才會進步，能從原蟲到人類，從野蠻到文明，就因爲沒有一刻不在革命。生物學家告訴我們：「人類和猴子是沒有大兩樣的，人類和猴子是表兄弟。」但爲什麼人類成了人，猴子終于是猴子呢？這就因爲猴子不肯變化——牠愛用四隻腳走路，也許曾有一個猴子站起來，試用兩腳走路的罷，但許多猴子就說：「我們底祖先一向是爬的，不許你站！」咬死了。牠們不但不肯站起來，並且不肯講話，因爲牠守舊。人類就不然，他終于站起，講話，結果是他勝利了。現在也還沒有完。所以革命是並不稀奇的，凡是至今還未滅亡的民族，還都天天在努力革命，雖然往往不過是小革命。

大革命與文學有什麼影響呢？大約可以分開三個時候來說：

(一)大革命之前，所有的文學，大抵是對於種種社會狀態，覺得不平，覺得痛苦，就叫苦，鳴不平，在世界文學中關於這類的文學頗不少。但這些叫苦鳴不平的文學對於革命沒有什麼影響，因爲叫苦鳴不平，並無力量，壓迫你們的人仍然不理，老鼠雖然吱吱地叫，儘管叫出很好的文學，而貓兒喚起牠來，還是不客氣。所以僅僅有叫苦鳴不平的文學時，這個民族還沒有希望，因爲止于叫苦和鳴不平。例如人們打官司，失敗的方面到了分發冤單的時候，對手就知道他沒有力量再打官司，事情已經了結了；所以叫苦鳴不平的文學等于喊冤，壓迫者對此倒覺得放心。有些民族因爲叫苦無用，連苦也不叫了，他們便成爲沈默的民族，漸漸更加衰頹下去，埃及、阿拉伯、波斯、印度就都沒有什麼聲音了！至于富有反

抗性，蘊有力量，因為叫苦沒用，他便覺悟起來，由哀音而變為怒吼。怒吼的文學一出現，反抗就快到了；他們已經很憤怒，所以與革命爆發時代接近的文學，每每帶有憤怒之音；他要反抗，他要復仇。蘇俄革命將起時，即有些這類的文學。但也有例外，如波蘭，雖然早有復讎的文學，然而他的恢復，是靠着歐洲大戰的

(二)到了大革命的時代，文學沒有了，沒有聲音了，因為大家受革命潮流的鼓蕩，大家由呼喊而轉入行動，大家忙着革命，沒有閒談文學了。還有一層，是那時民生凋敝，一心尋麵包喫尚且來不及，那裏有心思談文學呢？守舊的人因為受革命潮流的打擊，氣得發昏，也不能再唱所謂他們底文學了。有人說：「文學是窮苦的時候做的，」其實未必，窮苦的時候必定沒有文學作品的；我在北京時，一窮，就到處借錢，不寫一個字，到薪俸發放時，才坐下來做文章。忙的時候也必定沒有文學作品，挑擔的人必先把手子放下，才能做文章；拉車的人也必要把車子放下，才能做文章。大革命時代忙得很，同時又窮得很，這一部分人和那一部分人鬪爭，非先行變換現代社會底狀態不可，沒有時間也沒有心思做文章，所以大革命時代的文學便只好暫歸沈寂了。

(三)等到大革命成功後，社會底狀態緩和了，大家底生活有餘裕了，這時候就又產生文學。這時候底文學有二：一種文學是贊揚革命，稱頌革命，——謳歌革命，因為進步的文學家想到社會改變，社會向前走，對於舊社會的破壞和新社會的建設，都覺得有意義，一方面對於舊制度的崩壞很高興，一方面對於新的建設來謳歌。另有一種文學是弔舊社會的滅亡——輓歌——也是革命後會有的文學。有些人以為這是「反革命的文學」，我想，倒也無須加以這麼大的罪名。革命雖然進行，但社會上舊人物還很多，決不能一時變成新人物，他們的腦中滿藏着舊思想舊東西，環境漸變，影響到他們自身的一切，於是回想舊時的舒服，便對於舊社會眷念不已，戀戀不舍，因而講出很古的話，陳舊的話，形成這樣的文學。這種文學都是悲哀的調子，表示他心裏不舒服，一方面看見新的建設勝利了，一方面看見舊的制度滅亡了，所以唱起輓歌來。但是懷舊，唱輓歌，就表示已經革命了，如果沒有革命，舊人物正得勢，是不會唱輓歌的。

不過中國沒有這兩種文學——對舊制度輓歌，對新制度謳歌。因為中國革命還沒有成功，正是青黃不接，忙於革命的時候。不過舊文學仍然很多，報紙上的文章，幾乎全是舊式。我想，這足見中國革命對於社會沒有多大的改變，對於守舊的人沒有多大的影響，所以舊人仍能超然物外。廣東報紙所講的文學，都是舊的，新的很少，也可以證明廣東社會沒有受革命影響，沒有對新的謳歌，也沒有對舊的輓歌。廣東仍然是十年前底廣東。不但如此，並且也沒有叫苦，沒有嗚不平，止看見工會參加遊行，但這是政府允許的，不是因壓迫而反抗的，也不過是奉旨革命。中國社會沒有改變，所以沒有懷舊的哀詞，也沒有嶄新的進行曲，只在蘇俄却已產生了這些兩種文學。他們的舊文學家逃亡外國，所作的文學，多是弔亡輓舊的哀詞。新文學則正在努力向前走。偉大的作品雖然還沒有，但是新作品已不少，他們已經離開怒吼時期，而過渡到謳歌的時期了。贊美建設是革命進行以後的影響，再往後去的情形怎樣，現在不得而知，但推想起來，大約是平民文學罷，因為平民的世界，是革命的結果。

現在中國自然沒有平民文學，世界上也還沒有平民文學，所有的文學，歌呀，詩呀，大抵是給上等人看的；他們喫飽了，睡在躺椅上，捧着看。一個才子出門遇見一個佳人，兩個人很要好，有一個才子從中搗亂，生出差遲來，但終於團圓了。這樣地看看，都麼舒服。或者講上等人怎樣有趣和快樂，下等人怎樣可笑。前幾年新青年載過幾篇小說，描寫罪人在寒地裏的生活，大學教授看了就不高興，因為他們不喜歡看這樣的下流人。如果詩歌描寫車夫，就是下流詩歌；一齣戲裏，有犯罪的事情，就是下流戲。他們的戲裏的脚色，止有才子佳人，才子中狀元，佳人封一品夫人，在才子佳人本身很歡喜，他們看了也很歡喜，下等人沒奈何，也只好替他們一同歡喜歡喜。在現在，有人以平民——工人農民——為材料，做小說做詩，我們也稱之為平民文學，其實這不是平民文學，因為平民還沒有開口。這是另外的人從旁看見平民的生活，假託平民底口吻而說的。眼前的文人有些雖然窮，但總比工人農民富足些，這纔能有錢去讀書，纔能有文章，一看好像是平民所說的，其實不是；這不是真的平民小說。平民所唱的山歌野曲，現在也有人寫下來，以為是平民之音了，因為是

老百姓所唱。但他們間接受古書的影響很大，他們對於鄉下的紳士有田三千畝，佩服得不得了，每每拿紳士的思想，做自己的思想，紳士們慣吟五言詩七言詩；因此他們所唱的山歌野曲，大半也是五言或七言。這是就格律而言，還有構思取意，也是很陳腐的，不能稱是真正的平民文學。現在中國底小說和詩實在比不上別國，無可奈何，只好稱之曰文學，談不到革命時代的文學，更談不到平民文學。現在的文學家都是讀書人，如果工人農民不解放，工人農民的思想，仍然是讀書人的思想，必待工人農民得到真正的解放，然後才有真正的平民文學，有些人說：「中國已有平民文學，」其實這是不對的。

諸君是實際的戰爭者，是革命的戰士，我以為現在還是不要佩服文學的好。學文學對於戰爭，沒有益處，最好不過作一篇戰歌，或者寫得美的，便可以戰餘休憩時看看，倒也有趣。要講得堂皇點，則譬如種柳樹，待到柳樹長大，濃陰蔽日，農夫耕作到正午，或者可以坐在柳樹底下吃飯，休息休息。中國現在的社會情狀，止有實地的革命戰爭，一首詩嚇不走孫傳芳，一礮就把孫傳芳轟走了。自然也有人以為文學于革命是有偉力的，但我個人總覺得懷疑，文學總是一種餘裕的產物，可以表示一民族的文化，倒是真的。

人大概是不滿于自己目前所做的事的，我一向只會做幾篇文章，自己也做得厭了，而捏鎗的諸君，却又要聽講文學。我呢，自然倒願意聽聽大礮的聲音，彷彿覺得大礮的聲音或者比文學的聲音要好聽得多似的。我的演說祇有這樣多，感謝諸君聽完的厚意！

一九二七年

讀書雜談

因爲知用中學的先生們希望我來演講一回，所以今天到這里和諸君相見，不過我也沒有什麼東西可講，忽而想到學校是讀書的所在，就隨便談談讀書是我個人的意見，姑且供諸君的參考，其實也算不得什麼演講。

說到讀書，似乎是很明白的事，只要拿書來讀就是了，但是並不這樣簡單，至少就有兩種：一是職業的讀書，一是嗜好的讀書。所謂職業的讀書者，譬如學生因爲升學，教員因爲要講功課，不翻翻書，就有些危險的就是。我想在坐的諸君之中一定有些這樣的經驗，有的不喜歡算學，有的不喜歡博物，然而不得不學，否則不能畢業，不能升學，和將來的生計便有妨礙了。我自己也這樣，因爲做教員，有時即非看不喜歡看的書不可，要不這樣，怕不久便會于飯碗有妨。我們習慣了，一說起讀書，就覺得是高尙的事情，其實這樣的讀書，和木匠的磨斧頭，裁縫的理針線並沒有什麼分別，並不見得高尙，有時還很苦痛，很可憐。你愛做的事，偏不給你做，你不愛做的，倒非做不可。這是由于職業和嗜好不能合一而來的。倘能够大家去做愛做的事，而仍然各有飯喫，那是多麼幸福。但現在的社會上還做不到，所以讀書的人們的最大部份，大概是勉強強強的，帶着苦痛的爲職業的讀書。

現在再講嗜好的讀書罷。那是出于自願，全不勉強，離開了利害關係的。——我想，嗜好的讀書，該如愛打牌的一樣，天天打，夜夜打，連續的去打，有時被公安局捉去了，放出來之後還是打。諸君要知道真打牌的人的目的並不在贏錢，而在有趣。牌有怎樣的有趣呢，我是外行，不大明白。但聽得愛賭的人說，牠妙在一張一張的摸起來，永遠變化無窮。我想，凡嗜好的讀書，能够手不釋卷的原因也就是這樣，他在每一葉每一葉裏都有深厚的趣味。自然，也可以擴大精神，增加智識的，但這些倒都不計及，一計及，便等于意在贏錢的博徒了，這在博徒之中，也算是下品。

不過我的意思，並非說諸君應該都退了學去看自己喜歡看的書去。這樣的時候還沒有到來；也許終于不會到，至多，將來可以設法使人們對于非做不可的事發生較多的興味罷了。我現在是說，愛看書的青年，大可以看看本分以外的書，即課外的書，不要只將課內的書抱住。但請不要誤解，我並非說，譬如在國文講堂上，應該在抽屜裏暗看紅樓夢之

類；乃是說，應做的功課已完而有餘暇，大可以看看各樣的書，即使和本業毫不相干的，也要泛覽，譬如學理科的，偏看看文學書，學文學的，偏看看科學書，看看別個在那里研究的，究竟是怎麼一回事。這樣子，對於別人，別事，可以有更深的了解。現在中國有一個大毛病，就是人們大概以為自己所學的一門是最好，最妙，最要緊的學問，而別的都無用，都不足道的，弄這些不足道的東西的人，將來該當餓死。其實是，世界還沒有如此簡單，學問都各有用處，要定什麼是頭等還很難。也幸而有各式各樣的人，假如世界上全是文學家，到處所講的不是「文學的分類」便是「詩之構造」，那倒反而無聊得很了。

不過以上所說的，是附帶而得的效果，嗜好的讀書，本人自然並不計及那些，就如遊公園似的，隨隨便便去，因為隨隨便便，所以不喫力，因為不喫力，所以會覺得有趣。如果一本書拿到手，就滿心想道，「我在讀書了！」「我在用功了！」那就容易疲勞，因而減掉興味，或者變成苦事了。

我看現在的青年，為興味的讀書的是有的，我也常常遇到各樣的詢問。此刻就將我所想到的說一點，但是只限于文學方面，因為我不明白其他的。

第一，是往往分不清文學和文章。甚至于已經來動手做批評文章的，也免不了這毛病。其實粗粗的說，這是容易分別的。研究文章的歷史或理論的，是文學家，是學者；做做詩，或戲曲，小說的，是做文章的人，就是古時候所謂文人，此刻所謂創作作家。創作家不妨毫不理會文學史或理論，文學家也不妨做不出一句詩。然而中國社會上還很誤解，你做幾篇小說，便以為你一定懂得小說概論，做幾句新詩，就要你講詩之原理。我也嘗見想做小說的青年，先買小說法程和文學史來看。據我看來，是即使將這些書看爛了，和創作也沒有什麼關係的。

事實上，現在有幾個做文章的人，有時也確去做教授。但這是因為中國創作不值錢，養不活自己的緣故。聽說美國小說家的一篇中篇小說，時價是二千美金；中國呢，別人我不知道，我自己的短篇寄給大書舖，每篇賣過二十元。當然要

尋別的事，例如教書，講文學。研究是要用理智，要冷靜的，而創作須情感，至少總得發點熱，於是忽冷忽熱，弄得頭昏——這也是職業和嗜好不能合一的苦處。苦倒也罷了，結果還是什麼都弄不好。那證據，是試翻世界文學史，那裏面的人，幾乎沒有兼做教授的。

還有一種壞處，是一做教員，未免有顧忌；教授有教授的架子，不能暢所欲言。這或者有人要反駁：那麼，你暢所欲言就是了，何必如此小心。然而這是事前的風涼話，一到有事，不知不覺地他也要從衆來攻擊的。而教授自身，縱使自以為怎樣放達，下意識裏總不免有架子在。所以在外國，稱爲「教授小說」的東西倒並不少，但是不大有人說好，至少，是總難免有令人發煩的街學的地方。

所以我想，研究文學是一件事，做文章又是一件事。

第二，我常被詢問：要弄文學，應該看什麼書？這實在是一個極難回答的問題。先前也曾有幾位先生給青年開過一大篇書目。但從我看來，這是沒有什麼用處的，因爲我覺得那都是開書目的先生自己想要看或者未必想要看的書目。我以為倘要弄舊的呢，倒不如姑且靠着張之洞的書目密閱去摸門徑去。倘是新的，研究文學，則自己先看看各種的小本子，如本間久雄的新文學概論，廚川白村的苦悶的象徵，瓦浪斯基們的蘇俄的文藝論戰之類，然後自己再想想，再博覽下去。因爲文學的理論不像算學，二二一定得四，所以議論很紛歧。如第三種，便是俄國的兩派的爭論——我附帶說一句，近來聽說連俄國的小說也不大有人看了，似乎一看見「俄」字就喫驚，其實蘇俄的新創作何嘗有人介紹，此刻譯出的幾本，都是革命前的作品，作者在那邊都已經被看作反革命的了。倘要看看文藝作品呢，則先看幾種名家的選本，從中覺得誰的作品自己最愛看，然後再看這一個作者的專集，然後再從文學史上看看他在史上的位置；倘要知道得更詳細，就看一兩本這人的傳記，那便可以大略了解了。如果專是請教別人，則各人的嗜好不同，總是格不相入的。

第三，說幾句關於批評的事。現在因爲出版物太多了，——其實有什麼呢，而讀者因爲不勝其紛紜，便渴望批評，于

是批評家也便應運而起。批評這東西，對於讀者，至少對於和這批評家趣旨相近的讀者，是有用的。但中國現在，似乎應該暫作別論。往往有人誤以為批評家對於創作是操生殺之權，佔文壇的最高位的，就忽而變成批評家；他的靈魂上掛了刀。但是怕自己的立論不周密，便主張主觀，有時怕自己的觀察別人不看重，又主張客觀，有時說自己的作文的根柢全是同情，有時將校對者罵得一文不值。凡中國的批評文字，我總是越看越糊塗，如果當真，就要無路可走。印度人是早知道的，有一個很普通的比喻。他們說：一個老翁和一個孩子用一匹驢子馱着貨物去出賣，貨賣去了，孩子騎驢回來，老翁跟着走。但路人責備他了，說是不曉事，叫老年人徒步。他們便換了一個地位，而旁人又說老人忍心，老人忙將孩子抱到鞍轡上，後來看見的人却說他們殘酷；於是都下來，走了不久，可又有人笑他們了，說他們是獸子，空着現成的驢子却不騎，於是老人對孩子歎息道，我們只剩一個辦法了，是我們兩人抬着驢子走。無論讀，無論做，倘若旁徵博訪，結果是往往會弄到驢子走的。

不過我並非要大家不看批評，不過說看了之後，仍要看看本書，自己思索，自己做主。看別的書也一樣，仍要自己思索，自己觀察。倘只看書，便變成書廚，即使自己覺得有趣，而那趣味其實是已在逐漸硬化，逐漸死去了。我先前反對青年躲進研究室，也就是這意思，至今有些學者，還將這話算作我的一條罪狀哩。

聽說英國的培那特蕭（Bernard Shaw）有過這樣意思的話：世間最不行的是讀書者。因為他只能看別人的思想藝術，不用自己。這也就是島本華爾（Schopenhauer）之所謂腦子裏給別人跑馬，較好的是思索者。因為能用自己的生活力了，但還不免是空想，所以更好的是觀察者，他用自己的眼睛去讀世間這一部活書。

這是的確的，實地經驗總比看、聽、空想確鑿。我先前喫過乾荔支，罐頭荔支，陳年荔支，並且由這些推想過新鮮的好荔支。這回喫過了，和我所猜想的，不同，非到廣東來喫就永不會知道。但我對於蕭的所說，還要加一點騎驢的議論。蕭是愛爾蘭人，立論也不免有些偏激的，我以為假如從廣東鄉下找一個沒有歷練的人，叫他從上海到北京或者什麼地方，

然後問他觀察所得，我恐怕是很有限制的，因為他沒有練習過觀察力，所以要觀察，還是先要經過思索和讀書。

總之，我的意思是很簡單的：我們自動的讀書，即嗜好的讀書，請教別人是大抵無用，只好先行泛覽，然後抉擇而入於自己所愛的較專的一門或幾門；但專讀書，也有弊病，所以必須和實社會接觸，使所讀的書活起來。

一九二七年

第
四
輯

我怎麼做起小說來

我怎麼做起小說來——這來由，已經在吶喊的序文上，約略說過了。這裏還應該補綴一點的，是當我留心文學的時候，情形和現在很不同：在中國，小說不算文學，做小說的也決不能稱為文學家，所以並沒有人想在這一條道路上出世。我也並沒有要將小說攆進「文苑」裏的意思，不過想利用他的力量，來改良社會。

但也不是自己想創作，注重的倒是在介紹，在翻譯，而尤其注重於短篇，特別是被壓迫的民族中的作者的作品。因為那時在盛行着排滿論，有些青年，都引那吶喊和反抗的作者為同調的。所以「小說作法」之類，我一部都沒有看過，看短篇小說卻不少，小半是自己也愛看，大半則因了搜尋介紹的材料。也看文學史和批評，這是因為想知道作者的為人和思想，以便決定應否介紹給中國。和學問之類，是絕不相干的。

因為所求的作品是吶喊和反抗，勢必至於傾向了東歐，因此所看的俄國、波蘭以及巴爾幹諸小國作家的東西就特別多。也曾熱心的搜求印度、埃及的作品，但是得不到。記得當時最愛看的作者，是俄國的果戈理（N. Gogol）和波蘭的顯克微支（H. Sienckewitz）。日本的，是夏目漱石和森鷗外。

回國以後，就辦學校，再沒有看小說的工夫了，這樣的有五六年。為什麼又開手了呢？——這也已經寫在吶喊的序字裏，不必說了。但我的來做小說，也並非自以為有做小說的才能，只因爲那時是住在北京的會館裏的，要做論文罷，沒有參考書，要翻譯罷，沒有底本，就只好做一點小說模樣的東西塞責，這就是狂人日記。大約所仰仗的全在先前看過的

百來篇外國作品和一點醫學上的知識，此外的準備，一點也沒有。

但是新青年的編輯者，卻一回一回的來催，催幾回，我就做一篇，這裏我必得記念陳獨秀先生，他是催促我做小說最着力的一個。

自然，做起小說來，總不免自己有些主見的。例如，說到「爲什麼」做小說罷，我仍抱着十多年前的「啓蒙主義」，以爲必須是「爲人生」，而且要改良這人生。我深惡先前的稱小說爲「閒書」，而且將「爲藝術的藝術」看作不過是「消閒」的新式的別號。所以我的取材，多採自病態社會的不幸的人們中，意思是在揭出病苦，引起療救的注意。所以我力避行文的嘮叨，只要覺得將意思傳給別人了，就寧可什麼陪襯拖帶也沒有。中國舊戲上，沒有背景，新年賣給孩子看的花紙上，只有主要的幾個人，（但現在的花紙卻多有背景了）我深信對於我的目的，這方法是適宜的，所以我不去描寫風月，對話也決不說到一大篇。

我做完之後，總要看兩遍，自己覺得拗口的，就增刪幾個字，一定要牠讀得順口；沒有相宜的白話，寧可引古語，希望總有人會懂，只有自己懂得或連自己也不懂的生造出來的字句，是不大用的。這一節，許多批評家之中，只有一個人看出來了，但他稱我爲 *Stylist*。

所寫的事迹，大抵有一點見過或聽到過的緣由，但決不全用這事實，只是採取一端，加以改造，或生發開去，到足以幾乎完全發表我的意思爲止。人物的模特兒也一樣，沒有專用過一個人，往往嘴在浙江，臉在北京，衣服在山西，是一個拼湊起來的脚色。有人說，我的那一篇是罵誰，某一篇又是罵誰，那是完全胡說的。

不過這樣的寫法，有一種困難，就是令人難以放下筆。一氣寫下去，這人物就逐漸活動起來，盡了他的任務。但倘有什麼分心的事情來一打岔，放下許久之後再來寫，性格也許就變了樣，情景也會和先前所豫想的不同起來。例如我做的不周山，原意是在描寫性的發動和創造，以至衰亡的，而中途去看報章，見了一位道學的批評家攻擊情詩的文章，心

裏很不以為然，於是小說裏就有一個小人物跑到女媧的兩腿之間來，不但不必有，且將結構的宏大毀壞了。但這些處所，除了自己，大概沒有人會覺到的，我們的批評大家成仿吾先生，還說這一篇做得最出色。

我想，如果專用一個人做骨幹，就可以沒有這弊病的，但自己沒有試驗過。

忘記是誰說的了，總之是，要極省儉的畫出一個人的特點，最好是畫他的眼睛。我以為這話是極對的，倘若畫了全部的頭髮，即使細得逼真，也毫無意思。我常在學學這一種方法，可惜學不好。

可省的處所，我決不硬添，做不出的時候，我也決不硬做，但這是因為我那時別有收入，不靠賣文為活的緣故，不能作為通例的。

還有一層，是我每當寫作，一律抹殺各種的批評。因為那時中國的創作界固然幼稚，批評界更幼稚，不是舉之上天，就是按之入地，倘將這種放在眼裏，就要自命不凡，或覺得非自殺不足以謝天下的。批評必須壞處說壞，好處說好，纔於作者有益。

但我常看外國的批評文章，因為他於我沒有恩怨嫉恨，雖然所評的是別人的作品，卻很有可以借鏡之處。但自然，我也同時一定留心這批評家的派別。

以上，是十年前的事了，此後並無所作，也沒有長進，編輯先生要我做一點類似的文章，怎麼能呢。拉雜寫來，不過如此而已。

沙

一九三三年（三月五日燈下）

近來的讀書人，常常歎中國人好像一盤散沙，無法可想，將倒楣的責任，歸之於大家。其實這是冤枉了大部分中國人的。小民雖然不學，見事也許不明，但知道關於本身利害時，何嘗不會團結。先前有跪香，民變，造反；現在也還有請願之類。他們的像沙，是被統治者「治」成功的，用文言來說，就是「治績」。

那麼，中國就沒有沙麼？有是有的，但並非小民，而是大小統治者。

人們又常常說：「陞官發財。」其實這兩件事是不並列的，其所以要陞官，只因爲要發財，陞官不過是一種發財的門徑。所以官僚雖然依靠朝廷，卻並不忠於朝廷，吏役雖然依靠衙署，卻並不愛護衙署，頭領下一個清廉的命令，小嘍囉是決不聽的，對付的方法有「朦蔽」。他們都是自私自利的沙，可以肥己時就肥己，而且每一粒都是皇帝，可以稱尊處就稱尊。有些人譯俄皇爲「沙皇」，移贈此輩，倒是極確切的尊號。財何從來，是從小民身上刮下來的。小民倘能團結，發財就煩難，那麼，當然應該想盡方法，使他們變成散沙才好。以沙皇治小民，於是全中國就成爲「一盤散沙」了。

然而沙漠以外，還有團結的人們在，他們「如入無人之境」的走進來了。

這就是沙漠上的大事變。當這時候，古人會有兩句極切貼的比喻，叫作「君子爲猿鶴，小人爲蟲沙」。那些君子們，不是像白鶴的騰空，就如猢猻的上樹，「樹倒猢猻散」，另外還有樹，他們決不會吃苦。剩在地下的，便是小民的螻蟻和泥沙，要踐踏殺戮都可以，他們對沙皇尚且不敵，怎能敵得過沙皇的勝者呢？

然而當這時候，偏又有人搖筆鼓舌，向着小民提出嚴重的質問道：「國民將何以自處」呢，「問國民將何以善其後」呢？忽然記得了「國民」，別的什麼都不說，只又要他們來填虧空，不是等於向着縛了手脚的人，要求他去捕盜麼？但這正是沙皇治績的後盾，是猿鳴鶴唳的尾聲，稱尊肥己之餘，必然到來的末一着。

一九三三年（七月十二日）

上海的少女

在上海生活，穿時髦衣服的比土氣的便宜。如果一身舊衣服，公共電車的車掌會不照你的話停車，公園看守會格外認真的檢查入門券，大宅子或大公寓的門丁會不許你走正門。所以，有些人寧可居斗室，喂臭蟲，一條洋服褲子卻每晚必須壓在枕頭下，使兩面褲腿上的摺痕天天有棱角。

然而更便宜的是時髦的女人。這在商店裏最看得出：挑選不完，決斷不下，店員也還是很能忍耐的。不過時間太長，就須有一種必要的條件，是帶着一點風騷，能受幾句調笑。否則，也會終於引出普通的白眼來。

慣在上海生活了的女性，早已分明地自覺着這種自己所具的光榮，同時也明白着這種光榮中所含的危險。所以凡有時髦女子所表現的神氣，是在招搖，也在固守，在羅致，也在抵禦，像一切異性的親人，也像一切異性的敵人，她在喜歡，也正在惱怒。這神氣也傳染了未成年的少女，我們有時會看見她們在店鋪裏購買東西，側着頭，佯噴薄怒，如臨大敵。自然，店員們是能像對於成年的女性一樣，加以調笑的，而她也早明白着這調笑的意義。總之：她們大抵早熟了。

然而我們在日報上，確也常常看見誘拐女孩，甚而至於凌辱少女的新聞。

不但是西遊記裏的魔王，吃人的時候必須童男和童女而已，在人類中的富戶豪家，也一向以童女為侍奉，縱慾，鳴高，尋仙，採補的材料，恰如食品的鑿足了普通的肥甘，就想乳豬芽茶一樣。現在這現象並且已經見於商人和工人裏面了，但這乃是人們的生活不能順遂的結果，應該以飢民的掘食草根樹皮為比例，和富戶豪家的縱恣的變態是不可同日而語的。

但是，要而言之，中國是連少女也進了險境了。

這險境，更使她們早熟起來，精神已是成人，肢體卻還是孩子。俄國的作家梭羅古勃曾經寫過這一種類型的少女，說是還是小孩子，而眼睛卻已經長大了。然而我們中國的作家是另有一種稱讚的寫法的：所謂「嬌小玲瓏」者就是。

一九三三年（八月十二日）

世故三昧

人世間真是難處的地方，說一個人「不通世故」固然不是好話，但說他「深於世故」也不是好話。「世故」似乎也像「革命之不可不革，而亦不可太革」一樣，不可不通，而亦不可太通的。

然而據我的經驗，得到「深於世故」的惡謚者，卻還是因為「不通世故」的緣故。

現在我假設以這樣的話，來勸導青年人——

「如果你遇見社會上有不平事，萬不可挺身而出，講公道話，否則，事情倒會移到你頭上來，甚至於會被指作反動分子的。如果你遇見有人被冤枉，被誣陷的，即使明知他是好人，也萬不可挺身而出，去給他解釋或分辯，否則，你就會被人說是他的親戚，或得了他的賄賂；倘使那是女人，就要被疑為她的情人的；如果他較有名，那便是黨羽。例如我自己罷，給一個毫不相干的女士做了一篇信札集的序，人們就說她是我的小姨；紹介一點科學的文藝理論，人們就說得了蘇聯的盧布。親戚和金錢，在目下的中國，關係也真是大，事實給與了教訓，人們看慣了，以為人人都脫不了這關係，原也無足深怪的。」

「然而，有些人其實也並不真相信，只是說着玩玩，有趣有趣的。即使有人爲了謠言，弄得凌遲碎剮，像明末的鄭鄤那樣了，和自己也並不相干，總不如有趣的緊要。這時你如果去辨正，那就是使大家掃興，結果還是你自己倒楣。我也有

一個經驗。那是十多年前，我在教育部裏做「官僚」，常聽得同事說，某女學校的學生，是可以叫出來嫖的，連機關的地址門牌，也說得明明白白。有一回我偶然走過這條街，一個人對於壞事情，是記性好一點的，我記起來了，便留心着那門牌，但這一號，卻是一塊小空地，有一口大井，一間很破爛的小屋，是幾個山東人住着賣水的地方，決計做不了別用。待到他們又在談着這事的時候，我便說出我的所見來，而不料大家竟笑容盡斂，不歡而散了，此後不和我談天者兩三月。我事後纔悟到打斷了他們的興致，是不應該的。

「所以，你最好是莫問是非曲直，一味附和着大家；但更好是不開口，而在更好之上的是連臉上也顯不出心裏的是非的模樣來……」

這是處世法的精義，只要黃河不流到腳下，炸彈不落在身邊，可以保管一世沒有挫折的。但我恐怕青年人未必以我的話爲然，便是中年，老年人，也許要以爲我是在教壞了他們的子弟。嗚呼，那麼，一片苦心，竟是白費了。

然而倘說中國現在正如唐虞盛世，卻又未免是「世故」之談。耳聞目覩的不算，單是看看報章，也就可以知道社會上有多少不平，人們有多少冤抑。但對於這些事，除了有時或有同業，同鄉，同族的人們來說幾句呼籲的話之外，利害無關的人的義憤的聲音，我們是很少聽到的。這很分明，是大家不開口；或者以爲和自己不相干；或者連「以爲和自己不相干」的意思也全沒有。「世故」深到不自覺其「深於世故」，這纔真是「深於世故」的了。這是中國處世法的精義中的精義。

而且，對於看了我的勸導青年人的話，心以爲非的人物，我還有一下反攻在這裏。他是以我爲狡猾的。但是，我的話裏，一面固然顯示着我的狡猾，而且無能，但一面也顯示着社會的黑暗。他單責個人，正是最穩妥的辦法，倘使兼責社會，可就站出去戰鬥了。責人的「深於世故」而避開了「世」不談，這是更「深於世故」的玩藝，倘若自己不覺得，那就更深更深了，離三昧境蓋不遠矣。

不過凡事一說，卽落言筌，不再能得三昧。說「世故三昧」者，卽非「世故三昧」三昧真諦，在行而不言。我現在一說「行而不言」，卻又失了真諦，離三昧境蓋益遠矣。

一切善知識，心知其意可也，噫！

一九三三年（十月十三日）

關於婦女解放

孔子曰：「唯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近之則不遜，遠之則怨。」女子與小人歸在一類裏，但不知道是否也包括了他的母親。後來的道學先生們，對於母親，表面上總算是敬重的了，然而雖然如此，中國的爲母的女性，還受着自己兒子以外的一切男性的輕蔑。

辛亥革命後，爲了參政權，有名的沈佩貞女士曾經一脚踢倒過議院門口的守衛。不過我很疑心那是他自己跌倒的，假使我們男人去踢罷，他一定會還踢你幾腳。這是做女子便宜的地方。還有，現在有些太太們，可以和闊男人並肩而立，在碼頭或會場上照一個照相；或者當汽船飛機開始行動之前，到前面去敲碎一個酒瓶（這或者非小姐不可也說不定，我不知道那詳細了），也還是做女子的便宜的地方。此外，又新有了各樣的職業，除女工，爲的是她們工錢低，又聽話，因此爲廠主所樂用的不算外，別的就大抵只因爲是女子，所以一面雖然被稱爲「花瓶」，一面也常有「一切招待，全用女子」的光榮的廣告。男子倘要這麼突然的飛黃騰達，單靠原來的男性是不行的，他至少非變狗不可。

這是五四運動後，提倡了婦女解放以來的成績。不過我們還常常聽到職業婦女的痛苦的呻吟，評論家的對於新式女子的譏笑。她們從閨閣走出，到了社會上，其實是又成爲給大家開玩笑，發議論的新資料了。

這是因爲她們雖然到了社會上，還是靠着別人的「養」；要別人「養」，就得聽人的嘮叨，甚至於侮辱。我們看看孔夫子的嘮叨，就知道他是爲了要「養」而「難」，「近之」「遠之」都不十分妥帖的緣故。這也是現在的男子漢大丈夫的一般的歎息。也是女子的一般的苦痛。在沒有消滅「養」和「被養」的界限以前，這歎息和苦痛是永遠不會消滅的。

這並未改革的社會裏，一切單獨的新花樣，都不過一塊招牌，實際上和先前並無兩樣。拿一匹小鳥關在籠中，或給站在竿子上，地位好像改變了，其實還只是一樣的在給別人做玩意，一飲一啄，都聽命於別人。俗語說：「受人一飯，聽人使喚」就是這。所以一切女子，倘不得到和男子同等的經濟權，我以爲所有好名目，就都是空話。自然，在生理和心理上，男女是有差別的；卽在同性中，彼此也都不免有些差別，然而地位卻應該同等。必須地位同等之後，才有真的女人和男人，才會消失了歎息和苦痛。

在真的解放之前，是戰鬪。但我並非說，女人應該和男人一樣的拿鎗，或者只給自己的孩子吸一隻奶，而使男子去負擔那一半。我只以爲應該不自苟安於目前暫時的位置，而不斷的爲解放思想、經濟等等而戰鬪。解放了社會，也就解放了自己。但自然，單爲了現存的惟婦女所獨有的桎梏而鬪爭，也還是必要的。

我沒有研究過婦女問題，倘使必須我說幾句，就只有這一點空話。

（一九三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作文祕訣

現在竟還有人寫信來問我作文的祕訣。

我們常常聽到拳師教徒弟是留一手的，怕他學全了就要打死自己，好讓他稱雄。在實際上這樣的事情也並非全沒有，逢蒙殺羿就是一個前例。逢蒙遠了，而這種古氣是沒有消盡的，還加上了後來的「狀元」，科舉雖然久廢，至今總還要爭「唯一」，爭「最先」。遇到有「狀元」的人們，做教師就危險，拳棒教完，往往免不了被打倒，而這位新拳師來教徒弟時，卻以他的先生和自己為前車之鑒，就一定留一手，甚而至於三四手，於是拳術也就「一代不如一代」了。

還有，做醫生的有祕方，做廚子的有祕法，開點心舖子的有祕傳，為了保全自家的衣食，聽說這還只授兒婦，不教女兒，以免流傳到別人家裏去。「祕」是中國非常普遍的東西，連關於國家大事的會議，也總是「內容非常祕密」，大家不知道。但是，作文卻好像偏偏並無祕訣，假使有，每個作家一定是傳給子孫的了，然而祖傳的作家很少見。自然，作家的孩子們，從小看慣書籟紙筆，眼格也許比較的可以大一點罷，不過不見得就會做。目下的刊物上，雖然常見什麼「父子作家」「夫婦作家」的名稱，彷彿真能從遺囑或情書中，密授一些什麼祕訣一樣，其實乃是肉麻當有趣，妄將做官的關係，用到作文上去了。

那麼，作文真就毫無祕訣麼？卻也並不。我曾經講過幾句做古文的祕訣，是要通篇都有來歷，而非古人的成文；也就是通篇是自己做的，而又全非自己所做，個人其實並沒有說什麼，也就是「事出有因」，而又「查無實據」。到這樣，便「庶幾乎免於大過也矣」了。簡而言之，實不過要做得「今天天氣，哈哈……」而已。

這是說內容。至於修辭，也有一點祕訣：一要蒙朧，二要難懂。那方法是縮短句子，多用難字。譬如罷，作文論秦朝事，寫一句「秦始皇乃始燒書」，是不算好文章的，必須翻譯一下，使牠不容易一目了然才好。這時就用得着爾雅，文選了，其實是只要不給別人知道，查查康熙字典也不妨的。動手來改，成為「始皇始焚書」，就有些「古」起來，到得改成「政」燬燔典」，那就簡直有了班馬氣，雖然跟着也令人不大看得懂。但是這樣的做成一篇以至一部，是可以被稱為「學者」

的，我想了半天，只做得一句，所以只配在雜誌上投稿。

我們的古之文學大師，就常常玩着這一手。班固先生的「紫色鼉聲，餘分閭位」，就將四句長句，縮成八字的；楊雄先生的「蠢迪檢押」，就將「動由規矩」這四個平常字，翻成難字的。「綠野仙蹤」記塾師詠「花」，有句云：「媳釵俏矣兒書廢，哥罐聞焉嫂棒傷。」自說意思是，兒婦折花爲釵，雖然俏麗，但恐兒子因而廢讀，下聯較費解，是他的哥哥折了花來，沒有花瓶，就插在瓦罐裏，以嗅花香，他嫂嫂爲防微杜漸起見，竟用棒子連花和罐一起打壞了。這算是對於冬烘先生的嘲笑。然而他的作法，其實是和揚班並無不合的，錯只在他不用古典而用新典，這一個所謂「錯」，就使文選之類在遺老遺少們的心眼裏保住了威靈。

做得蒙朧，這便是所謂「好」麼？答曰：也不盡然，其實是不過掩了醜。但是，「知恥近乎勇」，掩了醜，也就彷彿近乎好了。摩登女郎披下頭髮，中年婦人單上面紗，就都是蒙朧術。人類學家解釋衣服的起源有三說：一說是因爲男女知道了性的羞恥心，用這來遮羞；一說卻以爲倒，是用這來刺激；還有一種是說因爲老弱男女，身體衰瘦，露着不好看，蓋上一些東西，藉此掩掩醜的。從修辭學的立場上看起來，我贊成後一說。現在還常有駢四儷六，典麗堂皇的祭文，輓聯，宣言，通電，我們倘去查字典，翻類書，剝去牠外面的裝飾，翻成白話文，試看那剩下的，是怎樣的東西呵！

不懂當然也好的。好在那裏呢？卽好在「不懂」中。但所慮的是好到令人不能說好醜，所以還不如做得牠「難懂」。有一點懂，而下一番苦功之後，所懂的也比較的多起來。我們是向來很有崇拜「難」的脾氣的，每餐吃三碗飯，誰也不以爲奇，有人每餐要吃十八碗，就鄭重其事的寫在筆記上；用手穿針沒有人看，用腳穿針就可以搭帳篷賣錢；一幅畫片，平淡無奇，裝在匣子裏，挖一個洞，化爲西洋鏡，人們就張着嘴熱心的要看了。況且同是一事，費了苦功而達到的，也比並不費力而達到的的可貴。譬如到什麼廟裏去燒香罷，到山上的，比到地上的可貴；三拜一拜才到廟裏的廟，和坐了轎子一徑擡到的廟，卽使同是這廟，在到達者的心裏的可貴的程度是大有高下的。作文之貴乎難懂，就是要使讀者三步

一拜，這才能够達到一點目的的妙法。

寫到這裏，成了所講的不但只是做古文的祕訣，而且是做騙人的古文的祕訣了。但我想，做白話文也沒有什麼大兩樣，因為牠也可以夾些僻字，加上蒙朧或難懂，來施展那變戲法的障眼的手巾的。倘要反一調，就是「白描」。「白描」卻並沒有祕訣。如果要說有，也不過是和障眼法反一調：有真意，去粉飾，少做作，勿賣弄而已。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日）

夜頌

愛夜的人，也不但是孤獨者，有閒者，不能戰鬪者，怕光明者。

人的言行，在白天和在深夜，在日下和在燈前，常常顯得兩樣。夜是造化所織的幽玄的天衣，普覆一切人，使他們溫暖，安心，不知不覺的自己漸漸脫去人造的面具和衣裳，赤條條地裹在這無邊際的黑絮似的大塊裏。

雖然是夜，但也有明暗。有微明，有昏暗，有伸手不見掌，有漆黑一團糟。愛夜的人要有聽夜的耳朵和看夜的眼睛，自己在暗中，看一切暗君子們從電燈下走入暗室中，伸開了他的懶腰；愛侶們從月光下走進樹陰裏，突變了他的眼色。自降臨，抹殺了一切文人學士們當光天化日之下，寫在耀眼的白紙上的超然，混然，恍然，勃然，粲然的文章，只剩下乞憐，討好，撒謊，騙人，吹牛，搗鬼的夜氣，形成一個燦爛的金色的光圈，像見於佛畫上面似的，籠罩在學識不凡的頭腦上。

愛夜的人於是領受了夜所給與的光明。

高跟鞋的摩登女郎在馬路邊的電光燈下，圍圍的走得很快，但鼻尖也閃爍着一點油汗，在證明她是初學的時候，假如長在明晃晃的照耀中，將使她碰着「沒落」的命運。一大排關着的店鋪的昏暗助她一臂之力，使她放緩開足

的馬力，吐一口氣，這時纔覺得沁人心脾的夜裏的拂拂的涼風。

愛夜的人和摩登女郎，於是同時領受了夜所給與的恩惠。

一夜已盡，人們又小心翼翼的起來，出來了；便是夫婦們，面目和五六點鐘之前也何其兩樣。從此就是熱鬧，喧囂。而高牆後面，大廈中間，深閨裏，黑獄裏，客室裏，祕密機關裏，卻依然瀰漫着驚人的真的大黑暗。

現在的光天化日，照來擦往，就是這黑暗的裝飾，是人肉醬缸上的金蓋，是鬼臉上的雪花膏。只有夜還算是誠實的。我愛夜，在夜間作夜頌。

（一九三三年六月八日）

推

兩三月前，報上好像登過一條新聞，說有一個賣報的孩子，踏上電車的踏腳去取報錢，誤踏住了一個下來的客人的衣角，那人大怒，用力一推，孩子跌入車下，電車又剛剛走動，一時停不住，把孩子碾死了。

推倒孩子的人，卻早已不知所往。但衣角會被踏住，可見穿的是長衫，即使不是「高等華人」，總該是屬於上等的。我們在上海路上走，時常會遇見兩種橫衝直撞，對於對面或前面的行人，決不稍讓的人物。一種是不用兩手，卻只將直直的長腳，如入無人之境似的踏過來，倘不讓開，他就會踏在你的肚子或肩膀上。這是洋大人，都是「高等」的，沒有華人那樣上下的區別。一種就是彎上他兩條臂膊，手掌向外，像蠟子的兩個鉗一樣，一路推過去，不管被推的人是跌在泥塘或火坑裏。這就是我們的同胞，然而「上等」的，他坐電車，要坐二等所改的三等車，他看報，要看專登黑幕的小報，他坐着看得嘔唾沫，但一走動，又是推。

上車進門，買票，寄信，他推，出門，下車，避禍，逃難，他又推。推得女人孩子都跌跌踉踉，跌倒了，他就從活人上踏過，跌死了，他就從死屍上踏過，走出外面，用舌頭舔自己的厚嘴唇，什麼也不覺得。舊歷端午，在一家戲場裏，因為一句失火的謠言，就又是推，把十多個力量未足的少年踏死了。死屍攤在空地上，據說去看的又有萬餘人，人山人海，又是推。

推了的結果，是嘻開嘴巴，說道：「阿唷，好白相來希呀！」

住在上海，想不到推與踏，是不能的，而且這推與踏也還要廓大開去。要推倒一切下等華人的幼弱者，要踏倒一切下等華人。這時就只剩了高等華人頌祝着——

「阿唷，真好白相來希呀。爲保全文化起見，是雖然犧牲任何物質，也不應該顧惜的——這些物質有什麼重要性呢！」

(一九三三年六月八日)

二丑藝術

浙東的有一處的戲班中，有一種脚色叫作「二花臉」，譯得雅一點，那麼，「二丑」就是。他和小丑的不同，是不扮橫行無忌的花花公子，也不扮一味仗勢的宰相家丁，他所扮演的是保護公子的拳師，或是趨奉公子的清客。總之：身分比小丑高，而性格卻比小丑壞。

義僕是老生扮的，先以諫諍，終以殉主；惡僕是小丑扮的，只會作惡，到底滅亡。而二丑的本領卻不同，他有點上等人模樣，也懂些琴棋書畫，也來得行令猜謎，但倚靠的是權門，凌蔑的是百姓，有誰被壓迫了，他就來冷笑幾聲，暢快一下，有誰被陷害了，他又去嚇唬一下，吆喝幾聲。不過他的態度又並不常常如此的，大抵一面又回過臉來，向臺下的看客指出

他公子的缺點，搖着頭裝起鬼臉道：你看這傢伙，這回可要倒楣哩！

這最末的一手，是二丑的特色。因為他沒有義僕的愚笨，也沒有惡僕的簡單，他是智識階級。他明知道自己所靠的是冰山，一定不能長久，他將來還要到別家幫閒，所以當受着餒養，分着餘炎的時候，也得裝着和這貴公子並非一伙。

二丑們編出來的戲本上，當然沒有這一種脚色的，他那裏肯小丑，即花花公子們編出來的戲本，也不會有，因為他們只看見一面，想不到的。這二花臉，乃是小百姓看透了這一種人，提出精華來，製定了的脚色。

世間只要有權門，一定有惡勢力，有惡勢力，就一定有二花臉，而且有二花臉藝術，我們只要取一種刊物，看他一個星期，就會發見他忽而怨恨春天，忽而頌揚戰爭，忽而譯蕭伯納演說，忽而講婚姻問題；但其間一定有時要慷慨激昂的表示對於國事的不滿：這就是用出末一手來了。

這最末的一手，一面也在遮掩他並不是幫閒，然而小百姓是明白的，早已使他的類型在戲臺上出現了。

（一九三三六月十五日）

談蝙蝠

人們對於夜裏出來的動物，總不免有些討厭他，大約因為他偏不睡覺，和自己的習慣不同，而且在昏夜的沉睡或「微行」中，怕他會窺見什麼秘密罷。

蝙蝠雖然也是夜飛的動物，但在中國的名譽卻還算好的。這也並非因為他吞食蚊虻，於人們有益，大半倒在他的名目和「福」字同音。以這麼一副尊容而能寫入畫圖，實在就靠着名字起得好。還有，是中國人本來願意自己能飛的，也設想過別的東西都能飛。道士要羽化，皇帝想飛昇，有情的願作比翼鳥兒，受苦的恨不得插翅飛去。想到老虎添翼，便

毛骨悚然，然而青妖飛來，則眉眼莞爾。至於墨子的飛鳶終於失傳，飛機非募款到外國去購買不可，則是因爲太重了精神文明的緣故，勢所必至，理有固然，毫不足怪的。但雖然不能夠做，卻能夠想，所以見了老鼠似的東西生着翅子，倒也並不詫異，有名的文人還要收爲詩料，謔出什麼「黃昏到寺蝙蝠飛」那樣的佳句來。

西洋人可就沒有這麼高情雅量，他們不喜歡蝙蝠，推源禍始，我想，恐怕是應該歸罪於伊索的。他的寓言裏，說過鳥獸各開大會，蝙蝠到獸類裏去，因爲他有翅子，獸類不收，到鳥類裏去，又因爲他是四足，鳥類不納，弄得他毫無立場，於是大家就討厭這作爲騎牆的象徵的蝙蝠了。

中國近來拾一點洋古典，有時也奚落起蝙蝠來。但這種寓言，出於伊索，是可喜的，因爲牠的時代，動物學還幼稚得很。現在可不同了，鯨魚屬於什麼類，蝙蝠屬於什麼類，就是小學生也都知道得清清楚楚。倘若還拾一些希臘古典，來作正經話講，那就只足表示他的智識，還和伊索時候，各開大會的兩類紳士淑女們相同。

大學教授梁實秋先生以爲橡皮鞋是草鞋和皮鞋之間的東西，那智識也相仿，假使他生在希臘，位置是說不定會在伊索之下的，現在真可惜得很，生得太晚一點了。

(一九三三年六月十六日)

豪語的折扣

豪語的折扣其實也就是文學上的折扣，凡作者的自述，往往須打一個扣頭，連自白其可憐和無用也還是並非「不二價」的，更何況豪語。

仙才李太白的善作豪語，可以不必說了；連留長了指甲，骨瘦如柴的鬼才李長吉，也說「見買若耶溪水劍，明朝歸

去事猿公」起來，簡直是毫不自量，想學刺客了。這應該折成零，證據是他到底並沒有去。南宋時候，國步艱難，陸放翁自然也是慷慨黨中的一個，他有一回說：「老子猶堪絕大漢，諸君何至泣新亭。」他其實是去不得的，也應該折成零。但我手頭無書，引詩或有錯誤，也先打一個折扣在這裏。

其實，這故作豪語的脾氣，正不獨文人爲然，常人或市儈，也非常發達。市上甲乙打架，輸的大抵說：「我認得你的！」這是說，他將如伍子胥一般，誓必復讎的意思。不過總是不來的居多，倘是智識分子呢，也許另用一些陰謀，但在粗人，往往這就是鬪爭的結局，說的是有口無心，聽的也不以爲意，久成爲打架收場的一種儀式了。

舊小說家也早已看穿了這局面，他寫暗娼和別人相爭，照例攻擊過別人的偷漢之後，就自序道：「老娘是指頭上站得人，臂膊上跑得馬……」底下怎樣呢？他任別人去打扣。他知道別人是決不那麼胡塗，會十足相信的，但仍得這麼說，恰如賣假藥的，包紙上一定印着「存心欺世，雷殛火焚」一樣，成爲一種儀式了。

但因時勢的不同，也有立刻自打折扣的，例如在廣告上，我們有時會看見自說「我是坐不改名，行不改姓的人，」真要驕地發生一種好像見了七俠五義中人物一般的敬意，但接着就是「縱令有時用其他筆名，但所發表文章，均自負責，」卻身子一扭，土行孫似的不見了。予豈好「用其他筆名」哉？予不得已也。上海原是中國的一部分，當然受着孔子的教化的。便是商家，櫃內的「不二價」的金字招牌也時時和屋外「大廉價」的大旗互相輝映，不過他總有一個緣故：不是提倡國貨，就是紀念開張。

所以，自打折扣，也還是沒有打足的，凡「老上海」必須再打牠一下。

（一九三三八月四日）

爬和撞

從前梁實秋教授曾經說過：窮人總是要爬，往上爬，爬到富翁的地位。不但窮人，奴隸也是要爬的，有了爬得上的機會，連奴隸也會覺得自己是神仙，天下自然太平了。

雖然爬得上的很少，然而個個以為這正是他自己。這樣自然都安分的去耕田，種地，揀大糞或是坐冷板凳，克勤克儉，背着苦惱的命運，和自然奮鬥着，拚命的爬，爬，爬。可是爬的人那麼多，而路只有一條，十分擁擠。老實的照着章程規規矩矩的爬，大都是爬不上去的。聰明人就會推，把別人推開，推倒，踏在腳底下，踹着他們的肩膀和頭頂，爬上去了。大多數人卻還只是爬，認定自己的冤家並不在上面，而只在旁邊——是那些一同在爬的人。他們大都忍耐着一切，兩腳兩手都着地，一步步的挨上去又擠下來，擠下來又挨上去，沒有休止的。

然而爬的人太多，爬得上的太少，失望也會漸漸的侵蝕善良的人心，至少，也會發生跪着的革命。於是爬之外，又發明了撞。

這是明知道你太辛苦了，想從地上站起來，所以在你的背後猛然的叫一聲：撞罷。一個個發麻的腿還在抖着，就撞過去。這比爬要輕鬆得多，手也不必用力，膝蓋也不必移動，只要橫着身子，晃一晃，就撞過去。撞得好就是五十萬元大洋，妻，財，子，祿都有了。撞不好，至多不過跌一交，倒在地下。那又算得什麼呢？——他原本是伏在地上的，他仍舊可以爬。何況有些人不過撞着玩罷了，根本就不怕跌交的。

爬是自古有之。例如從童生到狀元，從小癩三到康白度。撞卻似乎是近代的發明。要考據起來，恐怕只有古時候「小姐拋綵球」有點像給人撞的辦法。小姐的綵球將要拋下來的時候，——一個個想喫天鵝肉的男子漢仰着頭，張着嘴，饞涎拖得幾尺長……可惜，古人究竟默笨，沒有要這些男子漢拿出幾個本錢來，否則，也一定可以收着幾萬萬的。爬得上的機會越少，願意撞的人就越多，那些早已爬在上面的人們，就天天替你們製造撞的機會，叫你們化些小本錢，而豫約着你們名利雙收的神仙生活。所以撞得好的機會，雖然比爬得上的還要少得多，而大家都願意來試試的。

這樣，爬了來撞，撞不着再爬……鞠躬盡瘁，死而後已。

(一九三三年八月十六日)

各種捐班

清朝的中葉，要做官可以捐，叫做「捐班」的便是這一夥。財主少爺喫得油頭光臉，忽而忙了幾天，頭上就有一粒水晶頂，有時還加上一枝藍翎，滿口官話，說是「今天天氣好」了。

到得民國，官總算說是沒有了捐班，然而捐班之塗，實際上倒是開展了起來，連「學士文人」也可以由此弄得到頂戴。開宗明義第一章，自然是要有錢。只要有錢，就什麼都容易辦了。譬如，要捐學者罷，那就收買一批古董，結識幾個清客，並且僱幾個工人，拓出古董上面的花紋和文字，用玻璃板印成一部書，名之曰「什麼集古錄」或「什麼考古錄」。李富孫做過一部金石學錄，是專載研究金石的人們的，然而這倒成了「作俑」，使清客們可以一續再續，並且推而廣之，連收藏古董，販賣古董的少爺和商人，也都一榻括子的收進去了，這就叫作「金石家」。

捐做「文學家」也用不着什麼新花樣。只要開一隻書店，拉幾個作家，僱一些幫閒，出一種小報，「今天天氣好」是也須會說的，就寫了出來，印了上去，交給報販，不消一年半載，包管成功。但是，古董的花紋和文字的拓片是不能用的了。應該代以電影明星和摩登女子的照片，因為這才是新時代的美術。「愛美」的人物在中國還多得，而「文學家」或「藝術家」也就這樣的起來了。

捐官可以希望刮地皮，但捐學者文人也不會折本。印刷品固然可以賣現錢，古董將來也會有洋鬼子肯出大價的。這又叫作「名利雙收」。不過先要能「投資」，所以平常人做不到，要不然，文人學士也就不大值錢了。

而現在還值錢，所以也還會有人忙着做人辭典、造文藝史、出作家論、編自傳。我想，倘作歷史的著作，是應該像將文人分爲羅曼派、古典派一樣，另外分出一種「捐班」派來的，歷史要「真」，招些忌恨也只好硬挺，是不是？

(一九三三八月二十四日)

新秋雜識

門外的有限的一方泥地上，有兩隊螞蟻在打仗。

童話作家愛羅先珂的名字，現在是已經從讀者的記憶上漸漸淡下去了，此時我卻記起了他的一種奇異的憂愁。他在北京時，曾經認真的告訴我：我害怕，不知道將來會不會有人發明一種方法，只要怎麼一來，就能使人們都成爲打仗的機器的。

其實是這方法早經發明了，不過較爲煩雜，不能「怎麼一來」就完事。我們只要看外國爲兒童而作的書籍、玩具，常常以指教武器爲大宗，就知道這正是製造打仗機器的設備，製造是必須從天真爛漫的孩子們入手的。

不但人們，連昆蟲也知道。螞蟻中有一種武士蟻，自己不造窠，不求食，一生的事業，是專在攻擊別種螞蟻，掠取幼蟲，使成奴隸，給他服役的。但奇怪的是牠決不掠取成蟲，因爲已經難施教化。牠所掠取的一定只限於幼蟲和蛹，使在盜窟裏長大，毫不記得先前，永遠是愚忠的奴隸，不但服役，每當武士蟻出去劫掠的時候，牠還跟在一起，幫着搬運那些被侵略的同族的幼蟲和蛹去了。

但在人類，卻不能這麼簡單的造成一律，這就是人之所以爲「萬物之靈」。

然而製造者也決不放手。孩子長大，不但失掉天真，還變得呆頭呆腦，是我們時時看見的。經濟的膨脹，使出版界不

肯印行大部的學術文藝書籍，不是教科書，便是兒童書，黃河決口似的向孩子們滾過去。但那裏面講的是什麼呢？要將我們的孩子們造成什麼東西呢？卻還沒有看見戰鬪的批評家論及，似乎已經不大有人注意將來了。

反戰會議的消息不很在日報上看到，可見打仗也還是中國人的嗜好，給他一個冷淡，正是違反了我們的嗜好的證明。自然，仗是要打的，跟着武士蟻去搬運敗者的幼蟲，也還不失為一種為奴的勝利。但是，人究竟是「萬物之靈」，這樣那裏就能够。仗自然是要打的，要打掉製造打仗機器的蟻塚，打掉毒害小兒的藥餌，打掉陷沒將來的陰謀：這才是人的戰士的任務。

（一九三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看變戲法

我愛看「變戲法」。

他們是走江湖的，所以各處的戲法都一樣。爲了斂錢，一定有兩種必要的東西：一隻黑熊，一個小孩子。

黑熊餓得真瘦，幾乎連動彈的力氣也快沒有了。自然，這是不能使他強壯的，因爲一強壯，就不能駕馭。現在是半死不活，卻還要用鐵圈穿了鼻子，再用索子牽着做戲。有時給喫一點東西，是一小塊水泡的饅頭皮，但還將勺子擎得高高的，要牠站起來，伸頭張嘴，許多工夫纔得落肚，而變戲法的則因此集了一些錢。

這熊的來源，中國沒有人提到過。據西洋人的調查，說是從小時候，由山裏捉來的；大的不能用，因爲一大，就總改不了野性。但雖是小的，也還須「訓練」。這「訓練」的方法，是「打」和「餓」；而後來，則是因虐待而死亡。我以爲這話是的確的，我們看牠還在活着做戲的時候，就覺得連熊氣息也沒有了，有些地方，竟稱之爲「狗熊」，其被蔑視至於如

此。

孩子在場面上也要喫苦，或者大人踏在他肚子上，或者將他的兩手扭過來，他就顯出很苦楚，很爲難，很喫重的相貌，要客解救。六個，五個，再四個，三個……而變戲法的就又集了一些錢。

他自然也會經訓練過，這苦痛是裝出來的，和大人串通的勾當，不過也無礙於賺錢。

下午敲鑼開場，這樣的做到夜，收場，看客走散，有化了錢的，有終於不化錢的。

每當收場，我一面走，一面想：兩種生財傢伙，一種是要被虐待至死的，再尋幼小的來；一種是大了之後，另尋一個小孩子和一隻小熊，仍舊來變照樣的戲法。

事情真是簡單得很，想一下，就好像令人索然無味。然而我還是常常看。此外叫我看什麼呢，諸君？

（一九三三年十月十一日）

辯「文人無行」

看今年的文字，已將文人的喜歡舐自己的嘴唇以至造謠賣友的行爲，都包括在「文人無行」這一句成語裏了。但向來的習慣，函義是沒有這麼廣泛的，搔髮舐唇（但自然總是自己的唇）還不至於算在「文人無行」之中，造謠賣友，卻已出於「文人無行」之外，因爲這已經是卑劣陰險，近於古人之所謂「人頭畜鳴」了。但這句成語，現在是不合用的，科學早經證明，人類以外的動物，倒並不這樣子。

輕薄，浮躁，酗酒，嫖妓而至於鬧事，偷香而至於害人，這是古來之所謂「文人無行」。然而那無行的文人，是自己要負責任的，所食的果子，是「一生潦倒」。他不會說自己的嫖妓，是因爲愛國心切，借此消遣些被人所壓的雄心；引誘女

人之後，鬧出亂子來了，也不說這是女人先來誘他的，因為她本來是婊子。他們的最了不得的辯解，不過要求對於文人，應該特別寬恕罷了。

現在的所謂文人，卻沒有這麼沒出息。時代前進，人們也聰明起來了。倘使他做過編輯，則一受別人指摘，他就會說這指摘者先前會來投稿，不給登載，現在在報私讎；其甚者還至於明明暗暗，指示出這人是什麼黨派，什麼幫口，要他的性命。

這種卑劣陰險的來源，其實卻並不在「文人無行」，而還在於「文人無文」。近十年來，文學家的頭銜，已成爲名利雙收的支票了，好名漁利之徒，就也有些要從這裏下手。而且確也很有幾個成功：開店舖者有之，造洋房者有之。不過手淫小說易於癆傷，「管她娘」詞也難以發達，那就只好運用策略，施行詭計，陷害了敵人或者連並無干係的人，來提高他自己的「文學上的價值」。連年的水災又給與了他們教訓，他們以爲只要決堤淹滅了五穀，草根樹皮的價值就會飛漲起來了。

現在的市場上，實在也已經出現着這樣的東西。

將這樣的「作家」歸入「文人無行」一類裏，是受了騙的。他們不過是在「文人」這一面旗子的掩護之下，建立着害人肥己的事業的一羣「商人與賊」的混血兒而已。

一九三三年

做「雜文」也不易

「中國爲什麼沒有偉大的文學產生」這問題，還是半年前提出的，大家說了一通，沒有結果。這問題自然還是存

在，秋涼了，好像也真是到了「燈火倍可親」的時節，頭腦一冷靜，有幾位作家便又記起這一個大問題來了。

八月三十日的自由談上，渾人先生告訴我們道：「偉大的作品在廢紙簍裏」

爲什麼呢？渾人先生解釋說：「各刊物的編輯先生們，他們都是抱着「門羅主義」的，……他們發現稿上是署着一個與他們沒有關係的人底姓名時，看也沒有工夫一看便塞下廢紙簍了。

偉大的作品是產生的，然而不能發表，這罪孽全在編輯先生。不過廢紙簍如果難以檢查，也就成了「事出有因，查無實據」的疑案。較有意思，較有作用的還是現代九月號卷頭文藝獨白裏的林希雋先生的大作「雜文和雜文家」。他並不歸咎於編輯先生，只以爲中國的沒有大著作產生，是因爲最近——雖然「早便生存着的」——流行一種「容易下筆」容易成名的「雜文」，所以倘不是「作家之甘自菲薄而放棄其任務，即便是作家毀掉了自己以投機取巧的手腕來替代一個文藝作者的嚴肅的工作」了。

不錯，比起高大的天文台來，「雜文」有時確很像一種小小的顯微鏡的工作，也照穢水，也看膿汁，有時研究淋菌，有時解剖蒼蠅。從高超的學者看來，是渺小，污穢，甚而至於可惡的，但在勞作者自己，卻也是一種「嚴肅的工作」和人生有關，並且也不十分容易做。現在就用林先生自己的文章來做例子罷，那開頭是——

最近以來，有些雜誌報章副刊上很時行的爭相刊載着，一種散文非散文，小品非小品的隨感式的短文，形式既絕對無定型，不受任何文學制作之體裁的束縛，內容則無所不談，範圍更少有有限制。爲其如此，故很難加以某種文學作品的稱呼；在這裏，就暫且名之爲雜文吧。

「沉默，金也。」有一些人，是往往會「開口見喉嚨」的，林先生也逃不出這例子。他的「散文」的定義，是並非中國舊日的所謂「駢散」「整散」的「散」，也不是現在文學上和「韻文」相對的不拘韻律的「散文」(Prose)的意思，胡里胡塗。但他的所謂「嚴肅的工作」是說得明明白白的：形式要有「定型」，要受「文學制作之體裁的束

縛」內容要有所不談；範圍要有限制。這「嚴肅的工作」是什麼呢？就是「制藝」，普通叫「八股」。

做這樣的文章，抱這樣的「文學觀」的林希雋先生反對着「雜文」，已經可以不必多說，明白「雜文」的不容易做，而且那任務的要了；雜誌報章上的缺不了牠，「雜文家」的放不掉牠，也可見正非「投機取巧」，「客觀上」是大有必要的。

況且現代九月號卷頭的三篇大作，雖然自名為「文藝獨白」，但照林先生的看法來判斷，「散文非散文，小品非小品」其實也正是「雜文」。但這並不是矛盾。用「雜文」攻擊「雜文」，就等於「以殺止殺」。先前新月社宣言裏說，他們主張寬容，但對於不寬容者，卻不寬容，也正是這意思。那時會有一個「雜文家」批評他們說，那就是劊子手，他是不殺人的，他的偶然殺人，是因為世上有殺人者。但這未免「無所不談」，太不「嚴肅」了。

林先生臨末還問中國的作家：「俄國爲什麼能夠有和平與戰爭這類偉大的作品產生……而我們的作家呢，豈就永遠寫寫雜文而引爲莫大的滿足麼？」我們爲這暫時的「雜文家」發愁的也只在這一點：現在竟也果得來做「在材料的據據上尤其是俯拾皆是，用不着挖空心思去搜集採取」的「雜文」，不至於忘記研究「俄國爲什麼能夠有和平與戰爭這類偉大的作品產生」麼？

但願這只是我們的「杞憂」，他的「雜文」也許獨不會「非持絲毫無需要之處，反且是一種惡劣的傾向。」

一九三四年

魯迅文集後記

這本集子共收三十七篇，分四類：小說有藥，故鄉，阿Q正傳，取自吶喊，祝福，在酒樓上，則採自彷徨而奔月，非攻，出關，乃從故事新編所選。隨感錄有十篇，除末篇文學和出汗，原在而已集內，其餘九篇都取自熱風，演講僅二篇，都是一九二七年的，也是從而已集選出來。雜文共十七篇，在這文集內佔的分量比較多，那是無足為奇的，因為魯迅先生寫雜文實在不少，拿他的全部雜文比起來，反而覺得並不算多了。這裏前六篇選自南腔北調集，後九篇取於准風月談，末兩篇則由全集補遺中選出。

文集取材的標準，我不大明白，因為是從書局排好清樣之後纔看到的。照時代說，從一九一七年直至一九三四年，而對於魯迅先生末年身臨抗戰前夜的暴風雨期前一九三五至三六年的文章如花邊文學及且介亭雜文所載，這裏卻一篇都沒有。據我的推測，或者因為要力求其平穩，周到，適合一般人的胃口，所以小說方面沒有狂人日記及傷逝一類的透入骨髓的文章，而故事新編為魯迅先生最賣力的得意之作，劍，寧可割愛，卻選中了描寫兩位思想者墨子和老子的非攻與出關。雖然如此，就這薄薄一本中，從早期熱風的隨感錄起，以及本書各篇的內容，還是不少適合於針砭時俗的那些雜文，更是豐富的罷了。所以還是不容易求其平穩，周到。這是什麼緣故？我以為因為他畢生那分明的是非，包含在魯迅整個的文章上，風格上，無法遮掩得住的。

中國作家的版權沒有保障，由來已久。十年戰爭，交通梗塞，更造成猖獗而不可收拾。狡狴之徒，肆無忌憚，文壇痼疾，疾首痛心久了。今年夏間，文協振臂而起，積極整頓，使出版事業納於正軌，使文人書賈融洽於一堂，而春明書店獨為之先，不愧有勇有立。倘能循此以往，文化前途光明，具無窮的希望！而這文集的出版，不過是一件事的開端試驗耳。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上海圖書館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初版



• 現代作家文叢第一集 •

魯迅文集

初版一——一〇〇〇〇册
定價國幣

著 者 魯

迅

版權代表者

中華全國文藝協會

主 輯 者 梅

林

發 行 者

春明書店代表人
陳冠英

發 行

地址：上海四馬路中畫錦里口
分所：春明書店有限公司
長沙南陽街中市

特 約 發 行

南京狀元境聚珍書局
廣州光復中路二二八號東方書局

• 全國各大書局均有分售 •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1 9934B



·現代作家文叢第一輯·

魯迅文集 · 郭沫若文集

茅盾文集 · 郁達夫文集

葉聖陶文集 · 巴金文集

老舍文集 · 丁玲文集

張天翼文集 · 雪峯文集

胡風文集 · 梅林文集

· 共 十 二 冊 ·